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2018 年年度报告已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共有 9 位董事出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董事樊中海先生因公请假，委托董事孙清德出席会议并行使权利。

三、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18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分别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本公司董事长刘中云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孙清德先生，总会计师李天先生及财务资产部经理裴德芳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8 年度，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42,056 千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40,188 千元），2018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66,064 千元。由于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董事会建议 2018 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本年度报告内容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八、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目录

第一节释义	1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董事长致辞	10
第五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六节重要事项	28
第七节监事会报告	39
第八节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8
第十节公司治理	59
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68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68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177
第十二节备查文件目录	290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应具有以下含义：

本公司	指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一家于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于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600871），H股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1033）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章程，以及不时的修改、修订和补充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一家于中国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为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中国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于中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香港联交所主板、纽约、伦敦及上海上市，为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之附属公司
A 股	指	在上交所上市的本公司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H 股	指	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本公司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标准守则	指	上市规则附录十中的《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香港结算	指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	指	本公司 A 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本次授予	指	本公司根据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总量不超过 5,085 万份股票期权的行为
中信有限	指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指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附属公司
南京威诺	指	南京威诺油气井测试工程有限公司
盛骏公司	指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指	非公开发行A股及非公开发行H股
国调基金	指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齐心共赢计划	指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管理层齐心共赢计划
物探、地球物理	指	应用物理学原理勘查地下矿产、研究地质构造的一种方法和理论，如人工地震勘探，电、磁勘探等
钻井	指	利用机械设备，将地层钻成具有一定深度的圆柱形孔眼的工程
完井	指	钻井工程的最后环节，在石油开采中，完井包括钻开油层，完井方法的选择和固井、射孔作业等
测井	指	利用特殊工具及技术井下获取反映地层各种特性的参数，并用于发现油气藏及其他矿产资源的技术
录井	指	记录、录取钻井过程中的各种相关信息。录井技术是油气勘探开发活动中最基本的技术，是发现、评估油气藏最及时、最直接的手段，具有获取地下信息及时、多样，分析解释快捷的特

		点
井下特种作业	指	在油田开发过程中，根据油田调整、改造、完善、挖潜的需要，按照工艺设计要求，利用一套地面和井下设备、工具，对油、水井采取各种井下技术措施，达到提高注采量，改善油层渗流条件及油、水井技术状况，提高采油速度和最终采收率的目的一系列井下施工工艺技术
二维	指	一种搜集地震资料的方法，使用一组声源和一个或以上收集点；二维一般用绘制地理结构，供初步分析
三维	指	一种搜集地震资料的方法，使用两组声源和两个或以上收集点；三维一般用于取得精密的地震资料，并提高成功钻探油气井的机会
中国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新星公司	指	中国石化集团新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延长集团	指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EPC	指	设计、采购及施工；一种项目承包模式，主要服务内容包括项目的设计、采购及施工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石化油服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nopec Oilfield Service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S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中云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洪海	沈泽宏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吉市口路9号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86-10-59965998	
传真	86-10-59965997	
电子信箱	ir.ssc@sinopec.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728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吉市口路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728
公司网址	http://ssc.sinopec.com
电子信箱	ir.ssc@sinopec.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境内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香港联交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ST油服	600871	石化油服
H股	香港联交所	中石化油服	1033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志增、王涛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	名称	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香港湾仔轩尼诗道28号12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邵子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浩楠、石芳
	持续督导期间	2018年1月25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境内法律顾问名称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5号财富金融中心20层	
公司聘请的境外法律顾问名称	史密夫斐尔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15号告罗士打大厦23楼	
股票过户登记处	A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H股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室

七、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节录自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合并财务报表)

(一)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人民币千元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人民币千元
		调整后 人民币千元	调整前 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	58,409,078	48,593,948	48,485,788	20.2	42,923,500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2,278	-10,202,891	-10,196,367	不适用	-16,080,264
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515,637	-10,350,586	-10,344,082	不适用	-15,803,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056	-10,589,524	-10,582,541	不适用	-16,114,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951	-10,399,296	-10,399,296	不适用	-16,173,8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使用以“-”号填列)	-2,939,789	404,761	419,456	不适用	-3,907,318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	2016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78,410	-2,099,946	-2,102,628	不适用	8,442,868
总资产	60,904,715	62,089,315	61,942,629	-1.9	74,493,166

（二）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6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亏损以“-”号填列）	0.008	-0.749	-0.748	不适用	-1.139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亏损以“-”号填列）	0.008	-0.749	-0.748	不适用	-1.1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亏损以“-”号填列）	0.002	-0.735	-0.735	不适用	-1.1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6	-335.35	-335.78	增加 338.21 个百分点	-97.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6	-329.32	-329.97	增加 330.08 个百分点	-97.5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已于2018年12月31日完成购买江苏油服建设总公司100%产权，该交易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并受修订后的新准则影响，本表中对上年及上年末的数据进行了重述。“本年比上年增减(%)”、“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均为与“调整后”的数据比较结果。

八、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之间的差异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18年 人民币千元	2017年 人民币千元	2018年末 人民币千元	2017年末 人民币千元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142,056	-10,589,524	5,778,410	-2,099,946
差异项目及金额:				
专项储备(a)	98,132	26,409	-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40,188	-10,563,115	5,778,410	-2,099,946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a) 专项储备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按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记入当期损益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发生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费用性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形成与安全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费用性支出于发生时计入损益，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九、2018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单位：人民币千元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267,637	13,385,365	13,528,135	21,227,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30,129	370,820	39,025	-297,918

润（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4,673	335,136	1,570	35,9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使用以“-”号填列）	-1,864,850	-1,650,192	471,244	104,00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节录自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非经常损益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8	-172,607	-68,3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72,569	150,674	74,863
债务重组损益	395,261	14,481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385	-6,983	-
与公司正常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75,276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67	27,5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7,894	-162,195	25,703
所得税影响额	-28,448	-13,665	-701
合计	104,105	-190,228	59,108

十一、节录自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于12月31日				
	2018年	2017年 经重列	2016年 经重列	2015年	2014年
总资产	60,904,715	62,089,315	74,794,669	85,307,777	81,295,708
总负债	55,126,305	64,190,633	66,343,412	60,670,824	62,599,570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权益	5,778,410	(2,099,946)	8,452,533	24,638,094	18,697,120
归属于本公司权益持有人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³	0.30	(0.15)	0.60	1.74	1.46
权益持有人权益比例	9.50%	(3.39%)	11.30%	28.88%	23.00%
净资产收益率	4.16%	(503.02%)	(191.64%)	(0.05%)	12.9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经重列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营业收入 ¹	58,409,078	48,593,948	42,923,500	60,349,334	78,993,315
税前利润 / (亏损) ¹	613,769	(10,324,177)	(15,887,181)	469,719	3,320,072
所得税费用 ¹	373,581	239,034	311,196	481,421	900,930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利润 / (亏损)					
其中: 持续经营业务 ²	240,188	(10,563,115)	(16,198,242)	(11,543)	2,416,928
已终止经营业务 ²	-	-	-	-	(1,159,620)
基本及摊薄每股盈利 / (亏损) (人民币元)					
其中: 持续经营业务 ²	0.013	(0.747)	(1.145)	(0.001)	0.159
已终止经营业务 ²	-	-	-	-	(0.076)

- 1、2014 年的数据只包括持续经营业务，2015 年以后本公司仅经营持续经营业务。
- 2、于合并综合收益表，石油工程业务已分类为「持续经营业务」，而化纤业务已分类为「已终止经营业务」。
- 3、每股资料以各报告年度末的股数为基数计算。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本公司是中国最大的综合油气工程与技术服务专业公司，拥有超过 50 年的经营业绩和丰富的项目执行经验，是一体化全产业链油服领先者。截至 2018 年底，本公司在中国的 20 多个省，76 个盆地，561 个区块开展油气工程技术服务；同时海外业务规模不断提高，在 37 个国家和地区执行 370 个项目。

本公司共有五大业务板块，分别是：地球物理、钻井工程、测录井、井下特种作业和工程建设，五大业务板块涵盖了从勘探、钻井、完井、油气生产、油气集输到弃井的全产业链过程。

本公司拥有涵盖油气勘探和生产全产业链的技术研发支撑体系，拥有 3 个研究院，3 个设计公司等一批科研机构，能够为高酸性油气藏、致密油气藏、页岩气、稠油油藏等各类油气田提供一体化服务，并曾获得中国国家科技进步奖，川气东送管道项目获得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本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页岩气石油工程配套技术，形成了井深超过 3,500 米页岩储层的钻井、测录井、压裂试气、装备制造和工程建设五大技术系列，关键核心技术基本实现国产化。

本公司秉承“市场是根、服务是魂、效益为本、合作共赢”发展理念，大力实施“专业化、市场化、高端化、国际化、一体化”发展战略，谋求从陆上到海上、从国内到国外、从常规到非常规、从单一工程项目施工到综合油藏服务的四个拓展，努力实现“建设世界一流综合型油服公司”的企业愿景。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 60,904,715 千元，比上年末减少 1.9%，其中境外资产人民币 22,499,285 千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6.9%；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5,778,410 千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币 7,878,356 千元，主要是 2018 年 1 月份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和 H 股共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76.4 亿元，以及 2018 年经营积累所致；资产负债率为 90.5%，比上年末下降 12.9 个百分点。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公司拥有覆盖整个油田服务行业链的服务能力，截至 2018 年底，共有 1,799 支专业队伍，能够为油气田提供从勘探到开发和生产的全生命周期内的服务，可以为石油公司带来价值。

本公司拥有 50 多年的油田服务经验，是中国最大的石油工程和油田技术综合服务提供商，且具有强大的项目执行能力，拥有普光气田、涪陵页岩气、元坝气田、塔河油田等代表性项目。

本公司拥有先进的勘探开发技术和强大的研发能力，并拥有页岩气、高酸性油气藏、超深井钻完井等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端特色技术，持续为公司的服务带来较高附加值。

本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管理层和组织高效的运营团队。

本公司拥有稳定增长的客户群，在国内拥有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为代表的稳固客户基础，同时在海外的客户群也不断发展壮大。

第四节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首先，我谨代表石化油服董事会向各位股东与社会各界对本公司的关心和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

2018年是本公司深化改革的攻坚之年，也是实现扭亏为盈的决胜之年。这一年，本公司聚焦扭亏为盈这个核心目标，制定实施扭亏脱困十大措施，全力开拓市场，持续深化改革，大力降本增效，推进研发升级，大打扭亏脱困攻坚战，各项举措成效逐步显现，工作量和收入同比大幅增长，奋力扭转了市场寒冬以来的经营亏损局面。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18年实现合并营业收入人民币584.1亿元，同比增加20.2%；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4亿元，经营业绩实现扭亏为盈。在逐步化解近三年市场寒冬不利因素的影响下，由于2018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董事会建议2018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8年，国际油价总体保持震荡上行，本公司积极抓住国内加大油气勘探开发力度的有利时机，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大力开拓国内外三大市场，全年新签合同额人民币627.7亿元，同比增长18.0%；完成合同额人民币584.2亿元，同比增长29.2%。在中国石化市场，全力保障涪陵二期、顺北区块、威荣页岩气以及鄂安沧输气管线、文23储气库等重点项目建设，累计新签合同额人民币371亿元，同比增长22.3%；实现收入人民币372.2亿元，同比增长31.2%。在国内外外部市场，大力拓展中国石油、中国海油、中国地质调查局等市场，全年新签合同额人民币117亿元，同比增长10.3%；实现收入人民币80.5亿元，同比增长11.2%。在海外市场，与沙特阿美石油公司续签了4台钻机5年期合同，合同额2.7亿美元，与科威特石油公司（KOC）签订了20台钻机5+1年合同，合同额为10.6亿美元，完成墨西哥EBANO综合项目合同转型，全年新（续）签合同额22.1亿美元，同比增长16.3%，实现收入人民币131.4亿元，同比增长1.2%。

2018年，本公司持续加大改革力度，优化结构调整，推进机制创新，全方位激发创效活力。公司优化精简机构设置，加快辅助业务瘦身，稳妥分流富余人员，机关部门由17个压减到12个，定员压减20.3%，专业经营单位压减5%，辅助业务基层单位压减40%。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以贡献为标准，全面深化绩效考核，强化工效挂钩，拉开收入差距，激发了全员勇于创收创效的热情和活力。

2018年，本公司不忘初心，艰苦奋斗，加强成本管理，全年降本减费人民币32亿元。突出加强全员目标成本管理，加强项目管理和考核，提高项目盈利能力，实现项目毛利润同比提升7.3%，百元收入营业成本同比降低人民币14.3元。同时顺利完成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6.4亿元，及时补充现金流，资产负债率较年初下降12.9个百分点。

2018年，本公司发挥科技引领支撑作用，持续加快技术创新，积极推进研发升级。全年申请专利562项，获得专利授权465项。集成配套页岩油气、超深井、致密油气勘探开发等工程技术系列，创出一系列高新技术指标。顺北鹰1井完钻井深8,588米，再次刷新亚洲陆上钻井最深井记录；装备、工具、仪器和助剂研发取得阶段性成效，联合

攻关的185度高温MWD、钻井旋转导向仪器试验成功，在页岩气、致密油气、超深油气藏等工程技术领域继续保持了特色优势和市场竞争力。

2018年，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勤勉尽责、戮力同心，更加关注行业走势、注重风险管控、审慎科学决策，保障公司各项业务持续健康发展。本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顺利完成了董事会换届工作。2018年，我有幸加入公司董事会并当选公司董事长，我对各位股东的信任和支持深表感谢，我将和各位董事一起为促进公司繁荣发展贡献力量。

展望2019年，公司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一方面，国际油价将延续宽幅剧烈震荡态势，另一方面，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对油气资源需求仍在上升通道，国内三大油公司为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将持续加大上游勘探开发资本支出，国内油服市场增长潜力巨大；随着“一带一路”建设和国际产能合作的深入推进，公司海外业务也将面临新机遇。

2019年，是本公司巩固扭亏脱困基础，推进全面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之年。本公司将继续大力推进扭亏脱困十大措施，聚焦稳增长、调结构、提质量、促改革、强基础等五大领域，进一步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压减管理层级，精简机关设置，优化队伍结构，强化亏损企业治理，持续降低百元收入营业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提高科技进步贡献率，提高市场占有率，全面完成年度经营指标，坚定向产业中高端迈进，显著提升公司在低油价形势下的生存发展和盈利能力。特别是在开拓外部市场、延伸产业链、创新商业模式、拓展增值空间等方面，本公司有信心取得更大进展。

本人及董事会成员相信，在各位股东和社会各方的支持下，在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2019年本公司将迈入持续健康发展的轨道，为股东和社会创造更大价值，向打造世界一流综合型油服公司迈出新步伐。

刘中云
董事长

中国北京, 2019年3月25日

第五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本部分所述财务数据，除非特别注明，均节录自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合并财务报表。

市场回顾

2018年，世界经济保持温和增长，中国经济继续保持平稳增长，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6.6%，国内油气消费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国际油价总体上保持震荡回升态势，全年北海布伦特原油现货平均价格为71.3美元/桶，较上年增长31.8%；国际原油价格上涨推动境内外油公司增加上游勘探开发资本支出，如本公司第一大客户中国石化2018年上游勘探开发资本支出为人民币422亿元，同比增长34.8%。受此影响，油田服务行业经营环境进一步改善，油田服务工作量同比明显增加，油田服务市场持续复苏。

业务回顾

2018年，本公司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58,409,078千元，同比增加20.2%；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42,056千元，同比增加人民币10,731,580千元。2018年，本公司抓住油公司加大上游勘探开发投资力度的有利时机，加强市场分析研判，持续加大激励力度，全力开拓市场，全年新签合同额人民币627.7亿元，同比增长18.0%；根据油服行业的特点，科学组织生产运行，全年完成合同额人民币584.2亿元，同比增长29.2%，主要专业工作量同比显著增加；深化内部改革，持续推进瘦身健体，加快辅助业务专业化发展，强化成本费用控制，挖潜增效，本公司经济效益逐步好转，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毛利率8.2%，同比提高14.2个百分点，全年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1、物探服务

2018年，本公司物探服务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5,131,649千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3,980,069千元增加28.9%。全年完成二维地震30,279千米，同比增加36.7%；全年完成三维地震13,441平方千米，同比减少1.8%。二维、三维资料记录合格率为100%，地震资料质量持续提升；单点高密度地震采集技术在东部老油田获得推广应用，展现了良好的市场前景；全力开拓国内外市场和国际市场，中国地质调查局市场规模逐步扩大，继续保持了阿尔及利亚最大的国际地球物理承包商地位。

2、钻井服务

2018年，本公司钻井服务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29,883,121千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24,718,771千元增加20.9%。全年完成钻井进尺869万米，同比增加18.1%。本公司优质高效服务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勘探开发任务，全力保障涪陵页岩气田二期、顺北特深油气田、华北致密气田、川西中浅层、普光气田、威荣页岩气和东部老油田等产能建设，文23储气库一期工程进入收尾阶段；页岩气配套技术助力开拓了中国石油、中国海油、中国地质调查局、贵州页岩气等市场，形成中国石油页岩气市场49部钻机的规模，14座海洋钻井平台投入施工；继续保持沙特阿美公司、科威特石油公司和厄瓜多尔国家石油公司最大的陆上钻井承包商。

3、测录井服务

2018年，本公司测录井服务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2,006,180千元，较去年同期

的人民币1,810,868千元增加10.8%。全年完成测井24,309万标准米,同比增加17.5%;完成录井进尺747万米,同比增加12.2%。2018年,本公司测录井服务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稳步提升,优质高效保障了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威荣页岩气田产能建设、西北及四川等油气田增产任务;在中国石油西南页岩气、中国地质调查局、地方煤层气等国内外市场规模显著扩大。

4、井下特种作业服务

2018年,本公司井下特种作业服务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5,644,308千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4,189,002千元增加34.7%。全年完成井下作业5,954井次,同比增加15.7%。2018年本公司井下特种作业紧紧抓住市场回暖的有利时机,以保障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两北一川”油气勘探开发为重心,持续推进川渝地区页岩气、鄂尔多斯致密油气、顺北超深油气藏等的增储上产,努力推进海上油气田、东部老区难动用储量及酸性气田的增产稳产工程;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开展难动用储量合作开发并取得显著成效,承揽了12个难动用区块,全年累计增产原油约3万吨;以优势技术和装备持续拓展国内外外部及国际市场,连续油管 and 高压带压作业等专业化队伍保障能力持续加强,高端业务服务能力不断提高。

5、工程建设服务

2018年,本公司工程建设服务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13,132,857千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11,851,717千元增加10.8%。2018年累计新签合同额180.7亿元,同比减少3.5%;完成合同额人民币145.0亿元,同比增加21.9%;全力推进潜江至韶关输气管道工程项目等重点项目建设,国家重点工程鄂安沧输气管道项目一期工程正式投用;大力开拓市场,先后中标日濮洛原油管道项目7个标段中的6个,合同额人民币4.5亿元,积极拓展新市场、新领域,先后中标古雷炼化、贵州煤化工等项目共计合同额人民币13.5亿元,以及先后中标4个海上风电项目。积极拓展地方燃气管道和市政路桥市场,燃气管道全年累计新签合同额人民币17.9亿元。

6、国际业务

2018年,本公司国际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13,111,312千元,较去年同期的人民币12,936,519千元增加1.4%,占本公司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22.9%,同比减少4.3个百分点。本公司一直以来都在坚定不移地实施国际化战略,经过多年发展,本公司国际业务已形成中东、非洲、美洲、中亚及东南亚五大规模市场。2018年,海外市场新签合同额22.1亿美元,同比增加16.3%;完成合同额18.8亿美元,同比减少6.7%。中东市场持续扩大,与沙特阿美石油公司续签了4台钻机5年合同,合同额2.7亿美元;与科威特石油公司(KOC)签订了20台钻机5+1年合同,合同额为10.6亿美元。在墨西哥市场,成功完成EBANO油田综合服务项目合同转型;乍得和乌克兰等新市场开拓取得突破。

7、科技开发

2018年,本公司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不断加强技术攻关,持续提升勘探开发服务保障能力。全年申请国内外专利562件,获得国内外专利授权465件,“一种海上多方位石油钻修井自升式平台”获2018年度国家专利优秀奖。2018年,本公司聚焦科技为油服业务提质提速提效提产服务,集成配套页岩油气勘探、超深井、致密油气开发等工程技术,优化方案设计和施工流程,各项主要技术指标不断提升。顺北蓬1井完钻井深8,455米、顺北5-5H井完钻井深8,520米及顺北鹰1井完钻井深8,588米,连续创亚洲陆上钻井最深纪录,标志着本公司已掌握世界先进的超深井钻井技术。单点高密度、高

精度地震勘探技术在东部、四川、准中等地区实现工业化，国内首次自主扫描高效采集攻关实验获得成功。应用“低温多效蒸发”等技术，建成国内首座高含硫气田采出水资源化利用处理站。境内ERP项目顺利完成，有效提升了集团化管控、精细化管理水平。

8、内部改革和管理

2018年,本公司持续深化内部改革,各项改革措施取得良好成效。持续推进瘦身健体,组织机构更趋精干,压减公司机关部门5个,压减专业经营单位4家。持续推进辅助业务专业化发展,全面推进辅助业务承包经营,努力减少辅助业务亏损,做优做强主营业务。优化内部装备资源配置,完善共享机制,加大装备统筹调剂,提高资产创效能力。大力挖潜增效,全年完成降本减费人民币32亿元。积极推进本公司产业链延伸,业务结构调整初见成效;在产业链向上延伸方面,完成墨西哥EBANO综合项目合同转型,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难动用储量合作开发持续推进;在产业链向下延伸方面,实现撬装式钻井液参数自动化测量系统销往中国海油市场。技术服务和新兴业务加快发展,全资子公司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取得道达尔全球测井项目承包商资质,节能环保、牵引器测井、连续油管等特色业务健康发展。

9、资本支出

2018年,本公司实际完成资本支出人民币15.2亿元。2018年,本公司坚持优化投向、用好增量、盘活存量,从严从紧控制投资,主要安排国际市场钻机及修井机改造9台,钻机电动化改造7台,购买钻机网电装置8套、顶驱11台及旋转导向设备1套,更新改造勘探三号平台和发现2号物探船部分设备设施,以及ERP信息系统建设等投资项目。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2018年 人民币千元	2017年 人民币千元	变动率 (%)
营业收入	58,409,078	48,593,948	20.2
营业成本	53,320,296	51,091,147	4.4
销售费用	64,249	59,615	7.8
管理费用	3,239,084	3,619,364	-10.5
财务费用	441,190	580,051	-2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9,789	404,76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471	-1,011,94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8,785	748,034	383.8
研发支出	928,586	517,599	79.4

2、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分行业	2018年 营业收入 人民币千元	2018年 营业成本 人民币千元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地球物理	5,131,649	4,737,771	7.7	28.9	26.2	增加 2.1 个百分点

钻井	29,883,121	27,302,161	8.6	20.9	3.0	增加 15.8 个百分点
测录井	2,006,180	1,967,854	1.9	10.8	-4.7	增加 15.9 个百分点
井下特种作业	5,644,308	5,103,037	9.6	34.7	12.9	增加 17.5 个百分点
工程建设	13,132,857	11,959,947	8.9	10.8	-4.3	增加 14.4 个百分点
其他	1,499,026	1,545,115	-3.1	30.8	29.8	增加 0.8 个百分点
合计	57,297,141	52,615,885	8.2	20.1	4.1	增加 14.2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名称	2018 年 营业收入 人民币千元	2018 年 营业成本 人民币千元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 本比上年增 减 (%)	毛利 率比上年 增减 (%)
中国大陆	44,185,829	41,177,951	6.8	27.4	5.9	增加 17.5 个百分点
港澳台及海外	13,111,312	11,437,934	12.8	1.4	-5.3	增加 6.1 个百分点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地球物理服务	原材料	425,544	9.0	337,687	9.0	26.0
	燃料及动力	207,802	4.4	146,894	3.9	41.5
	职工薪酬	1,394,043	29.4	1,314,818	35.0	6.0
	折旧及摊销	451,288	9.5	527,920	14.1	-14.5
	分包成本及外包劳务支出	293,042	6.2	222,568	5.9	31.7
	其他	1,966,052	41.5	1,205,662	32.1	63.1
	小计	4,737,771	100.0	3,755,549	100.0	26.2
钻井服务	原材料	6,079,005	22.3	5,068,908	19.1	19.9
	燃料及动力	1,517,043	5.6	1,220,724	4.6	24.3
	职工薪酬	7,375,133	27.0	7,344,133	27.7	0.4
	折旧及摊销	2,871,376	10.5	3,656,427	13.8	-21.5

	分包成本及外包劳务支出	2,273,461	8.3	1,919,371	7.2	18.4
	其他	7,186,143	26.3	7,296,965	27.6	-1.5
	小计	27,302,161	100.0	26,506,528	100.0	3.0
测录井服务	原材料	465,533	23.7	513,291	24.9	-9.3
	燃料及动力	25,468	1.3	23,999	1.2	6.1
	职工薪酬	1,129,146	57.4	1,156,215	56.0	-2.3
	折旧及摊销	203,998	10.4	242,115	11.7	-15.7
	分包成本及外包劳务支出	87,138	4.4	84,396	4.1	3.2
	其他	56,571	2.8	44,052	2.1	28.4
	小计	1,967,854	100.0	2,064,068	100.0	-4.7
井下特种作业服务	原材料	1,482,137	29.0	1,270,507	28.1	16.7
	燃料及动力	255,298	5.0	203,958	4.5	25.2
	职工薪酬	1,247,105	24.4	1,120,241	24.8	11.3
	折旧及摊销	517,635	10.1	556,018	12.3	-6.9
	分包成本及外包劳务支出	909,173	17.8	732,327	16.2	24.1
	其他	691,689	13.7	638,553	14.1	8.3
	小计	5,103,037	100.0	4,521,604	100.0	12.9
工程建设服务	原材料	2,599,671	21.7	2,125,633	17.2	22.3
	燃料及动力	138,947	1.2	131,536	1.1	5.6
	职工薪酬	2,164,998	18.1	2,159,598	17.4	0.3
	折旧及摊销	204,568	1.7	229,116	1.8	-10.7
	分包成本及外包劳务支出	1,355,304	11.3	1,253,098	10.1	8.2
	其他	5,496,459	46.0	6,493,711	52.4	-15.4
	小计	11,959,947	100.0	12,392,692	100.0	-3.5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供应商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合计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47,381,157 千元，占 2018 年度营业收入 81.1%，其中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中关联方销售额为人民币 36,885,294 千元，占 2018 年度营业收入 63.1%。2018 年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金额（人民币千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36,885,294	63.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4,027,689	6.9
SAUDI ARABIAN OIL COMPANY	3,179,949	5.4
KUWAIT OIL COMPANY	2,145,864	3.7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1,142,361	2.0
合计	47,381,157	81.1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从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为人民币 11,574,866 千元，占本公司 2018 年度采购总额的 34.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人民币 11,129,935 千元，占 2018 年度采购总额 32.8%。向最大供应商采购金额约占本公司采购总额的 28.9%，最大供应商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除了本年报重要事项章节之关联交易部分所披露的与控股股东及其附属公司的关联交易以外，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紧密联系人或任何持有本公司股本 5% 以上的股东未发现拥有上述主要销售客户及供应商的任何权益。

3、费用

项目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变动率 (%)	变动原因
管理费用	3,239,084	3,619,364	-10.5	主要是社区综合服务费用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64,249	59,615	7.8	主要是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所致
财务费用	441,190	580,051	-23.9	主要是汇兑净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	2,735,857	不适用	主要是 2017 年去过剩产能、压减队伍，对富余装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所得税费用	373,581	239,034	56.3	主要是公司盈利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2018 年费用化研发投入	928,586
2018 年资本化研发投入	19,105
2018 年研发投入合计	947,69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6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00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0

2018 年，本公司研发支出为人民币 947,691 元，比上年的人民币 517,599 千元增加 83.1%，主要是科技投入同比增加所致。

5、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增减额	变动率 (%)	变化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2,939,789	404,761	增加净流出	增加流	应付款项支付增加

流量净额（使用以“-”填列）			3,344,550	出 82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使用以“-”填列）	-1,174,471	-1,011,944	增加净流出 162,527	增加流 出16.1%	固定资产投资支出 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8,785	748,034	增加净流入 2,870,751	增加流 入 383.8%	本年完成非公开发 行共募集资金净额 人民币76.4亿元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及负债状况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人民币千元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人民币千元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2,203,441	3.6	2,547,975	4.1	-13.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111,200	26.5	18,191,357	29.3	-11.4
存货	1,411,638	2.3	1,362,582	2.2	3.6
合同资产	8,871,704	14.6	6,472,907	10.4	37.1
其他流动资产	1,218,035	2.0	885,473	1.4	37.6
长期股权投资	232,823	0.4	207,046	0.3	12.4
固定资产	23,842,767	39.1	25,662,256	41.3	-7.1
在建工程	365,414	0.6	237,638	0.4	53.8
无形资产	237,275	0.4	283,161	0.5	-16.2
长期待摊费用	3,681,168	6.0	3,080,301	5.0	19.5
短期借款	17,606,082	28.9	17,510,830	28.2	0.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7,059,504	44.4	29,546,017	47.6	-8.4
合同负债	4,390,293	7.2	8,561,811	13.8	-48.7
其他应付款	2,186,009	3.6	6,431,966	10.4	-6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6,559	0.3	28,844	0.0	442.8
长期借款	536,291	0.9	455,826	0.7	17.7
递延收益	139,594	0.2	136,312	0.2	2.4

2、截止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保证金存款等使用受限制资金人民币29,861千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4,538千元）。

3、说明：

（1）合同资产同比增加人民币2,398,797千元，主要是2018年新开工项目结算进度滞后于业主确认的工程施工进度所致。

（2）其他流动资产同比增加332,562千元，主要是增值税待抵扣税金增加所致。

（3）在建工程同比增加127,776千元，主要是2018年部分新建项目未建设完工所致。

（4）合同负债同比减少4,171,518千元，主要是2018年部分项目完工结转收入减少所致。

(5) 其他应付款同比减少 4,245,957 千元，主要是 2018 年支付欠款所致。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同比增加 127,715 千元，主要是应付融资租赁款重分类所致。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原油、天然气市场

2018年，国际原油价格出现大幅震荡，上半年油价冲高，十月份之后快速下跌，但全年均价仍然保持了较高增幅，北海布伦特原油现货年平均价格为71.3美元/桶，较2017年的54.1美元/桶增长31.8%。

2018年，中国原油产量下滑态势得到初步遏制，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8年中国原油产量约为1.89亿吨，同比下降1.3%，降幅比上年收窄2.7个百分点；中国石油消费继续保持中低速增长，石油表观消费量约为6.25亿吨，同比增长7.0%。

2018年，在中国能源结构方面，低碳化进程加速推进，以及随着企业环保压力的加大，国内天然气消费需求较快增长。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数据，2018年国内天然气产量1,610亿立方米，同比增长7.5%；全年天然气表观消费量约为2,803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8.1%，增速同比提高2.8个百分点；国内天然气需求缺口增加，天然气进口量创历史新高，全年进口天然气9,039万吨，同比增长31.9%。

2、国内外油公司勘探开发支出

受国际原油价格总体上升影响，2018年中国三大石油公司加大上游勘探开发投资力度，加大原油和天然气保障能力建设，如中国石化上游勘探开发资本性支出较2017年增加34.8%；受境内外油公司资本开支增加的影响，本公司2018年的工作量出现明显上升，其中钻井业务工作量同比增加18.1%。

3、油服行业经营情况

受境内外油公司增加上游勘探开发资本支出的影响，2018年全球油田服务行业经营环境持续改善，油服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好转，如斯伦贝谢和哈里伯顿2018年营业收入分别为328.15亿美元和239.95亿美元，同比分别增长7.80%和16.37%；2018年净利润分别为21.38亿美元和16.56亿美元，而2017年斯伦贝谢和哈里伯顿分别净亏损15.05亿美元和4.63亿美元。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的股权投资事项。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情况。

(七)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资产总额 人民币千元	负债总额 人民币千元	净资产总额 人民币千元	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主营业务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人民币 40 亿元	100	60,846,036	59,455,629	1,390,407	111,97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7 亿元	100	11,592,147	11,790,571	-198,423	-5,345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4.5 亿元	100	10,862,363	10,909,592	-47,229	2,156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2.5 亿元	100	4,326,904	3,259,188	1,067,715	102,175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8.6 亿元	100	3,405,519	3,507,142	-101,624	-210,105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石化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8.9 亿元	100	4,022,107	2,012,311	2,009,796	25,199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3 亿元	100	5,114,732	1,787,447	3,327,285	107,54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3 亿元	100	3,150,986	2,920,577	230,409	137,721	地球物理勘探
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人民币 5 亿元	100	23,416,550	23,363,888	52,662	-44,925	工程建设
中石化海洋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 亿元	100	5,262,615	1,591,034	3,671,581	-94,372	海洋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人民币 7 亿元	100	4,209,393	3,186,635	1,022,758	72,289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人民币千元	营业利润 人民币千元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8,409,078	822,192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2,667,081	9,968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0,299,101	147,700
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4,385,909	132,130
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333,747	-227,526
中石化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3,932,707	75,316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4,074,502	107,565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	4,988,015	164,846
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3,695,400	382,784
中石化海洋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278,415	-105,400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349,463	115,172

*注：本公司通过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关于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经营情况的说明

2018年，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1.02亿元，较上年增利人民币6.63亿元。主要原因如下：一是2017年计提富余装备资产减值准备2.67亿元；二是受

国际原油价格回升和工作量增加影响，2018年收入较上年的人民币34.46亿元增加了27.3%，收入增加固定成本摊薄效应显现，本年实现扭亏为盈。

关于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经营情况的说明

2018年，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净亏损为人民币2.10亿元，较上年减少亏损人民币7.32亿元。主要原因如下：一是2017年计提富余装备资产减值准备1.52亿元；二是受国际原油价格回升和工作量增加影响，2018年收入较上年的人民币20.85亿元增加了11.9%，实现同比减亏，但收入总量与历史最好水平相比差距仍然较大，固定成本摊薄效应有限，造成当期经营亏损。

关于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经营情况的说明

2018年，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1.38亿元，较上年增利人民币5.90亿元。主要是受国际原油价格回升和工作量增加影响，2018年收入较上年的人民币38.86亿元增加了28.3%，收入增加固定成本摊薄效应显现，本年实现扭亏为盈。

关于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经营情况的说明

2018年，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1.08亿元，较上年增利人民币3.46亿元。主要原因如下：一是2017年计提富余装备资产减值准备1.82亿元；二是受国际原油价格回升和工作量增加影响，2018年收入较上年的人民币36.88亿元增加了10.5%，收入增加固定成本摊薄效应显现，本年实现扭亏为盈。

三、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展望2019年，世界经济将继续保持温和增长，中国经济将延续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国际油价将延续宽幅剧烈震荡态势；全球油气勘探开发的资本支出总量仍将持续增长，尤其是国内三大油公司在国家能源战略安全的驱动下有望继续加大上游勘探开发投资力度；同时随着中国天然气需求的快速增长，以及大力推动天然气产供储体系建设，中国天然气领域投资将进一步增大。受此影响，油田服务行业将继续呈现恢复性增长的态势，经营环境将持续好转。

（二）公司2019年经营计划

2019年，本公司将抓住油田服务市场需求持续回暖的有利时机，发挥综合油气服务能力和特色技术优势，在保障中石化集团公司勘探开发的同时，全力开拓外部市场，实现增收增效，全年计划新签合同额人民币617亿元，其中中石化集团公司内部市场人民币349亿元，国内外部市场人民币118亿元，海外市场人民币150亿元；持续深化改革，优化组织结构、队伍结构和业务结构，提高竞争能力；持续推进向上、向下延伸产业链，扩大难动用储量合作开发和油藏综合服务，加快突破钻井旋转导向、高温高压MWD、高端测录井仪器等技术，培养高端产品，形成新兴产业；狠抓成本管控，大力挖潜增效；持续加强科技攻关，推进油田服务业务提速提效，提高创新创效能力，努力实现更好的经营业绩，为实现公司全面可持续发展打下决定性基础。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物探服务

2019年，本公司将加大单点高密度地震、大沙漠区可控震源采集、滩浅海高精度地震、井下光纤传感等技术的推介和推广，发挥技术在油气勘探中的引领促进作用；将继续高效服务中石化集团公司的勘探部署，全面做好塔里木盆地、东部断陷、准格尔盆

地石油勘探工作及四川盆地、鄂尔多斯盆地天然气勘探工作；继续增强采集、处理、解释一体化服务能力，持续加强与中国地质调查局、中国地质科学院等重点客户战略合作；持续运行好阿尔及利亚、尼日利亚、中非和墨西哥等国外项目；抓好沙特S84项目及时启动并高效运行。全年计划完成二维地震采集21,000千米，较2018年实际完成数减少30.6%；计划完成三维地震采集17,310平方千米，较2018年实际完成数增长28.8%。

2、钻井服务

2019年，本公司将紧紧围绕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原油产量保持稳定、天然气快速增长”的发展要求，强化服务理念，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巩固和提高内部市场占有率，高效服务威荣、川西、东胜、海域等重点产能建设，有效推进顺北特深油气田、西南天然气、鄂尔多斯致密油气等效益开发。集中优势资源全力以赴开拓中国石油市场，把中国石油新疆地区、川渝地区、陕北地区作为国内外部的重点市场，做优中国海油海上钻井平台和船舶市场，进一步巩固在延长油田、中国地质调查局等传统市场地位，以优质的服务不断扩大市场服务范围。进一步发挥公司技术一体化优势，扩大国内页岩气市场，探索低成本的地热和煤层气市场的合作模式；全年计划完成钻井进尺920万米，较2018年实际完成数增长5.9%。

3、测录井服务

2019年，本公司将继续以勘探开发需求为导向，巩固和扩大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内部市场份额的同时，积极增加外部市场收入。在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内部市场，重点保障顺北、四川等重点区域项目实施；在外部市场，继续优化布局，强化对中国石油威远、鄂尔多斯、延长油矿、中东等市场拓展；继续优化调整队伍、装备和人员，推进内部资源优化配置，做精做强测录井技术服务业务。全年计划完成测井23,570万标准米，较2018年实际完成数减少3.0%；计划完成录井进尺785万米，较2018年实际完成数增长5.1%。

4、井下特种作业服务

2019年，本公司将不断完善井下特种作业工程技术体系，不断向上向下延伸产业链，努力提高勘探开发服务保障能力，重点保障四川盆地涪陵页岩气田及威荣页岩气田、鄂尔多斯致密油气、塔里木超深油气藏、海上油气田等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持续推进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难动用储量的合作开发，并进一步扩大规模；做精做强做大高压带压作业和智能连续油管等高端业务，继续发展无水压裂和智能完井等新业务。继续拓展中国石油页岩气市场，以科威特修井项目为基础不断拓展中东、中亚等地区的修井市场，提升高端业务服务能力，扩大市场占有率。全年计划完成井下作业6,686井次，较2018年实际完成数增长12.3%。

5、工程建设服务

2019年，本公司将以强化项目管理为核心，全面控制项目风险，提升项目盈利能力；重点抓好潜江至韶关输气管道工程项目、威荣页岩气项目、鄂安沧天然气管道、日濮洛原油管线等重点工程的建设；巩固和提升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市场份额，积极参与顺北、威荣等管道建设，持续提高长输管道市场占有率；组建管道应急抢险队伍，紧盯国家油气管道市场，密切跟踪重点央企和地方政府燃气、水利、市政等项目；在国际市场上，强化重点项目开发，重点聚焦沙特、肯尼亚、泰国等优势市场，持续优化境外市场布局；全力拓展固废、危废处置、土壤修复等新业务、新市场。全年计划新签合同额人民币150亿元，完成合同额人民币135亿元。

6、国际业务

2019年，本公司在国际业务方面重点强化统一规范管理、优化市场布局、高效整合资源、加快转型升级、严格防控风险，努力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钻井业务突出做优做强，在沙特向天然气井等清洁能源领域拓展，在科威特向深井钻修井等业务发展，在厄瓜多尔、阿尔及利亚向钻井液、定向井等技术服务业务拓展，积极开拓乌克兰、伊拉克等市场。物探业务突出优化集中，整合优质资源，开发非洲、中东、拉美、中南亚区域市场，重点开发阿尔及利亚市场，积极跟踪阿联酋、阿曼、尼日利亚、孟加拉国等市场。工程建设业务突出稳中求进，重点跟踪沙特、乌干达、肯尼亚、泰国等市场。油藏综合服务业务稳步扩大，总结推广墨西哥EBANO项目经验，海外权益油和增产油达到18.4万吨。全年计划新签合同额22亿美元，完成合同额19亿美元。

7、科技开发

2019年，本公司将继续创新科研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优化顶层设计，整合优势资源，提高创新质量和效率。紧紧围绕勘探开发储量动用和发现、油气产量和采收率提升、成本管控和提速提效三大任务，加大科技攻关研究和技术推广应用，做好顺北工区、川渝工区、鄂北工区等重大项目的服务保障；不断提升高密度、复杂地表、可控震源等地震勘探技术，攻关优化深层页岩气、常压页岩气、深层油气藏等关键技术，完善提高致密油气藏、滩浅海油气藏、东部老油田等关键技术，加大成熟工艺技术先导试验和推广力度，增强安全优快高效施工能力。做好产业链延伸和新兴业务发展的技术支撑，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推进装备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升级改造，提高运行效率。

8、内部改革和管理

2019年，本公司将持续深化改革，推动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优化内部资源的统筹利用，推进财务、人事、信息等共享服务，精简机关设置，推进瘦身健体，降低运行成本。深化辅助业务专业化发展，完善承包经营机制，推动辅助业务市场化经营机制。加大绩效考核力度，人事、劳动、分配等三项制度改革取得实质性突破，激发经营活力。大力降本减费，深入推进全员成本目标管理，加强全要素、全过程成本管控，全年计划完成降本减费人民币6亿元。

9、资本支出

2019年，本公司计划安排资本支出人民币25亿元，其中非安装设备投资人民币21.9亿元、工程项目人民币0.3亿元、计算机信息项目人民币0.3亿元、安全环保项目人民币0.9亿元、一般技措项目人民币1.6亿元；主要用于提速提效的钻机电动化、网电化、自动化改造，电动压裂撬、压裂车更新，购买高精度高密度物探装备，海外市场的施工装备更新改造，以及安全隐患治理、环保治理项目等，从严控制非生产、非主业项目，从而提升本公司技术服务能力，培育核心竞争力，大力提高投资效益。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本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将会积极采取各种措施，努力规避各类经营风险，但在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中并不可能完全排除下述各类风险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发生。

1、国际原油价格波动风险

国际原油价格受全球及地区政治经济的变化、供需状况及具有国际影响的突发事件和争端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在经历2018年的震荡之后，目前国际油价已有所回升，但

仍存在OPEC减产协议执行等多种不确定因素，预计2019年国际油价仍将存在宽幅震荡的可能。国际油价的涨跌直接关系到油公司的营业收入，进而影响油公司的上游勘探开发的资本开支。上游勘探开发的资本开支又直接影响油服公司的订单数量，进而影响油服公司的收益情况。

2、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尽管油田服务行业的招投标活动随着国际油价的回升有所活跃，但整个市场的竞争格局并未发生重大变化，再加上受政治、经济和其他因素的影响，国际油价走势仍存在不确定性以及可能存在部分国家或地区对当地油田服务行业市场的保护，市场竞争仍然激烈，油田服务行业仍面临较大的经营压力，市场竞争风险仍是本公司需要面对的风险。

3、环境损害、安全隐患和不可抗力风险

油田服务涉及若干风险，可能导致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环境损害及作业中断等不可预料或者危险的情况发生。当前环境保护要求不断提高，如本公司因作业事故等原因造成对环境的污染，将可能受到诉讼并导致损失。同时，随着经营规模的逐步扩大，本公司面临的安全风险也相应增加，以及近年来国家颁布实施的新法规对安全生产提出了更高要求。此外，地震、飓风等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会对本公司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本公司已实行了严格的HSE管理体系，努力规避各类事故的发生，但仍不能完全避免此类突发事件可能带来的经济损失。

4、海外经营风险

本公司在世界多个国家经营，受经营所在国各种政治、法律及监管环境影响。由于国际政治、经济和其他条件的复杂性，包括制裁、进入壁垒、财税政策的不稳定、合同违约等，都可能加大本公司境外业务拓展及经营的风险。

5、汇率风险

目前人民币汇率实行的是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揽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由于本公司国际业务采用外币支付，并且合同签订主要以美元价格进行结算，所以人民币兑换美元价格及其他货币的价格变动会影响公司的收入。

四、资产、负债、权益及现金流量(节录自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的主要资金来源是经营活动、短期及长期借贷，而资金主要用途为经营支出、资本开支及偿还短期和长期借款。

(一) 资产、负债及权益情况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变化率 %
总资产	60,904,715	62,089,315	-1.9
流动资产	32,042,484	31,905,421	0.4
非流动资产	28,862,231	30,183,894	-4.4
总负债	55,126,305	64,190,633	-14.1
流动负债	52,990,402	63,521,579	-16.6
非流动负债	2,135,903	669,054	219.2

本公司股东应占总权益	5,778,410	(2,099,946)	不适用
------------	-----------	-------------	-----

总资产人民币 60,904,715 千元，比 2017 年末减少人民币 1,184,600 千元。其中：流动资产人民币 32,042,484 千元，比 2017 年末增加人民币 137,063 千元，主要是由于 2018 年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状况表科目重新列报导致新增合同资产人民币 9,066,019 千元以及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减少人民币 6,624,302 千元，及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减少人民币 2,080,157 千元综合影响所致。非流动资产人民币 28,862,231 千元，比上年末减少人民币 1,321,663 千元，主要是由于物业、厂房及设备减少人民币 1,692,078 千元以及其他长期资产增加人民币 588,709 千元综合影响所致。

总负债人民币 55,126,305 千元，比 2017 年末减少人民币 9,064,328 千元。其中：流动负债人民币 52,990,402 千元，比 2017 年末减少人民币 10,531,177 千元，主要是由于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减少人民币 2,486,513 千元，及由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状况表科目重新列报导致新增合同负债人民币 4,390,293 千元以及应付客户合同工程款减少人民币 6,788,227 千元所致。非流动负债人民币 2,135,903 千元，比 2017 年末增加人民币 1,466,849 千元，主要是由于长期借款增加人民币 869,046 千元以及新增预计负债人民币 595,742 千元所致。

本公司股东应占总权益为人民币 5,778,410 千元，比 2017 年末增加人民币 7,878,356 千元，主要是由于 2018 年 1 月份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和 H 股相应增加股本及储备共计人民币 7,637,715 千元，以及 2018 年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盈利人民币 240,188 千元所致。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产负债率为 90.5%，而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 103.4%。

（二）现金流量情况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 2018 年及 2017 年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

现金流量主要项目	2018 年 人民币千元	2017 年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经营活动 (所用)/所得现金净额	(2,939,789)	404,761
投资活动所用现金净额	(1,174,471)	(1,011,944)
融资活动所得现金净额	3,618,785	748,0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增加净额	(495,475)	140,851
汇率变动影响	135,618	(79,460)
年初结存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533,437	2,472,046
年末结存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173,580	2,533,437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人民币 2,939,789 千元，同比增加现金流出人民币 3,344,550 千元。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8 年支付欠款导致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所用现金同比增加人民币 2,293,211 千元所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人民币 1,174,471 千元，同比增加现金流出人民币 162,527 千元，主要原因是由于 2018 年购买物业、厂

房及设备所用现金增加人民币 98,033 千元所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团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人民币 3,618,785 千元，同比增加现金流入人民币 2,870,751 千元，主要是由于 2018 年 1 月份本集团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和 H 股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7,637,715 千元所致。

（三）关联公司借款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关联公司借款为人民币 18,142,373 千元（2017 年：人民币 17,966,656 千元）。上述借款中短期借款为人民币 17,606,082 千元，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536,291 千元；固定利率借款人民币 14,600,000 千元，浮动利率借款人民币 3,542,373 千元。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借款中，人民币借款余额约占 80.5%，美元借款余额占 19.5%。

（四）资本负债比率

本集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本负债比率为 74.6%（2017 年 12 月 31 日：115.7%）。资本负债比率的计算方法为： $(\text{有息债务}-\text{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text{有息债务}-\text{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text{股东权益})$ 。

五、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披露的财务信息

（一）资产押记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团不存在资产押记情况。

（二）外汇风险管理

本年报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 42。

（三）财务摘要

本集团于过往五年之业绩及资产负债摘要（节录自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刊载于本年报“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章节。

本集团于过往三年之业绩及资产负债摘要（节录自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刊载于本年报“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章节。

（四）储备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之储备变动详情刊载于本年报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 30。

（五）固定资产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刊载于本年报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 17。

（六）银行贷款及其他借贷

本集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的银行贷款及其他借贷详情载于本年报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 35。

（七）退休计划

有关本集团退休计划之运作详情列载于本年报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表附注16。

（八）所得税税率

于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个月，本集团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373,581千元（2017年：人民币239,034千元）。实际所得税率变动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及部分子公司存在亏损，本集团在海外的业务扩张和本集团的海外附属公司所在的不同国家间税法规定的税率的计算方法不同，以及本集团若干享受所得税优惠待遇的附属公司收入贡献发生波动。此外，本集团在其有业务活动的境外国家及地区缴纳税款。

（九）资本化之利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无资本化之利息。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本公司现行的现金分红政策为：公司年度报告期内盈利，及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情况下，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期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0%。具体的现金分红数额由本公司董事会提出建议，并由股东大会最终批准。在本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过程中，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充分反映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维护其合法权益。

由于2018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故没有进行现金分红。但是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的分红政策，一旦具备分红能力，本公司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好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分红年度	每10股派息数 (人民币元) (含税)	现金分红的数 额(人民币元) (含税)	每10股转增 数 (股)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净亏损以“-”填 列) (人民币千元)	占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的比 率 (%)
2018	-	-	-	142,056	-
2017	-	-	-	-10,589,524	-
2016	-	-	-	-16,114,763	-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承诺不会、且将通过行使股东权利确保下属企业不会从事与本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活动。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新星公司如有任何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将优先将上述商业机会赋予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5年内，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将在综合考虑国家法律规定、行业发	承诺时间：2014年9月12日 期限：长期	是	报告期内，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诺			展规范、国际政治经济等相关因素后择机向本公司出售新星公司下属“勘探四号”钻井平台所从事的石油工程服务业务。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如果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发现任何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将优先将上述商业机会赋予本公司；如果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拟向第三方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处置获得的任何可能会与本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将赋予本公司优先选择权。以此避免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4、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同意依法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依法规范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本公司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将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确定。	承诺时间：2014年9月12日 期限：长期	是	报告期内，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出具了《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保持分开，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制权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本公司经营决策，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本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的资金。3、如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将依法承担及赔偿因此给本公司造成的损失。	承诺时间：2014年9月12日 期限：长期	是	报告期内，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二）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于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情况。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金融资产类别减少。本集团金融资产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三类。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了“预期损失法”。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要求进行追溯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本集团采用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核算与客户之间的合同收入，收入的确认标准由现行的“商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改为“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开始日，本集团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然后，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要求对期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追溯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应用新收入准则对报表科目的影响如下：

	以前年度列示金额	按照新准则调整金额	重述金额
资产负债表：			
存货	7,835,489	-6,472,907	1,362,582
合同资产	-	6,472,907	6,472,907
预收账款	8,561,811	-8,561,811	-
合同负债	-	8,561,811	8,561,811
合计：	16,397,300	-	16,397,300

3、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集团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集团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及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合计	人民币980万元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人民币200万元

注：致同税务咨询有限公司2018年度就申报香港利得税向本公司提供税务服务，其报酬为港币1万元。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经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建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建议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8年度境内外审计师。该建议已经在2018年6月20日召开的本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获得了本公司股东的批准。

2019年3月25日，本公司董事会建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分别为本公司2019年度之境内及境外审计师。该建议须待股东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批准后，方可作实。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申请人”）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国际工程公司”或“被申请人”）于2012年8月16日签订《沙特延布—麦地那第三期管线项目C包施工工程合同》（“《施工工程合同》”），国际工程公司将其中标的沙特延布—麦地那第三期管线项目中的“C包工程”施工分包给申请人；2018年5月29日，申请人就《施工工程合同》履行过程中与被申请人之间的合同纠纷在北京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申请书》，请求被申请人支付人民币456,810,240元工程款及利息、人民币145,968,410.5元停窝工损失及利息、人民币38,018,100元预付款保函款项及利息、人民币500,000元律师费和该案仲裁费。中国国

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于2018年6月15日受理该案并出具《P20180585号工程合同争议案仲裁通知》（[2018]中国贸仲京字第048223号）。

由于本案尚在审理之中，因此目前尚无法判断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本公司将积极应对，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有关详情请参见2018年6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www.sse.com.cn及2018年6月25日在www.hkexnews.hk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仲裁的公告》（临2018-049）。

2018年8月16日，本公司间接控股境外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巴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西子公司”）按照巴西当地相关法律向巴西里约热内卢州第三商业企业州法院（以下简称“巴西里约法院”）申请司法重组。2018年8月31日，巴西里约法院公告批准巴西子公司司法重组申请的决定，并指定Nascimento & Rezende Advogados律师事务所为司法重组管理人。

根据巴西相关法律，在巴西里约法院裁定巴西子公司进入司法重组程序后，巴西子公司需编制重组计划，待该等重组计划获得债权人大会及巴西里约法院批准通过后，方可实施前述司法重组。

为顺利获得债权人大会及巴西里约法院批准，巴西子公司编制的重组计划需包括全额支付该项目的劳工欠款，偿还一定比例的三商债务，并需支付履行司法重组程序所涉及的律师费、司法机关费等相关的服务费用，预计前述款项合计约人民币3.7亿元。

有关详情请参见2018年9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www.sse.com.cn及2018年9月3日在www.hkexnews.hk披露的《关于间接控股境外子公司拟在境外实施司法重组的公告》（临2018-056）。

十一、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受到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实守信，未发生失信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情况及其影响

（一）本次授予日期及数量

股票期权授予日：2016年11月1日

股票期权授予数量：4,905万份

股票期权授予人数：477人

（二）董事、最高行政人员或主要股东授予期权的情况

本公司向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孙清德先生、董事路保平先生、副总经理张永杰先生、党委副书记刘汝山先生、副总经理左尧久先生，副总经理张锦宏先生、董事会秘书李洪

海先生、原董事兼副总经理周世良先生、原监事黄松伟先生和原总会计师王红晨先生等10人授予185万份的A股股票期权，占本次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3.8%，占本次授予时总股本的0.0131%。

（三）在核心岗位就职的业务骨干获授期权的情况说明

本次授予共向467名在核心岗位就职的业务骨干授予共计4,720万份的股票期权，占本次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96.2%，占本次授予时总股本的0.3337%。

（四）本次授予的行权价格

根据本公司已披露的行权价格的确定原则，本次授予的行权价格为5.63元/股（期权有效期内发生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将根据股权激励计划对行权价格进行调整）。

（五）本次授予的有效期及行权安排

股票期权的有效期自授权日起为期五年，但受以下行权安排所规限。授权日的2周年期满之日起的3年为期权行权期。股票期权计划设三个行权期（每一年为一个行权期，以下同），在第一、第二和第三个行权期内分别有授予期权总量为30%、30%和40%的期权在行权条件满足时可以行权。

阶段名称	时间安排	行权比例上限
授权日	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达成之后董事会确定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60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六）本报告期内，本次授予的行权和注销情况

由于本公司未达到本次授予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激励对象不可行权。2018年10月29日，本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授予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议案》，决定注销本次授予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第一个行权期对应的1,471.5万份股票期权。

同时，鉴于本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共24名出现退休、工作岗位变动、离职、去世等事项，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述激励对象已不符合条件，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216.3万份全部予以注销。本次调整后，本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由477人调整为453人，授予但尚未行权的A股股票期权数量由3,433.5万份调整为3,217.2万份。

有关详情请参见2018年10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www.sse.com.cn及2018年10月29日在www.hkexnews.hk披露的《关于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不满足行权条件暨调整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股票

期权数量的公告》(临2018-064)。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交易金额 人民币千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 (%)
采购原材料、设备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8,097,321	52.9
提供工程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36,501,508	62.0
综合服务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002,930	100.0
其他综合服务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325,003	100.0
科技研发收入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271,345	93.8
租赁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207,951	10.5
利息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582,557	87.9
取得借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35,585,650	100.0
偿还借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35,608,897	100.0
安保基金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81,630	100.0
安保基金返还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71,495	100.0

本公司认为进行上述有关的关联交易及选择关联方进行交易是必要的，同时仍将持续发生。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也是从本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和市场实际出发。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购买原材料及设备将确保本公司原料安全稳定的供应，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提供工程服务是由中国石油开发的经营制度以及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发展历史决定的，并构成了本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及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借入资金可满足本公司在资金短缺时获得必要的财务资源，因而对本公司是有利的。上述交易乃主要按市场价格定价以及根据公开招投标或议标确定合同价格，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确保股东利益最大化。上述关联交易对本公司利润及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审核本公司各项持续关联交易，并认为：1、上述交易是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订立；2、上述交易是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订立，或如无可比较的条款，则以不逊于独立第三者提供或给予独立第三者的条款订立；3、上述交易是按照有关协议执行，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4、上述交易的年度总值并不超过独立股东协定的每类关联交易的有关年度限额。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56条，本公司核数师已就报告期内本公司披露的持续关联交易，发出无保留意见的函件，并载有其发现和结论。

本公司于本报告期内进行的有关关联交易详情见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本年度财务报表之注释十。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於2018年12月28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收购南京威诺相关资产，包括：南京威诺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长期待摊费用及流动负债等，以及其持有的江苏油服建设总公司100%资产及负债

(以下简称“本次资产收购”)。本次资产收购的价款按照资产基础法计算的评估值确定, 评估基准日为2018年11月30日, 根据经备案的评估报告, 上述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8,241.16万元。

有关详情请参见2018年12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收购南京威诺相关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临2018-075)及2018年12月28日在www.hkexnews.hk披露的《关连交易 - 收购目标资产及江苏油服产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本公司已与南京威诺完成相关资产以及其持有的江苏油服建设总公司100%产权的交割事宜。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 本公司无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 人民币千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本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9,450,147	-1,720,597	7,729,550	13,662,161	-7,412,497	6,249,664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	-	6,995,000	2,605,000	9,600,000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公司	-	-	-	8,471,656	-4,929,283	3,542,373
合计	9,450,147	-1,720,597	7,729,550	29,128,817	-9,736,780	19,392,037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正常生产经营形成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十五、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承包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的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太平石化	胜利石油工程公司	若干用于钻井及井下作	10亿元	2018年2月8日	2026年2月8日	-1.74亿元	依据固定年利率4%计算	无重大影响	是	太平石化为本公司控股

		业的 机器 及设 备								股 东 的 合 营 公 司
--	--	---------------------	--	--	--	--	--	--	--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千元币种: 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A)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587,21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14,007,86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4,007,86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242.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14,007,86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11,118,66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5,126,529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担保全部是为满足子公司履行境内外合同出具履约保函提供的担保, 担保金额在本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 本公司无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事项。

(四) 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内,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经本公司2017年11月16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 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42号文核准, 本公司分别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和齐心共赢计划非公开发行了1,503,568,702股和23,148,854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的新A股股份(“非公开发行A股”)。于2017年8月10日(即本公司为了非公开发行A股而暂停A股交易前的最后交易日), A股的收市价为每股人民币3.2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62元, 截至2018年1月19日, 本公司已收到认缴股款人民币

3,987,867,324.96元（已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2,132,671.76元），每股股份所得净额约人民币2.612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并于2018年1月19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18）第110ZC0018号《验资报告》。2018年1月25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

经本公司2017年11月16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30号文核准，本公司分别向盛骏公司和国调基金非公开发行了2,595,786,987股和719,174,495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的新H股股份（“非公开发行H股”）。於非公开发行H股公告日期（即2017年9月20日），H股的收市价为每股H股1.40港元。本次非公开发行H股以2017年8月10日（收市价每股H股1.29港元）为定价参考日，每股发行价为港币1.35元，截至2018年1月24日，本公司已收到发行对象认缴股款港币4,464,700,300.49元（已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8,650,000元），折合人民币3,649,847,848.64元，每股股份所得净额约人民币1.101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并于2018年1月30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18）第110ZC0039号《验资报告》。

非公开发行的理由和裨益如下：(a) 增强本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非公开发行将增强本公司的资金实力，促进本公司业务发展，增强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b) 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资产负债率为90.8%，相对较高。通过非公开发行，本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降低，有利于本公司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c) 享有更多的控股股东支持。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计划认购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体现了控股股东对本公司支持的决心以及对本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未来本公司可能会享有更多来自控股股东的支持，有利于保障本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

根据本公司于2017年10月18日在www.hkexnews.hk披露的《根据特别授权进行非公开发行及关联交易》的通函，非公开发行所得款项净额全部拟用于补充本公司的营运资金，载列如下：

- (1) 人民币35-40亿元于取得所得款项后三个月内用于偿还应付历史交易款项；
- (2) 人民币25-30亿元于取得所得款项后三个月内通过偿还营运应付款项及降低本集团的总负债水平来优化本集团的财务结构；
- (3) 人民币10-15亿元用于本集团的一般经营。

本次非公开发行共筹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6.4亿元，其中：A股募集资金人民币39.88亿元中，偿还应付历史交易款项人民币37.19亿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人民币2.69亿元；H股募集资金港币44.65亿元中，偿还公司银行借款5.7亿美元，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请参见本公司《2018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十八、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秉承生态文明和绿色低碳的发展理念，修订了《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规定》、《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污染防治管理规定》等相关制度，严格落实环保法规及作业所在国排放标准和国际公约要求，对于危险废弃物，交予具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实施回收处理。

目前，本公司排放的污染物主要有尾气、生活污水、固体废物和油基岩屑等。尾气包括柴油机尾气和燃气动力尾气，排放指标符合所在地标准要求；生活污水包括固定场所生活污水和移动性施工现场生活污水，固定生产场所生活污水交由市政管网集中处置，移动性施工现场生活污水推行现场预处置后综合利用或交第三方处置；固体废物主要为钻井废弃泥浆和岩屑，按照业主要求，交由业主组织处置或进行无害化处置后填埋、现场固液分离后堆存、无害化处置后综合利用等方式进行处置，生活垃圾均交由专业机构处置；油基岩屑，按照业主要求，交由业主组织处置或采用热解析进行无害化处置后综合利用。2018年，本公司共合规处置钻井作业废水39.8万立方米、生活污水27.4万立方米，合规处置处理一般固体废物84.5万吨、油基废弃岩屑4.76万吨。

2018年，本公司持续推行清洁生产，注重新技术、新装置改造应用，围绕“节能、降耗、减污、增效”工作目标，积极推广网电模块、电动压裂撬、节能变频电机、绿色环保可降解泥浆等先进技术，减少能源消耗和污染物排放。并且，本公司通过落实各部门职责，建立长效机制，按期开展清洁生产审核，申报清洁生产验收。

本公司认真落实《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绿色企业行动计划污染防治工作三年实施方案》，依法合规进行一般固废、危险废物、钻井作业废水、生活污水的处置，提升减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水平。

本公司已建立环境应急管理制度，完善环境应急网络，根据风险评估结果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并及时修订，同时按要求备案。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并定期开展应急预案培训和演练。

第七节 监事会报告

致各位股东：

2018年，本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遵守诚信守法原则，积极参与公司经营过程监督，认真审议重大决策，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努力维护股东权益和公司利益，较好地发挥了监督、保障和服务作用。现就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18年度监事会共组织召开8次会议，审议28项议案。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监事会对每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确保议案合法合规。具体情况为：

1、于2018年1月11日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与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回租）》议案。

2、于2018年2月8日召开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选举李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

3、于2018年3月27日召开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8项议案，分别为《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年度财务报告》、《2017年年报》《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决议》、《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及报废处置资产的议案》。

4、于2018年4月25日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决议案》。

5、于2018年8月28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4项议案，分别是《2018年半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摘要》、《2018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关于不派发2018年中期股利的决议案》、《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于2018年10月18日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8项议案，分别是《关于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产品互供框架协议〉及协议项下有关持续关联交易截至 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额的议案》、《关于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综合服务框架协议〉及协议项下有关持续关联交易截至 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额的议案》、《关于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工程服务框架协议〉及协议项下有关持续关联交易截至 2019年 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额的议案》、《关于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及协议项下有关持续关联交易截至 2019年 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额的议案》、《关于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科技研发框架协议〉及协议项下有关持续关联交易截至 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额的议案》、《关于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

有限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及房产租赁框架协议>及协议项下有关持续关联交易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最高限额的议案》、《关于与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商标许可使用协议>的议案》、《关于执行安保基金文件向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于截至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缴纳保费最高限额的议案》。

7、于2018年10月29日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3项议案，分别是《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公司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首次授予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股票期权数量的议案》。

8、于2018年12月28日以书面议案方式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收购南京威诺相关资产的议案》。

二、履行职责情况

2018年本公司共召开11次董事会，3次股东大会。监事依法履行监督职责，通过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同时监事出席公司内部相关会议，加强与管理层和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和交流，密切关注本公司运营状态及内部改革等重大决策。监事会认为：2018年各项决议得到了有效落实，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对2018年度监督事项无异议。

1、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地有关法规规范运作，本着诚信和勤勉态度履行自己的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决策和各项经营活动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本公司2018年编制的财务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境内外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财务报告真实公允，未发现报告编制与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行为。

3、检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执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权益的情形。

4、关联交易情况

本公司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香港联交所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并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条款公平合理，未发现损害本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行为。

5、内控体系建设情况

本公司已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并有效执行，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内

部控制体系建设是一项持续性工作，本公司要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不断完善。

2019年，监事会和各位监事将继续秉承勤勉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管职责，积极参与重大决策事项的过程监督，加大公司运营监督检查工作力度，竭力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

李炜

监事会主席

中国北京，2019年3月25日

第八节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224,327,662	65.2	+4,122,504,543	-	-	-9,224,327,662	-5,101,823,119	4,122,504,543	21.7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9,224,327,662	65.2	+1,503,568,702	-	-	-9,224,327,662	-7,720,758,960	1,503,568,702	7.9
3、其他内资持股	-	-	+23,148,854	-	-	-	+23,148,854	23,148,854	0.1
4、外资持股	-	-	+2,595,786,987	-	-	-	+2,595,786,987	2,595,786,987	13.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18,333,333	34.8	+719,174,495	-	-	+9,224,327,662	+9,943,502,157	14,861,835,490	78.3
1、人民币普通股	2,818,333,333	20.0	-	-	-	+9,224,327,662	+9,224,327,662	12,042,660,995	63.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100,000,000	14.8	+719,174,495	-	-	-	+719,174,495	2,819,174,495	14.9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14,142,660,995	100.0	+4,841,679,038	-	-	-	+4,841,679,038	18,984,340,033	1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均发生了变化。主要变化有：于2018年1月2日，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持有的9,224,327,662股有限售条件A股股份限售期结束并上市流通；2018年1月24日，本公司分别向盛骏公司和国调基金非公开发行了2,595,786,987股有限售条件H股股份和719,174,495股无限售条件H股股份；2018年1月25日，本公司分别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和齐心共赢计划非公开发行了1,503,568,702股和23,148,854股有限售条件A股股份，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上述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由14,142,660,995股增加至18,984,340,033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因本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本公司总股本由14,142,660,995股增加至18,984,340,033股，共增加4,841,679,038股，将摊薄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9,224,327,662	9,224,327,662	1,503,568,702	1,503,568,702	非公开发行，自2018年1月25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¹	0	0	2,595,786,987	2,595,786,987	非公开发行，自2018年1月24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江盛世华章集合型团体养老保障管理产品进取增利2号组合 ²	0	0	23,148,854	23,148,854	非公开发行，自2018年1月25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
合计	9,224,327,662	9,224,327,662	4,122,504,543	4,122,504,543	-	-

注：1、代表盛骏公司持有；
2、代表本公司齐心共赢计划持有。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股)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股	2018年1月25日	人民币2.62元/股	1,526,717,556	预计2021年1月24日	-	-
H股	2018年1月24日	港币1.35元/股	3,314,961,482	2018年1月25日	719,174,495	-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券或其他衍生证券，也未订立任何股票挂钩协议。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从14,142,660,995股增加至18,984,340,033股，从而相应增加本公司总资产和股东权益。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股东总数为136,301户，其中境内A股股东135,960户，境外H股记名股东341户。本公司最低公众持股量已满足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

于2019年2月28日，本公司的股东总数为131,776户，其中境内A股股东131,432户，境外H股记名股东344户。

(二)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 ¹ (股)	期末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²	国有法人	1,503,568,702	10,727,896,364	56.51	1,503,568,702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³	境外法人	3,315,275,482	5,402,110,978	28.46	2,595,786,987	0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1,035,000,000	5.45	0	0
迪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其他	0	133,333,333	0.70	0	133,333,300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9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	66,666,666	0.35	0	0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7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	66,666,666	0.35	0	0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江盛世华章集合型团体养老保障管理产品进取增利2号组合 ⁴	其他	23,148,854	23,148,854	0.12	23,148,854	0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	0	13,333,300	0.07	0	0
深圳市永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0,000,000	10,000,000	0.05	0	0
蔡惜莲	境内自然人	6,680,000	6,680,000	0.04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股)	股份种类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9,224,327,662	A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806,323,991	H股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1,035,000,000	A股
迪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133,333,333	A股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9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6,666,666	A股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7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6,666,666	A股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13,333,300	A股
深圳市永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A股
蔡惜莲					6,680,000	A股
胡旭仓					6,200,189	A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9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及东海基金-兴业银行-华鑫信托-慧智投资47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同属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外,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一致行动人。			

注: 1、与2017年12月31日相比;

2、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除直接持有本公司10,727,896,364股A股股份外, 还通过全资

附属公司盛骏公司持有本公司2,595,786,987股H股股份。因此，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直接和间接共持有本公司13,323,683,351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份的70.18%；

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其他公司或个人股东持有本公司H股股票；

4、代表本公司齐心共赢计划持有。

（三）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1,503,568,702	2021年1月24日	1,503,568,702	三年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595,786,987	2021年1月23日	2,595,786,987	三年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江盛世华章集合型团体养老保障管理产品进取增利2号组	23,148,854	2021年1月24日	23,148,854	三年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2,595,786,987股有限售条件H股股份为代表盛骏公司持有，盛骏公司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境外全资附属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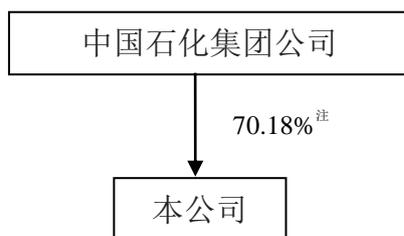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名称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厚良		
成立日期	1983年9月14日		
组织机构代码	10169286-X		
注册资本	人民币2,748.67亿元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于2000年通过重组，将其石油化工的主要业务投入中国石化，其继续经营保留的若干石化设施、小规模炼油厂；提供钻井服务、测井服务、井下作业服务、生产设备制造及维修、工程建设服务及水、电等公用工程服务及社会服务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公司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中国石化	83,309,227,393	68.81%
	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07,856,000	65.67%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51,351,000	58.74%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912,886,426	17.23%

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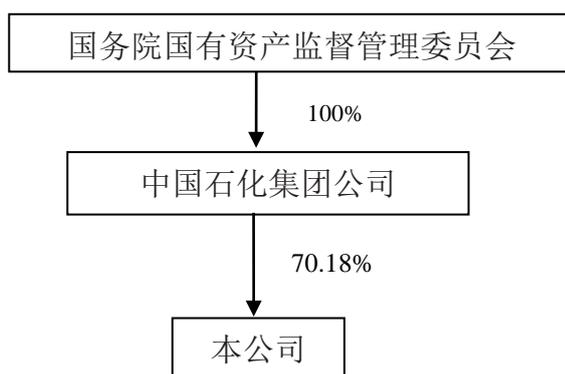
注：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除直接持有本公司10,727,896,364股A股股份外，还通过盛骏公司持有本公司2,595,786,987股H股股份。因此，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直接和间接共持有本公司13,323,683,351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份的70.18%。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相关情况见本节控股股东部分。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六、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和其它人员在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的权益和淡仓

于2018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知悉，除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外的下述人士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和第3分部之规定须向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披露的本公司任何之股本权益：

股东名称	持股数目 (股)	约占本公司 已发行 股本总数 的百分比 (%)	约占本公司 已发行内资 股总数的百 分比 (%)	约占本公司 已发行H股 总数的百分 比 (%)	淡仓 (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10,727,896,364 (A股)	56.51	79.06	不适用	-
	2,595,786,987 (H股) ¹	13.67	不适用	47.94	-
中信有限	1,035,000,000 (A股)	5.45	7.63	不适用	-

注：1、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通过境外全资附属公司盛骏公司持有本公司 2,595,786,987

股 H 股股份。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被视为拥有盛骏公司持有的 H 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知悉，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没有其它任何人士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视情况而定）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和第 3 分部之规定须向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披露的权益或淡仓，或者是本公司的主要股东（定义见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

七、管理合约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就整体或任何重要业务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签订或存在任何合约。

八、优先购买权

本公司《公司章程》或中国法律均无订明关于优先购买权的条款。

九、股份回购、出售及赎回

本公司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十二个月内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人民币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中云	董事长	男	56	2018年12月24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	是
孙清德	副董事长	男	57	2016年6月6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678,600	否
	总经理			2016年3月11日						
陈锡坤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2018年2月8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640,500	否
路保平	董事	男	57	2018年2月8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	是
樊中海	董事	男	53	2018年2月8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	是
魏然	董事	男	51	2018年6月20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	否
姜波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63	2015年2月9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200,000	否
潘颖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9	2015年12月16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200,000	否
陈卫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3	2018年6月20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100,000	否
董秀成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18年6月20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100,000	否
李炜	监事会主席	男	41	2017年6月27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540,550	否
邹惠平	监事	男	58	2015年2月9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	是
杜江波	监事	男	54	2015年6月16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	是
张琴	监事	女	56	2015年2	2021年2	0	0	无变	-	是

				月9日	月7日			化		
张剑波	监事	男	56	2018年2月8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	是
张洪山	监事	男	58	2017年2月23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734,300	否
张永杰	副总经理	男	55	2015年2月9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685,700	否
左尧久	副总经理	男	56	2017年6月27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621,850	否
张锦宏	副总经理	男	56	2015年4月28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573,100	否
李天	总会计师	男	44	2017年8月29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571,833	否
李洪海	董事会秘书	男	55	2015年2月9日	2021年2月7日	0	0	无变化	429,360	否
焦方正	原董事长	男	56	2015年2月9日	2018年6月7日	0	0	无变化	-	是
叶国华	原董事	男	50	2018年2月8日	2018年8月23日	0	0	无变化	-	是
张化桥	原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15年2月9日	2018年6月20日	0	0	无变化	100,000	否
黄松伟	原监事	男	54	2017年6月27日	2018年12月11日	0	0	无变化	551,050	否
周世良	原董事、副总经理	男	61	2015年2月9日	2018年2月8日	0	0	无变化	55,425	否
李联五	原董事	男	61	2015年2月9日	2018年2月8日	0	0	无变化	-	是

注：1、孙清德先生、陈锡坤先生、李炜先生、张洪山先生、张永杰先生、左尧久先生、张锦宏先生、李天先生、李洪海先生及黄松伟先生2018年均领取12个月薪酬；周世良先生自2018年2月8日离任董事、副总经理，2018年领取1个月薪酬。

2、姜波女士、潘颖先生2018年领取12个月袍金；陈卫东先生、董秀成先生自2018年6月20日开始任职，2018年领取6个月袍金；张化桥先生自2018年6月20日离任独立非执行董事，2018年领取6个月袍金。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董事

刘中云*，56岁，董事长。刘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毕业。2002年12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党委常委、组织部部长；2004年11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党委副书记；2005年12月起任中国石化胜利油田分公司经理；2008年12月起任中国石化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0年7月起任中国石化西北油田分公司总经理、中国石化集团西北石油局局长；2014年8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人事部主任；2015年5月至2018年2月任中国石化监事；2017年3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2月起任中国石化高级副总裁；2018年5月起任中国石化执行董事。2018年1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孙清德#，57岁，副董事长、总经理。孙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毕业。在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先后担任过钻井总公司副总经理、阿根廷中原公司经理、钻井三公司副经理、钻井二公司经理等职务；2001年12月任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副局长；2012年12月任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9月任中国石化集团河南石油勘探局局长、中国石化河南油田分公司总经理。2016年3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2016年6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陈锡坤#，54岁，董事、副总经理。陈先生是教授级高级会计师，硕士研究生毕业。2003年1月任中国石化江苏油田分公司总会计师；2006年4月任中国石化胜利油田分公司副经理、总会计师；2008年12月任中国石化胜利油田分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2011年12月任中国石化油田勘探开发事业部总会计师，2015年3月兼任中国石化油田勘探开发事业部副主任；2015年6月至2018年6月任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6月至2018年2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8年1月起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18年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路保平*，57岁，董事。路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毕业。2001年9月任新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6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4月任中国石化石油工程技术研究院院长。2012年12月至2014年9月任石油工程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2017年12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樊中海*，53岁，董事。樊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毕业。樊先生1989年加入河南石油勘探局，历任河南石油勘探局勘探开发研究院副总地质师、总地质师、副院长等职务，2000年9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河南石油勘探局副总地质师，2001年11月任中国石化河南油田分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6月起任中国石化油田勘探开

发事业部副主任。2018年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魏然*，51岁，董事。魏先生是高级经济师，荷兰马斯特里赫特管理学院金融学研究生毕业。魏先生先后任中国进出口银行信贷部副处长、副总经理，湖南分行副行长，投资管理部总经理，业务开发与创新部总经理。2016年4月起任诚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9月起兼任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年6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姜波+，63岁，独立非执行董事。姜女士是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博士研究生毕业。1983年8月起先后在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办公室、财会稽核处、国际部工作；1993年10月任中国光大银行国际部总经理；1996年5月任中国光大银行常务董事、副行长；2007年4月任中国光大银行常务董事、副行长、首席审计官；2007年11月任中国光大银行副行长、首席审计官；2009年8月至2017年1月任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首席财务官、工会主席。2010年12月起任申银万国证券公司董事；2011年1月起任光大金控资产管理公司董事；2014年1月起任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董事；2014年6月起任光大永明人寿保险公司董事。2017年6月起任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5年2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潘颖+，49岁，独立非执行董事。美国国籍，大学本科毕业。潘先生1991年进入国家外汇管理局工作，1994年负责筹建国家外汇管理局香港华安投资公司，1997年任美国洛杉矶 Seagate 基金管理公司合伙人，2004年任光大海基资产管理公司 CEO；2008年10月至2017年1月任光大安石（北京）房地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现任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兼管理决策委员会委员，首誉光控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执行委员会委员、风险审计委员会委员。2015年12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陈卫东+，63岁，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专业研究生毕业。陈先生1982年加入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先后任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勘探部副经理，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中海地球物理勘探公司总经理，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首席战略官等职务。2017年5月起任北京中关村智慧能源科技创新研究院院长。2018年6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董秀成+，57岁，独立非执行董事。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石油流通协会副会长、中国系统工程学会能源资源系统工程分会副理事长、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价格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国家能源局特聘专家等职务。董先生1985年加入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工商管理学院工作，先后晋升讲师、副教授和教授职称，曾经担任副院长和院党委书记等行政职务。2017年10月起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贸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8年6月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为执行董事

*为非执行董事

+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监事

李炜，41岁，监事会主席。李先生是高级经济师，工商管理专业硕士。2003年7月任中国石化北京石油分公司业务处副处长；2004年7月任中国石化北京石油分公司经营管理处副处长；2007年2月任中国石化北京石油分公司经营管理处处长；2009年12月任中国石化陕西石油分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5月任中国石化青海石油分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7年6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7年6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邹惠平，58岁，监事。邹先生是教授级高级会计师，大学文化。1998年11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广州石油化工总厂总会计师；2000年2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财务资产部副主任；2001年12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财务计划部副主任；2006年3月任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主任；2006年3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审计局局长；2006年5月起任中国石化监事；2018年9月起任中国石化驻香港地区总代表。2012年8月任石油工程公司监事；2015年2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杜江波，54岁，监事。杜先生是教授级高级经济师，硕士研究生毕业。2006年9月任中国石化川气东送建设工程指挥部法律事务部主任；2010年11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法律事务部副主任；2015年3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法律部主任。2015年6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张琴，56岁，监事。张女士是教授级高级政工师，硕士研究生毕业。1998年12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思想政治工作部宣传思想工作处处长；2008年12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思想政治工作部副主任，并于2009年1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直属党委副书记、直属纪委书记，2015年3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党群工作部（党组办公室）副主任。2014年9月任石油工程公司监事；2015年2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张剑波，56岁，监事。张先生是教授级高级政工师，大学本科毕业。1985年加入胜利石油管理局；1999年后在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人教部，先后担任副处长、处长等职务；2013年8月任上海石化党委副书记，并先后兼任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监事会主席等职务；2017年6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监察局副局长。2018年2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张洪山，58岁，职工代表监事。张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硕士学位。2005年4月任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副总工程师兼生产管理部主任；2007年8月任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局长助理兼生产管理部主任；2010年7月任中国石化胜利油田分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2月任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8年12月起任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2017年2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张永杰，55岁，副总经理。张先生是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毕业。2002年4月起先后担任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对外经济贸易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3年12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1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公司董事、总经理；2013年8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3月起兼任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公司党委书记。2012年6月任石油工程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左尧久，56岁，副总经理。左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大学本科毕业。2003年12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1月兼任中国石化集团巴西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南美代表处总代表；2012年8月任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4年9月任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9月至2015年2月曾任石油工程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6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锦宏，56岁，副总经理。张先生是教授级高级经济师，硕士学位。2000年10月任中国石化集团江苏石油勘探局副总经济师兼钻井处处长；2004年7月任中国石化集团江苏石油勘探局副总经济师兼工程技术管理处处长；2008年6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华东石油局副局长，2012年12月任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2018年6月起任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天，44岁，总会计师。李先生是高级会计师，工商管理硕士。参加工作后一直在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总部从事财务管理工作，2010年6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财务部会计管理处处长；2013年7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财务部财务管理处处长；2016年6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财务部副主任。2017年8月起任本公司总会计师。

李洪海，55岁，董事会秘书。李先生是教授级高级经济师，博士研究生毕业。2000年6月任中国石化中原油气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助理；2002年4月任中国石化中原油田分公司副总经济师；2004年12月任中国石化中原油气高新股份有限公司经理；2007年5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企业改革部综合管理处处长，并于同年8月兼任资产运作处处长；2008年6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企业改革管理部资本运作处

处长；2010年7月起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资本运作处处长。2014年9月任石油工程公司董事会秘书；2015年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年1月起任资本运营领域中国石化集团公司高级专家。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注销股票期权数量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孙清德	副董事长、总经理	210,000	0	0	-63,000	5.63	147,000	1.83
路保平	董事	190,000	0	0	-190,000	5.63	0	1.83
张永杰	副总经理	190,000	0	0	-57,000	5.63	133,000	1.83
刘汝山	党委副书记	190,000	0	0	-57,000	5.63	133,000	1.83
左尧久	副总经理	180,000	0	0	-54,000	5.63	126,000	1.83
张锦宏	副总经理	180,000	0	0	-54,000	5.63	126,000	1.83
李洪海	董事会秘书	140,000	0	0	-42,000	5.63	98,000	1.83
周世良	原董事、副总经理	210,000	0	0	-210,000	5.63	0	1.83
王红晨	原总会计师	180,000	0	0	-180,000	5.63	0	1.83
黄松伟	原监事	180,000	0	0	-180,000	5.63	0	1.83
合计	/	1,850,000	0	0	-1,087,000	/	763,000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齐心共赢计划的情况

2018年1月25日，本公司分别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和齐心共赢计划非公开发行了1,503,568,702股和23,148,854股有限售条件A股股份。齐心共赢计划由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其份额由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认购，认购人数为198人，认购金额合计为人民币6,065万元。齐心共赢计划每1计划份额的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00元。齐心共赢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2018年1月25日起算，其中前36个月为锁定期，后12个月为解锁期。

在齐心共赢计划中，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计认购355万份计划份额，占齐心共赢计划的计划份额总数比例约为5.9%。认购齐心共赢计划的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计10人。有关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齐心共赢计划的情况详见下表。

姓名	职务	认购齐心共赢计划金额 (人民币元)	认购齐心共赢计划的份额 (份)	认购价格 (人民币元/A股)	约认购的A股 股份数量 (股)
孙清德	副董事长、总经理	400,000	400,000	2.62	152,671
陈锡坤	董事、副总经理	400,000	400,000	2.62	152,671
李炜	监事会主席	350,000	350,000	2.62	133,587
张洪山	监事	350,000	350,000	2.62	133,587
张永杰	副总经理	350,000	350,000	2.62	133,587
左尧久	副总经理	350,000	350,000	2.62	133,587
张锦宏	副总经理	350,000	350,000	2.62	133,587
李天	总会计师	350,000	350,000	2.62	133,587
李洪海	董事会秘书	300,000	300,000	2.62	114,503
黄松伟	原监事	350,000	350,000	2.62	133,587
合计	/	3,550,000	3,550,000	-	1,354,954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的 股东单位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刘中云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2017年3月	-
邹惠平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审计局局长	2006年3月	2018年9月
杜江波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法律部主任	2015年3月	-
张琴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党群工作部副主任	2015年3月	-
张剑波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监察局副局长	2017年6月	-
焦方正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2014年7月	2018年6月
叶国华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财务部主任	2017年1月	2018年8月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中云	中国石化	高级副总裁	2018年2月	-
		董事	2018年5月	-
陈锡坤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6月	2018年6月
路保平	中国石化石油工程技术研究院	院长	2009年4月	-
樊中海	中国石化	油田勘探开发事业部副主任	2016年6月	-
邹惠平	中国石化	监事	2006年5月	-
		香港地区总代表	2018年9月	-
张锦宏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	2021年6月
焦方正	中国石化	董事、高级副总裁	2015年5月	2018年6月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薪酬须经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经董事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主要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责任以及公司的业绩决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人民币6,782,268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	人民币6,782,268元

得的报酬合计	
--------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中云	董事长	选举为董事长	股东大会选举、董事会聘任
陈锡坤	董事、副总经理	选举为董事及聘任为副总经理	股东大会选举、董事会聘任
路保平	董事	选举为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樊中海	董事	选举为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魏然	董事	选举为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陈卫东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董秀成	独立非执行董事	选举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张剑波	监事	选举为监事	股东大会选举
焦方正	董事长	离任	工作调整
周世良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任期届满及到达法定退休年龄
李联五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及到达法定退休年龄
张化桥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叶国华	董事	离任	工作调整
黄松伟	监事	离任	工作调整

经2018年2月8日召开的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锡坤先生、叶国华先生、路保平先生及樊中海先生获委任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焦方正先生、孙清德先生、姜波女士、潘颖先生及张化桥先生重获委任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张剑波先生获委任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邹惠平先生、杜江波先生及张琴女士重获委任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经2018年2月1日召开的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炜先生、张洪山先生和黄松伟先生重获委任为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本公司董事周世良先生和李联五先生因其任期届满及到达法定退休年龄，自2018年2月8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长焦方正先生因其工作调整，自2018年6月7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长、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务。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化桥先生因在多家境外和境内上市公司担任董事或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工作繁忙，自2018年6月20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本公司董事叶国华先生因其工作调整，自2018年8月23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等职务。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黄松伟先生因工作调整，自2018年12月11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职务。

本公司对焦方正先生、周世良先生、李联五先生、叶国华先生、张化桥先生及黄松伟先生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及所作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2018年6月20日召开的本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魏然先生、陈卫东先生及董秀成先生获选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其中陈卫东先生及董秀成先生获选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经2018年12月24日召开的本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中云先生获选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并经2018年12月24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选举，刘中云先生获选为本公司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5,70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5,83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0,41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0,332
技术人员	23,656
科研人员	3,002
财务人员	1,967
市场与行政人员	5,556
其他人员	1,320
合计	75,83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184
大学本科	23,942
大学专科	14,986
其他	34,721
合计	75,833

（二）薪酬政策

本公司执行以基本薪酬为基础，绩效奖金、津补贴与中长期激励相结合的薪酬分配体系。根据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和市场变化，针对不同的岗位层级和人员类别采取差异化的薪酬激励计划，建立与岗位相适应的绩效考评体系，在合理体现公平的同时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激励约束作用，合理拉开员工的薪酬收入差距。

（三）培训计划

本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工作，以促进全员岗位履职能力提升和人才梯队建设为核心，建立了分层分级的培训管理体系，围绕生产经营中心任务，开展管理人员、专业技术、技能操作和国际化人才等各类培训项目，突出市场开发、海外关键岗位、国内项目经理等培训重点，扎实开展一线员工转岗强化培训和补缺提升培训，有效利用在岗培训、脱产培训、远程培训等多种形式，不断提升员工岗位履职能力，努力实现全体员工与公司发展同步、共进步。

七、董事、监事在公司股本中的权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监事概无拥有本公司或《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所指的相关法团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证的权益及淡仓，而该等权益及淡仓属应记录于《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所指的登记册或应根据《标准守则》由董事及监事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者。

八、董事及监事服务合约

现任董事及监事与本公司订立书面合约，主要方面如下：

1、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九届监事会监事每份合约的期限详见本节“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部分。

2、第九届执行董事及职工代表监事在服务合同项下提供服务的报酬，按国家有关规定及公司高层管理人员薪酬实施办法确定。根据前述薪酬实施办法，薪酬由基薪、业绩奖金和中长期激励组成并参考相应人员的职能、责任和公司的业绩确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袍金为每年人民币20万元（税前）。非执行董事和非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另外，为了保护董事及监事利益，本公司为董事及监事购买责任保险。

本公司各董事及监事概无与本公司签订任何一年内若由本公司终止合约时须作赔偿之服务合约（法定赔偿除外）。

九、董事及监事之合约利益

各董事及监事在本公司或任何附属公司于年内及年度结束时所订立或存在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约中，概无拥有任何实际直接或间接的重大权益。

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特殊待遇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概无获享任何特殊待遇。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境内外监管规定，规范运作。依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上市地证券监管规则等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和有效执行董事会及所属各专业委员会的各项工作制度和相关工作流程。本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和结合实际，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对本公司形成决策科学、执行高效、监督有力的公司治理机制发挥了良好的促进作用。

本公司董事会决定本公司改革发展方向、主要目标任务、重点工作安排以及选人用人等重大问题前，听取党组织的意见建议，强化了公司民主决策、科学决策；对董事会决定的事项，党组织动员党员按照职责分工带头执行，并激发和调动广大员工积极性，助力管理层有效落实董事会的各项部署；党组织加强对党员管理人员履职和廉洁自律情况的监督问责，促进了工作开展和风险防控。

本报告期内，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得到了及时优化调整，独立董事积极履职尽责，发挥了良好作用。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完善，并得到有效实施。投资者关系工作进一步细化，信息披露实效性进一步增强，促进了内部管理提升，提高了公司透明度，得到了资本市场的肯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获得了社会各界的赞赏。

2018年，本公司继续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提示工作，强化公司年报信息正式对外披露前等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得到了本公司管理层的有效执行，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也未发生年报重大差错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各上市地监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境内外《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制度，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于2018年2月8日在北京市召开了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8年6月20日在北京市召开了本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8年12月24日在北京市召开了本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情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2月8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18年2月9日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年6月20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18年6月21日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12月24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18年12月25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中云	否	2	2	1	0	0	否	1
孙清德	否	11	11	7	0	0	否	3
陈锡坤	否	10	10	6	0	0	否	3
路保平	否	10	9	6	1	0	否	3
樊中海	否	10	9	6	1	0	否	3
魏然	否	7	6	5	1	0	否	3
姜波	是	11	11	7	0	0	否	3
潘颖	是	11	9	6	2	0	否	2
陈卫东	是	7	6	5	1	0	否	3
董秀成	是	7	7	5	0	0	否	3
焦方正	否	4	4	2	0	0	否	1
张化桥	是	4	2	2	2	0	否	0
叶国华	否	4	4	2	0	0	否	2
周世良	否	1	1	1	0	0	否	0
李联五	否	1	1	1	0	0	否	0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未对本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有关独立董事履职情况详见刊载于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网站的《2018年度本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审计委员会提出的重要建议如下：

一是关注公司流动性风险，进一步加大两金清收力度，全面落实挂牌督办机制，加大考核奖惩力度，确保两金清理取得实效；

二是进一步降低资产负债率，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为90%左右，仍然处于较高水平，建议优化调整资产结构，大力实施降本增效，进一步降低负债水平；

三是持续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推动产业链向上延伸至资源端，通过合资合作、产量分成等形式参与油气开发，同时把产业链向下延伸至先进装备制造，推进研发、制造、服务一体化；

四是持续关注汇兑风险，合理运用金融衍生工具，有效防范汇率波动风险。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各方面具有独立性。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与控股股东存在同业竞争方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参见重大事项章节的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公司薪酬委员会根据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工作管理目标，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和检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逐步建立并不断尝试完善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

根据经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以及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其配套规定。根据该计划，本公司已于2016年11月1日向合格的激励对象（包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共计477人授予A股股票期权4,905万份，有关股票期权详情请见重大事项章节“公司股权激励相关情况的说明”。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

2018年，本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以及风险管理体系，加大风险评估力度，优化业务流程，不断提高监督评价水平，确保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有效运行。本公司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以及保证其有效实施负责。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2018年，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和《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要求对公司本年度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于2018年12月31日，不存在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

董事会于2019年3月25日批准了本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有关报告详情请登录香港联交所或上交所网站查阅。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披露的《2018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执行香港联交所《企业管治守则》

本公司未设立提名委员会。《企业管治守则》中规定的提名委员会的职责由本公司董事会执行。本公司认为，由董事会推举董事候选人更为符合本公司实际运作。除前述事项以外，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遵守执行了香港联交所《企业管治守则》内的守则条文。主要情况概述如下：

A.1 董事会

(1) 本公司董事会定期召开会议，履行职责。2018年度董事会共召开十一次会议，其中定期会议四次。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详见本章节之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2) 本公司董事会各成员可以提出董事会议案列入会议议程，各位董事有权要求获得其他相关资料。

(3) 本公司董事会定期会议在14天前发出会议通知，其它董事会会议通知通常提前10天发出。

(4)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对董事会及其辖下专业委员会会议进行记录并保管会议记录。公司章程规定了会议记录的内容，并规定了会议记录于会后提交董事审阅签署的程序。

(5)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持续向董事提供、提醒并确保其了解境内外监管机构有关规定。

A.2 主席及行政总裁

(1) 刘中云先生现担任本公司董事长，由本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孙清德先生担任本公司总经理，由本公司董事会聘任。本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本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各自职责。

(2) 《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了董事获取决策所需的必要信息和数据的途径和方法。董事可要求总经理或通过总经理要求公司有关部门提供其决策所需要的数据及解释。如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必要，可以聘请独立机构出具独立意见作为其决策的依据，聘请独立机构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A.3 董事会组成

(1) 目前，本公司董事会由10名成员组成，其中一名为女性（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年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各董事会成员均拥有丰富的专业、管治经验。10名成员中，有2名执行董事、4名非执行董事、4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本公司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具有石油石化专业、大型企业管理经验背景；独立非执行董事分别具有财务专家、国际资本运作和投资方面的背景。董事会构成合理，体现了多元化的特点。本公司已于2015年2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

事会多元化政策》。

(2) 本公司已收到各位独立非执行董事按照香港《上市规则》第3.13条之要求提交的独立性确认声明书，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具有独立性。

(3) 本公司在所有载有董事姓名的公司通讯中，均明确注明独立非执行董事身份。本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名单已载于本公司网站及香港联交所网站。

A.4 委任、重选和罢免

(1)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需经过股东大会选举，每届任期均不超过三年，可连选连任。董事会没有权力委任临时董事。

(2)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任期请参见本报告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A.5 提名委员会

本公司未设立提名委员会。《企业管治守则》中规定的提名委员会的职责将由本公司董事会执行。《公司章程》对董事的提名进行了详细规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由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一以上的股东提名，其余的董事候选人由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提名，由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时，须事先经过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A.6 董事责任

(1) 本公司所有非执行董事均享有与执行董事同等职权，另外，非执行董事特别是独立非执行董事具有某些特定职权。本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就董事、非执行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职权有明确规定，均登载于本公司网站

<http://ssc.sinopec.com>。

(2) 本公司全体董事均能付出足够时间及精力处理公司事务。本公司董事因利益冲突需回避表决。

(3) 本公司全体董事已确认其在本报告期内一直遵守《标准守则》。同时本公司编制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定》与《公司雇员证券交易守则》以规范有关人员买卖本公司证券的有关活动。

(4) 本公司组织安排董事培训，并提供有关经费，本公司董事积极参与持续专业发展。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参加了不少于8学时的专业培训。

A.7 数据提供及使用

(1) 本公司定期向各位董事提供公司相关数据，以帮助各位董事进一步了解公司，并在董事提出查询时及时提供其要求的相关数据。

(2) 本公司董事一般于董事会召开前三个工作日获得会议资料及能帮助其作出正确判断的详细说明。

(3) 董事会秘书为所有董事提供持续的服务，所有董事均可随时查阅董事会文件及相关数据。

B.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1)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员会，第九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由独立非执行董事潘颖任主任委员，非执行董事樊中海、独立非执行董事姜波任委员，并制定了工作规则。薪酬委员会工作规则可在公司网站和香港联交所网站查询。本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

(2) 根据股东大会确定的董事薪酬原则及本公司与各位董事、监事签订的《服务合约》，本公司董事会根据薪酬委员会的提议，并结合年度经营业绩决定本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薪酬，详见本年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章节。

(3) 薪酬委员会成员按规定可咨询董事长或总经理，亦可寻求独立专业意见，并由本公司支付费用。

C. 问责与核数

C.1 财务汇报

(1) 本公司已确保管理层向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提供充分的财务数据。

(2) 董事负责监督编制每个财政期间的账目，使该份账目能真实兼公平反映本公司在该段期间的业务状况、业绩及现金流表现。于编制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账目时，董事已选择适合的会计政策并贯彻应用且已作出审慎合理判断及估计，并按持续经营基准编制账目。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本公司已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准确地发布年度、中期、季度业绩及其它涉及股价敏感性数据的通告。

(4) 本公司外部核数师在财务报告中的核数师报告书中对他们的申报责任作出了声明。

C.2 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

(1) 本公司已建立并不断完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以防范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和合规风险。董事会是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的决策机构，负责检讨本公司内部监控系统及风险管理程序的成效。董事会以及审计委员会定期（每年至少一次）收到管理层有关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资料。重大的内部控制及风险事项均会向董事会以及审计委员会汇报。本公司已建立内部审计部门，并配备足够的专业人员，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和内部审计部门定期（每年至少两次）向审计委员会汇报。

(2) 内部控制方面，本公司采用国际通行的COSO（反对虚假财务报告委员会的赞助组织委员会）报告提出的内部控制框架结构，以《公司章程》和现行管理制度为基础，结合境内外监管规则，制定并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手册》，实现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的全要素内部控制。同时，本公司持续对本公司的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和评价，通过定期测试、企业自查、审计检查等全方位、各层级检查，将公司本部及各地区公司全部纳入内部控制评价范围，并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董事会每年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内部控制的有关情况请参见本公司编制的2018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公司制订并实施信息披露制度和内幕知情人登记制度。本公司对制度实施情况定期进行评估并按相关规定披露。信息披露制度的详情请参见公司网站。

(3) 风险管理方面，本公司采用美国COSO委员会制定的企业风险管理框架，制定风险管理制度并建立了风险管理组织体系。本公司每年组织开展年度风险评估，识别重大重要风险，落实风险管理责任，结合内部控制组织制定重大重要风险应对策略和措施，定期跟踪重大风险应对措施实施情况，以确保本公司重大风险能得到足够的关注、监控与应对。

(4)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评价了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有效。

C.3 审计委员会

(1)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非执行董事姜波任主任委员，独立非执行董事潘颖、陈卫东及董秀成任委员。经核实，审计委员会成员不存在曾担任现任核数师合伙人或前任合伙人的情况。

(2) 本公司已制定并公布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根据其职权范围，审计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履行其有关财务报告、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的职责。审计委员会的书面职权范围可在公司网站和香港联交所网站查阅。

(3) 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时可聘请专业人员，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本公司承担。委员会的工作经费列入本公司预算。另外本公司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部门应积极配合审计委员会的工作。

(4) 本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会议均出具审阅意见，经委员签署后呈报董事会。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没有不同意见。

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出具的建议意见，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建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2019年度境内外核数师，并建议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师，并提议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此项建议将提呈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关于审计服务薪酬的相关分析载于本年报「重要事项」章节第6项。

D. 董事会权力的转授

(1)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在各自的职权范围内行使权利，并向董事会汇报。

(2) 本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均各自拥有明确的职权范围。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就董事会、管理层的职权及授权有明确规定。

(3)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召开会议及委员出席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

委员姓名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姜波	4	-	-
潘颖	4	-	-
陈卫东	-	-	-
董秀成	-	-	-
叶国华	1	-	-

薪酬委员会

委员姓名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潘颖	2	-	-
姜波	2	-	-
樊中海	2	-	-

E. 与股东的沟通

(1) 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要求董事会召开股东大会；如董事会未按《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同意股东召集会议的要求，股东可以依法自行召集并举行会议，其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本公司承担。前述规定以满足以下条件为前提：股东大会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

(3)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每项实际独立的事宜均提出单独决议案。所有议案均以投票方式表决，以确保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在股东大会召开45日（不含会议召开当天）前向股东发送会议通知。

(4) 在致本公司股东的股东通告中，清楚载明有权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权利、大会的议程、投票表决程序等。

(5) 董事长作为股东大会会议主席出席会议，并安排出席股东大会的本公司董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的提问。本公司外聘核数师均出席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F. 董事会秘书

(1)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为香港联交所认可的公司秘书，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向董事会提供公司管治方面意见，并安排董事的入职培训及专业发展。

(2)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积极进行职业发展培训。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洪海先生参加了香港特许秘书公会组织的专业培训，培训时间达15小时以上。

G. 公司的环境政策及表现

(1) 公司的环境政策：本公司以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战略为引领，持续开展清洁生产、节能减排、碳资产盘查与核查和“能效倍增”计划，深入开展碧水蓝天环保专项行动，能源环境工作成效持续提升。

(2) 2018年，本公司未被列入中国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3) 本公司已建立全面的环境影响评估系统，以进一步加强环境管控。2018年本公司并无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亦未因环境污染或违反环境法规受到投诉、罚款及制裁。

H. 法律及规例遵守情况

(1)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有关法律及规例的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香港联交所网站日期为2014年10月27日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通函中附录一监管综述对主要法律法规的披露。

(2) 2018年本公司严格遵守了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有关法律及规例，并未因违反重大法律及规例受到投诉、罚款及制裁的情况。

I. 本公司重要雇员、顾客及供货商

(1) 本公司雇员、顾客及供货商对本公司的兴盛没有重大影响。

(2) 本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供应商的情况请参见本年报第五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二(4)项内容。

J. 投资者关系

(1)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适应本公司业务扩展需要并结合本公司情况，经本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司于2018年3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2018年3月27日刊登在香港联交所网站的有关公告。

(2) 本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工作，管理层每年带队向投资者做路演推介，介绍本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业绩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本公司设置专人负责与投资者的沟通，在符合监管规定的情况下，通过与机构投资者召开见面会、设置投资者热线电话和通过网络平台交流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沟通。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赛特广场 5 层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566 5588
传真 +86 10 8566 5120
www.grantthornton.cn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9）第 110ZA1960 号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化油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石化油服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石化油服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和成本确认

1、事项描述

石化油服公司主要向海内外石油公司提供油田工程技术服务，包括地球物理勘探、钻井工程、测录井、井下特种作业和工程建设等服务项目，并取得相关的劳务收入。

石化油服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

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石化油服公司工程技术服务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和利润的确认取决于管理层对于合同结果和履约进度的估计,公司管理层根据合同采用期望值法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估计合同预计总收入,根据历史经验及施工方案评估合同预计总成本,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

该等项目在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的情况下,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和成本,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的确定主要依赖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包括合同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可变对价、剩余合同成本、预计完成工作量和合同执行风险等。合同最终结算金额或实际执行情况如有变化,其实际收益都可能与管理层初始估计产生偏差。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收入和成本确认的会计政策、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披露,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25 收入、附注三、26 合同成本和财务报表附注三、32 (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其他详细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36 和财务报表附注十四、5。

2、审计应对

我们对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收入和成本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对照公司业务及合同条款具体情况,结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检查收入确认和成本核算的会计政策是否恰当。

了解、评估和测试了管理层确定合同预计收入、合同预计成本、实际发生的成本和合同剩余成本、以及合同履约进度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通过审阅业务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估了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编制方法及假设的合理性,并检查各类项目的编制方法及假设条件的一致性。对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发生的成本与预计总成本进行对比,并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入账的大额成本,分析和评估管理层对未来工作量及合同剩余成本估计的合理性。

针对合同履约进度的确定进行了抽样测试,核对至相关业务合同中主要条款和客户出具的结算书或验收单、完工进度统计表等支持性文件;并对分项工程的预计收入、预计成本和毛利进行分析、计算,以确认其合理性。此外,抽样测试了收入和成本确认金额及期间,分析其是否已根据合同履约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准确确认,在抽样的基础上将预算成本与截止资产负债表日的实际成本总额进行比较,以检查是否存在成本超支。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在确定合同履约进度及、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时作出的判断。

(二) 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1、事项描述

石化油服公司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以下简称:“应收款项”)主要来自于关联方及其他境内外大型石油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石化油服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81.55 亿元,合同资产账面余额 88.98 亿元,合计超过资产总额的 40%,金额重大。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石化油服公司已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25.52 亿元。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涉及管理层的主观判断,具有固有不确定性。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时需综合评估目前交易对方的信用等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以及当前的经营状况、宏观经济环境、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前瞻性信息。

由于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在固有不确定性，涉及到管理层的主观判断，且应收款项金额对石化油服合并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我们将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会计政策、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披露，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10 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和财务报表附注三、32（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其他详细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2 和附注十二、2（2）。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了解并评估了石化油服公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我们复核了管理层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通过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和市场环境等因素，评估了管理层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

对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或超过信用期的重大客户，我们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与债务人或其行业发展状况有关的信息，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贵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结果的情形。

我们取得了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账龄明细表，通过核对记账凭证、发票账单等支持性记录，抽样复核了账龄，逾期天数、关联关系等关键信息，检查了应收账款账龄划分的准确性。

我们选取样本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余额实施了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贵公司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

我们重新计算了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并将我们的计算结果与账面记录金额进行比较。

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合理性。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审计程序，管理层关于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判断和估计是可接受的。

（三）预计巴西子公司司法重组损失

1、事项描述

于 2018 年度，石化油服公司间接控股境外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巴西有限公司（简称“巴西子公司”）经法院批准实施司法重组，管理层评估影响后根据重组计划计提预计司法重组支出人民币 4.75 亿元。该等支出计提预计负债金额主要依赖于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且金额重大，故我们将该事项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预计负债的会计政策、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披露，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23 预计负债，其他详细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28。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巴西子公司司法重组损失预计负债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了解并评估了石化油服公司与巴西子公司司法重组损失预计负债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取得并检查巴西子公司拟定的司法重组计划，了解司法重组计划的审批情况，审阅管理层相关事项的会议纪要，向律师和法律顾问询问司法重组进展及预计可能的损失结果，检查石化油服公司对巴西子公司司法重组预计负债金额的计算过程，评估其充分性和适当性，并核对项目的支持凭证和期后付款情况。

我们同时也关注了石化油服公司对巴西子公司司法重组事项披露的充分性。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审计程序，管理层关于巴西子公司司法重组损失预计负债测试的判断和估计是可接受的。

四、其他信息

石化油服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石化油服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石化油服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石化油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石化油服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石化油服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石化油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石化油服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石化油服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

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刘志增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涛

中国·北京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03,441	58,679	2,547,975	236,745	2,547,975	236,7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111,200		18,191,357		18,191,357	
其中：应收票据		481,196		1,218,029		1,218,029	
应收账款		15,630,004		16,973,328		16,973,328	
预付款项		444,749		429,006		429,006	
其他应收款		1,712,575	4,357,230	1,999,979	5,313,186	1,999,979	5,313,1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8		188		188	
存货		1,411,638		1,362,582		7,835,489	
合同资产		8,871,704		6,472,907		--	--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477					
其他流动资产		1,218,035		885,473		885,473	
流动资产合计		32,013,819	4,415,909	31,889,279	5,549,931	31,889,279	5,549,93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24,389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233,061		233,061	
长期股权投资		232,823	27,891,662	207,046	20,215,327	207,046	20,215,3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011		24,389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842,767		25,662,256		25,662,256	
在建工程		365,414		237,638		237,638	
无形资产		237,275		283,161		283,161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3,681,168		3,080,301		3,080,3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2,438		472,184		472,1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890,896	27,891,662	30,200,036	20,215,327	30,200,036	20,215,327
资产总计		60,904,715	32,307,571	62,089,315	25,765,258	62,089,315	25,765,258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606,082		17,510,830		17,510,83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7,059,504	1,535	29,546,017		29,546,017	
预收款项		—		—		8,561,811	
合同负债		4,390,293		8,561,811	—	—	—
应付职工薪酬		510,507		381,275		381,275	
应交税费		1,053,477	26,371	1,034,596	26,231	1,034,596	26,231
其他应付款		2,186,009		6,431,966	1,127,163	6,431,966	1,127,163
其中：应付利息		12,893		10,927		10,9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6,559		28,844		28,844	
其他流动负债		917		11,744		11,744	
流动负债合计		52,963,348	27,906	63,507,083	1,153,394	63,507,083	1,153,3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6,291		455,826		455,826	
长期应付款		868,672		67,533		67,533	
预计负债		595,742					
递延收益		139,594		136,312		136,3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658		23,879		23,8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62,957	—	683,550	—	683,550	—
负债合计		55,126,305	27,906	64,190,633	1,153,394	64,190,633	1,153,394
股本		18,984,340	18,984,340	14,142,661	14,142,661	14,142,661	14,142,661
资本公积		11,710,763	14,561,006	8,925,950	11,764,970	8,925,950	11,764,970
其他综合收益		11,676	—				
专项储备		300,609	—	202,477		202,477	
盈余公积		200,383	200,383	200,383	200,383	200,383	200,383
未分配利润		-25,429,361	-1,466,064	-25,571,417	-1,496,150	-25,571,417	-1,496,1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778,410	32,279,665	-2,099,946	24,611,864	-2,099,946	24,611,864
少数股东权益				-1,372		-1,372	
股东权益合计		5,778,410	32,279,665	-2,101,318	24,611,864	-2,101,318	24,611,86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0,904,715	32,307,571	62,089,315	25,765,258	62,089,315	25,765,258

董事长：刘中云

总经理：孙清德

总会计师：李天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德芳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58,409,078	-	48,593,948	
减：营业成本		53,320,296	-	51,091,147	
税金及附加		286,719	-	383,981	25,922
销售费用		64,249	-	59,615	
管理费用		3,239,084	9,835	3,619,364	35,450
研发费用		928,586	-	517,599	
财务费用		441,190	-39,921	580,051	-4,640
其中：利息费用		662,443	-	634,657	
利息收入		87,886	1,302	19,382	4,641
资产减值损失		-	-	2,735,857	
信用减值损失		37,068	-	--	--
加：其他收益		733,308	-	376,2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083	-	-12,9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483	-	-13,57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	-	-172,57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2,278	30,086	-10,202,891	-56,732
加：营业外收入		458,857		126,204	
减：营业外支出		795,498		273,8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5,637	30,086	-10,350,586	-56,732
减：所得税费用		373,581	-	239,0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056	30,086	-10,589,620	-56,73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056	30,086	-10,589,620	-56,73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056		-10,589,524	-56,73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676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676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76	-	-	-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676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3,732	30,086	-10,589,620	-56,7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89,524	-56,7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08		-0.74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08		-0.74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385 千元（上期：-6,983 千元）。

董事长：刘中云

总经理：孙清德

总会计师：李 天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德芳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450,008		48,024,7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5,483		322,7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2,319	1,132,440	3,273,594	13,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37,810	1,132,440	51,621,100	13,2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257,951		30,950,4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01,830		13,338,3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5,629		1,922,0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2,189	192,117	5,005,404	164,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77,599	192,117	51,216,339	164,1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9,789	940,323	404,761	-150,8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06		1,1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024		162,6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330	-	163,804	-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2,413		1,175,7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7,719,95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38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9,801	7,719,955	1,175,748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4,471	-7,719,955	-1,011,944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39,698	7,639,69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585,650		37,253,86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520	520	532,641	4,6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25,868	7,640,218	37,786,508	4,6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608,897		36,256,2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3,895		709,6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4,291	1,120,892	72,6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07,083	1,120,892	37,038,474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8,785	6,519,326	748,034	4,6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5,618	82,240	-79,4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9,857	-178,066	61,391	-146,2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3,437	236,745	2,472,046	382,9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3,580	58,679	2,533,437	236,745

董事长：刘中云

总经理：孙清德

总会计师：李天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德芳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142,661	8,925,950	-	-	202,477	200,383	-25,571,417	-1,372	-2,101,3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142,661	8,925,950	-	-	202,477	200,383	-25,571,417	-1,372	-2,101,3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41,679	2,784,813	-	11,676	98,132	-	142,056	1,372	7,879,7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676			142,056		153,73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841,679	2,785,110	-	-	-	-	-	1,372	7,628,16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841,679	2,796,036							7,637,7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10,926						1,372	-9,554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股东的分配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98,132	-	-	-	98,132
1. 本期提取					970,710				970,710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872,578				-872,578
（六）其他		-297							-297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984,340	11,710,763	-	11,676	300,609	200,383	-25,429,361	-	5,778,410

董事长：刘中云

总经理：孙清德

总会计师：李天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德芳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142,661	8,897,232			176,068	200,383	-14,973,476	-1,276	8,441,5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8,082					-8,417		9,665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142,661	8,915,314	-	-	176,068	200,383	-14,981,893	-1,276	8,451,2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0,636	-	-	26,409	-	-10,589,524	-96	-10,552,5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589,524	-96	-10,589,62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0,636	-	-	-	-	-	-	10,63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0,636							10,636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股东的分配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26,409	-	-	-	26,409
1. 本期提取					702,477				702,477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676,068				-676,068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142,661	8,925,950	-	-	202,477	200,383	-25,571,417	-1,372	-2,101,318

董事长：刘中云

总经理：孙清德

总会计师：李天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德芳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142,661	11,764,970	-	-	-	200,383	-1,496,150	24,611,8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142,661	11,764,970	-	-	-	200,383	-1,496,150	24,611,8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41,679	2,796,036	-	-	-	-	30,086	7,667,8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086	30,08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841,679	2,796,036	-	-	-	-	-	7,637,71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841,679	2,796,036						7,637,71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984,340	14,561,006	-	-	-	200,383	-1,466,064	32,279,665

董事长：刘中云

总经理：

孙清德

总会计师：

李天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德芳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142,661	11,754,334				200,383	-1,439,418	24,657,9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142,661	11,754,334	-	-	-	200,383	-1,439,418	24,657,9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0,636	-	-	-	-	-56,732	-46,0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732	-56,73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0,636	-	-	-	-	-	10,63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0,636						10,636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142,661	11,764,970	-	-	-	200,383	-1,496,150	24,611,864

董事长：刘中云

总经理：

孙清德

总会计师：

李天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德芳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包含子公司简称本集团)原名称为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3年12月31日由仪化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仪化)独家发起设立。本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2号。

本公司于1994年3月、1995年1月和1995年4月分别发行1,000,000,000股H股、200,000,000股A股和400,000,000股新H股。本公司的H股和新H股分别于1994年3月29日和1995年4月26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A股于1995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于1997年11月19日,根据国务院以及中国政府有关部门发布的对本公司和仪化在内的有关公司进行重组的指示,中国东联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联集团公司”)承继以前由仪化持有的本公司1,680,000,000股国有法人股股份(占本公司现发行总股份42%),成为本公司的最大股东。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原名“中信集团公司”)继续持有其在重组前已持有的占本公司现已发行总股份18%的国有法人股股份计720,000,000股,而余下的40%股份计1,600,000,000股由国内外公众A股股东和H股股东持有。

根据国务院1998年7月21日批准的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石化集团”)的重组方案,东联集团公司加入石化集团。重组完成以后,仪化取代东联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42%。

于2000年2月25日,石化集团完成重组,并成立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自该日起,以前由仪化持有的本公司1,680,000,000股国有法人股股份(占本公司现已发行总股份42%)转让给中国石化,中国石化成为本公司的最大股东。

于2011年12月27日,中信设立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股份”),并与其签订了重组协议。根据该重组协议,中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720,000,000股非流通股作为出资额的一部分于2013年2月25日投入中信股份,自此中信股份持有本公司18%的股权。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13]442号文《关于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和财政部财金函[2013]61号文《财政部关于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批复》,本公司于2013年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所约定的股份变更登记日(2013年8月16日)登记在册的流通A股股东每10股支付5股对价股份,共计支付100,000,000股。该等股份支付之后,中国石化和中信股份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比例分别自42%和18%下降至40.25%和17.25%。自2013年8月22日起,本公司所有企业法人股即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权。同时根据约定的限售条件,于2016年8月22日,由原非流通股股东中信股份所持有的1,035,000,000股企业法人股上市流通。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以H股记录日期(2013年11月13日)的H股总股本和A股股权登记日(2013年11月20日)的A股总股本为基准,

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新增 H 股股份计 700,000,000 股和 A 股股份计 1,300,000,000 股，该项交易已于 2013 年 11 月 22 日完成。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14]1015 号文《关于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及配套融资有关问题的批复》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70 号文《关于核准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石化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公司于 2014 年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以现有全部资产和负债（以下简称置出资产）为对价回购中国石化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并注销，同时本公司向石化集团定向增发股份收购石化集团持有的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下简称置入资产或石油工程有限，合称重大资产重组）。于 2014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与中国石化签署《置出资产交割确认函》，与石化集团签署《置入资产交割确认函》，本公司将置出资产交割至中国石化，石化集团将置入资产交割至本公司。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向中国石化购回回购 A 股股份 2,415,000,000 股并予以注销，向石化集团发行代价股份 9,224,327,662 股 A 股股份。2015 年 2 月 13 日，本公司向迪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等七名特定投资者发行 A 股股份 1,333,333,333 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42 号《关于核准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向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长江盛世华章集合型团体养老保障管理产品进取增利 2 号组合共 2 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A 股 1,526,717,556 股，每股价格人民币 2.62 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8]130 号《关于核准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向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等两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H 股股份 3,314,961,482 股。

本集团经营范围为：为陆上和海洋石油和天然气的勘探开采提供地球物理勘探、钻井、测录井、井下特种作业等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以及承包境内外石油工程、天然气工程、化工工程、桥梁工程、公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工业装置工程等工程。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5 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所有子公司，与上年相比无重大变化，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动及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累计亏损人民币 25,429,361 千元，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约人民币 20,949,529 千元（2017 年：流动负债已超过流动资产 31,617,804

千元), 已承诺的资本性支出约为 136,467 千元。本公司董事已作出评估, 预计将于未来十二个月能够产生充足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且本集团主要借款均来自于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一直与其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关系, 从而使得本集团能从该等机构获得充足的财务支持, 于 2018 年 12 月, 本公司从中石化集团所属子公司获得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20 亿元及等值 9.6 亿美元, 以及承兑票据开立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70 亿元。管理层及治理层相信, 这些授信额度足以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本公司将拓宽融资渠道, 发展与各上市及国有金融机构的良好关系, 以获得更为充足的授信额度。本公司董事认为上述措施足以满足本集团偿还债务及资本性承诺的资金需要, 因此,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 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 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15、附注三、18、附注三、21、附注三、19 和附注三、25。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 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 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 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对于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附注三、27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随后按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定的预计负债的损失准备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6）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关联方
-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组合 1：工程服务
- 合同资产组合 2：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关联方款项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其他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工程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等款项。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工程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长期应收款

- 长期应收款组合 1：应收工程款
- 长期应收款组合 2：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
- 长期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应收工程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应收工程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债务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

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3、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集团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集团处置或被本集团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 列报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

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

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集团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3。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0。

1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集团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2-50	3	4.9-2.43
机器设备及其他	4-30	3	24.3-3.2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0。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
- ②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 大修理费用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本集团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法	
软件	5年	直线法	
专利使用权	10年	直线法	

技术使用权

10年

直线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0。

19、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企业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20、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石油工程专用钻具、测井工具、电缆、催化剂等，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或按工作量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企业年金，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

企业年金计划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集团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5、收入

（1）一般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10（6））。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具体方法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提供钻井工程、地球物理勘探服务和建筑服务

本集团在提供钻井工程、地球物理勘探服务和建筑服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以已执行工程占合同总值的比例确定。对于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即按照各单项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项服务。各项服务的单独售价依据本集团单独销售各项服务的价格得出。

日费合同相关的收入在劳务提供时确认。

井下作业和测录井、固井等工程服务收入在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和相关应收款项结算时予以确认。

当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如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销售商品

当商品运送至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客户取得商品的控制权，本集团确认收入。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商品的销售，收入确认以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为限。本集团按照预期退还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

26、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

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9、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集团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

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0、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高危行业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相关产品生产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1、回购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应收款项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3）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并以可得到的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存货的市场价格及本集团过往的营运成本。存货的实际售价、完工成本及销售费用和税金可能随市场销售状况、生产技术工艺或存货的实际用途等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4）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的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年限，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金额。其中资产使用寿命为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为本集团依据各项费用投入的预计受益期限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6）收入确认

本集团提供石油工程技术服务的相关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和利润的确认取决于本集团对于合同结果和履约进度的估计。本集团根据合同采用期望值法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估计合同预计总收入，并根据历史经验及施工方案评估合同预计总成本。鉴于工程服务合同周期有可能跨多个会计期间，本集团会随着合同完成进度定期复核并修订预算中的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估计。如果实际发生的总收入和总成本金额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值，将会影响本集团未来期间收入和利润确认的金额。

（7）未决诉讼

对于诉讼及索赔事项，本集团参考法律顾问的意见，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和诉讼解决方案，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判断预计承担的损失。预计损失会随着诉讼案件的进展发生变化。

（8）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会计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低于预期或实际所得税税率高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会转回并计入转回期间的利润表。

（9）税项

对复杂税务法规（包括与税收优惠相关的规定）的诠释和未来应税收入的金额和时间存在不确定性。鉴于广泛的国际业务关系和现有契约协议的复杂性，实际的经营成果

与所做假定，或该假定的未来变化之间产生的差异，可能需要未来对已确认的税务收入和费用做调整。本集团基于合理估计，对其各经营所在国税务机关审计的可能结果计提税费。该计提税费的金额基于各种因素，如前期税务审计经验，以及应税主体和相关税务机关对税务法规的不同诠释。视本集团各公司的税务居住地的情况的不同，多种事项均可能造成该种诠释的差异。

33、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集团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集团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例如：合同成本、质量保证、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的区分、预收款项的处理等。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集团 2018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新收入准则对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股东权益不产生重大影响，本集团首次执行该准则对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18年1月1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将与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收取对价的权利计入合同资产；将与基建建设、部分制造与安装业务及提供劳务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已完工未结算、长期应收款计入合同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将与基建建设、部分制造与安装业务相关的已结算未完工、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原值	6,472,9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存货	-6,472,907
	合同负债	8,561,811
	预收款项	-8,561,811
	预计负债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合同资产—原值	8,898,228
存货	-8,898,228
合同负债	4,390,293
预收款项	-4,390,293

②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集团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不应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应当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集团金融负债的会计政策并无重大影响。

2018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没有将任何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也没有撤销之前的指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根据实际已发生减值损失确认减值准备的方法。“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集团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 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8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8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集团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于 2018 年 1 月 1 日，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24,3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4,389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8,191,35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8,191,3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999,979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999,979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233,061	长期应收款	摊余成本	233,06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债权投资	摊余成本	-

于 2018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时金融工具分类和账面价值调节表如下：

项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2017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2018年1月1日）
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8,191,357			18,191,357
其他应收款	1,999,979			1,999,979
其他流动资产	885,473			885,4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389	-24,389	--	--
长期应收款	233,061			233,0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24,389		24,389
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200,383			200,383

项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2017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2018年1月1日）
未分配利润	-25,556,017			-25,556,017
少数股东权益	-1,372			-1,372

于2018年1月1日，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了测算，测算的损失准备与原准则下计提的坏账准备无重大差异。

③财务报表格式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集团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B、利润表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将原“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改为“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C、股东权益变动表

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本集团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号”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集团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④根据财政部《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本集团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在“其他收益”中填列，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增2017年度其他收益3,828千元，调减2017年度其他业务收入3,828千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7. 12. 31	2018. 01. 01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 547, 975	2, 547, 97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8, 191, 357	18, 191, 357	
其中：应收票据	1, 218, 029	1, 218, 029	
应收账款	16, 973, 328	16, 973, 328	
预付款项	429, 006	429, 006	
其他应收款	1, 999, 979	1, 999, 9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8	188	
存货	7, 835, 489	1, 362, 582	-6, 472, 907
合同资产		6, 472, 907	6, 472, 907
其他流动资产	885, 473	885, 473	
流动资产合计	31, 889, 279	31, 889, 2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 389		-24, 389
长期应收款	233, 061	233, 061	
长期股权投资	207, 046	207, 0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 389	24, 389
固定资产	25, 660, 612	25, 662, 256	1, 644
在建工程	237, 638	237, 638	
固定资产清理	1, 644		-1, 644
无形资产	283, 161	283, 161	
长期待摊费用	3, 080, 301	3, 080, 3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2, 184	472, 1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 200, 036	30, 200, 036	
资产总计	62, 089, 315	62, 089, 3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 510, 830	17, 510, 83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9, 546, 017	29, 546, 017	
预收款项	8, 561, 811		- 8, 561, 811
合同负债		8, 561, 811	8, 561, 811
应付职工薪酬	381, 275	381, 275	
应交税费	1, 034, 596	1, 034, 596	

项目	2017. 12. 31	2018. 01. 01	调整数
其他应付款	6, 431, 966	6, 431, 966	
其中：应付利息	10, 927	10, 927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 844	28, 844	
其他流动负债	11, 744	11, 744	
流动负债合计	63, 507, 083	63, 507, 0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5, 826	455, 826	
长期应付款	67, 533	67, 533	
递延收益	136, 312	136, 3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 879	23, 879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3, 550	683, 550	
负债合计	64, 190, 633	64, 190, 633	
股东权益：			
股本	14, 142, 661	14, 142, 661	
资本公积	8, 925, 950	8, 925, 95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02, 477	202, 477	
盈余公积	200, 383	200, 383	
未分配利润	-25, 571, 417	-25, 571, 4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 099, 946	-2, 099, 946	
少数股东权益	-1, 372	-1, 372	
股东权益合计	-2, 101, 318	-2, 101, 31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2, 089, 315	62, 089, 31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7. 12. 31	2018. 01. 01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6, 745	236, 745	
其他应收款	5, 313, 186	5, 313, 1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流动资产合计	5, 549, 931	5, 549, 93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0, 215, 327	20, 215, 3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 215, 327	20, 215, 327	
资产总计	25, 765, 258	25, 765, 258	
流动负债：			
应交税费	26, 231	26, 231	
其他应付款	1, 127, 163	1, 127, 163	

项目	2017. 12. 31	2018. 01. 01	调整数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流动负债合计	1, 153, 394	1, 153, 3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 153, 394	1, 153, 394	
股东权益：			
股本	14, 142, 661	14, 142, 661	
资本公积	11, 764, 970	11, 764, 97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0, 383	200, 383	
未分配利润	-1, 496, 150	-1, 496, 150	
股东权益合计	24, 611, 864	24, 611, 86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 765, 258	25, 765, 258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 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 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6、10 或 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15、25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河南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自用成品油先征后返消费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油（气）田企业生产自用成品油先征后返消费税的通知》（财税[2011]7号）规定，自2009年1月1日起，对油（气）田企业在开采原油过程中耗用的内购成品油，暂按实际缴纳成品油消费税的税额，全额返还所含消

费税。

（2）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年第12号）规定，经四川省国家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以《关于同意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川国税直发[2014]8号）审核确认，本公司所属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公司享受15%的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集团所属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石化河南石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相关规定，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	—	8,114	—	—	8,180
人民币	—	—	553	—	—	2,054
美元	476	6.8632	3,267	296	6.5342	1,934
欧元	38	7.8473	295	45	7.8023	348
巴西里亚尔	21	1.7741	38	15	1.9725	29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11,290	0.0580	655	7,558	0.0569	430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314	1.8287	574	491	1.7423	855
科威特第纳尔	21	22.5726	474	28	21.6185	609
哈萨克斯坦腾格	30,936	0.0185	572	7,982	0.0197	157
加蓬法郎	18,230	0.0119	218	38,591	0.0120	461
玻利维亚诺	81	0.9932	81	58	0.9456	54
其他外币			1,387			1,249
银行存款：	—	—	2,186,785	—	—	2,500,230
人民币	—	—	335,668	—	—	784,145
美元	171,988	6.8632	1,180,389	171,569	6.5342	1,121,068
欧元	209	7.8473	1,638	1,766	7.8023	13,780
巴西里亚尔	98	1.7741	173	217	1.9725	427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862,705	0.0580	50,067	869,091	0.0569	49,423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106,345	1.8287	194,469	48,453	1.7423	84,417
科威特第纳尔	6,140	22.5726	138,588	3,122	21.6185	67,494
哈萨克斯坦腾格	854,247	0.0185	15,804	1,471,807	0.0197	28,996
加蓬法郎	566,629	0.0119	6,763	781,002	0.0120	9,334
玻利维亚诺	70,216	0.9932	69,740	104,516	0.9456	98,832
肯尼亚先令	147,596	0.0674	9,949	771,726	0.0633	48,848
其他外币	—	—	183,537	—	—	193,466
银行存款中：关联方存款			1,058,840			1,050,750
其中：人民币	—	—	60,455	—	—	153,952
美元	106,655	6.8632	731,993	126,308	6.5342	825,322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88,023	1.8287	160,965	13,023	1.7423	22,690
科威特第纳尔	4,610	22.5726	104,052	1,610	21.6185	34,801
欧元	165	7.8473	1,293	1,734	7.8023	13,528
其他外币			82			457
其他货币资金：	—	—	8,542	—	—	39,565
人民币	—	—	901	—	—	243
美元	—	—	—	5,562	6.5342	36,341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迪拉姆	131	1.8706	246	131	1.7790	234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8,454	0.0580	491	8,454	0.0569	481
哈萨克斯坦腾格	-	-	-	1,420	0.0197	28
玻利维亚诺	-	-	-	209	0.9456	198
其他外币	--	--	6,904	--	--	2,040
合计			2,203,441			2,547,975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693,181			1,748,032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保证金存款等使用受限制资金 29,861 千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4,538 千元), 其中被冻结银行存款 26,255 千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1,805 千元), 不存在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向银行质押的存款。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应收票据	481,196	1,218,029
应收账款	15,630,004	16,973,328
合计	16,111,200	18,191,357

(1) 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2018. 12. 31	2017. 12. 31
银行承兑汇票	394,009	1,023,219
商业承兑汇票	87,187	194,810
合计	481,196	1,218,029

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应收票据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①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并无用于质押且均未逾期。

②期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58,967	
商业承兑票据	701,731	
合计	2,660,698	

用于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或财务公司承兑, 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 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和财务公司, 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 故终止确认。

③期末, 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2) 应收账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8. 12. 31
1 年以内	14, 273, 578
其中:	
未逾期	12, 465, 752
逾期至 1 年以内	1, 807, 826
1 年以内小计:	14, 273, 578
1 至 2 年	1, 336, 538
2 至 3 年	1, 035, 758
3 至 4 年	964, 447
4 至 5 年	201, 736
5 年以上	343, 138
小计	18, 155, 195
减: 坏账准备	2, 525, 191
合计	15, 630, 004

②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18. 12. 31					2018. 01. 0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 180, 800	6. 50	1, 180, 800	100			973, 982	5. 05	973, 982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关联方组合	7, 682, 527	42. 32	122, 102	1. 59	7, 560, 425	9, 204, 810	47. 68	172, 002	1. 87	9, 032, 808
非关联方组合	9, 291, 868	51. 18	1, 222, 289	13. 15	8, 069, 579	9, 126, 351	47. 27	1, 185, 831	12. 99	7, 940, 520
组合小计	16, 974, 395	93. 50	1, 344, 391	7. 92	15, 630, 004	18, 331, 161	94. 95	1, 357, 833	7. 41	16, 973, 328
合计	18, 155, 195	100	2, 525, 191	13. 91	15, 630, 004	19, 305, 143	100	2, 331, 815	12. 08	16, 973, 32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18.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A 单位	1, 023, 023	1, 023, 023	1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款项长期未收回
B 单位	45, 716	45, 716	1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款项长期未收回
C 单位	42, 644	42, 644	1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款项长期未收回
其他零星单位合计	69, 417	69, 417	1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款项长期未收回
合计	1, 180, 800	1, 180, 800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非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1年以内	6,832,696	21,613	0.32	7,236,137	89,569	0.51
其中:						
未逾期	6,673,453	20,020	0.30	5,792,299	17,377	0.30
逾期1年以内	159,243	1,593	1	1,443,838	72,192	5
1至2年	507,011	25,351	5	822,863	205,716	25
2至3年	209,514	20,951	10	377,086	188,543	50
3至4年	77,409	15,482	20	411,320	329,057	80
4至5年	20,040	10,020	50	175,284	140,227	80
5年以上	35,857	28,685	80	269,178	269,177	100
合计	7,682,527	122,102	1.59	9,291,868	1,222,289	13.15

③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2017.12.31	2,331,815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整金额	
2018.01.01	2,331,815
本期计提	517,168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167,766
本期收回或转回	489,947
本期核销	1,611
2018.12.31	2,525,191

④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11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一	6,512,338	35.87	76,793
单位二	1,351,157	7.44	51,474
单位三	1,023,023	5.63	1,023,023
单位四	1,027,149	5.66	42,695
单位五	953,068	5.25	71,763
合计	10,866,735	59.85	1,265,748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8. 12. 31		2017.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31,000	96.91	418,241	97.48
1 至 2 年	13,027	2.92	4,838	1.13
2 至 3 年	654	0.15	3,028	0.71
3 年以上	68	0.02	2,899	0.68
合计	444,749	100.00	429,00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18,465 千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6.64%。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8	188
其他应收款	1,712,387	1,999,791
合计	1,712,575	1,999,979

(1)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2018. 12. 31	2017. 12. 31
潜江市恒运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188	188
合计	188	188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8. 12. 31
1 年以内	1,359,350
1 至 2 年	235,806
2 至 3 年	279,926
3 至 4 年	127,671
4 至 5 年	36,069
5 年以上	272,081
小计	2,310,903
减：坏账准备	598,516
合计	1,712,387

②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备用金	22,440		22,440	34,523		34,523
保证金	668,383	175,072	493,311	846,193	292,919	553,274
代垫款项	676,630	130,600	546,030	641,003	18,510	622,493
暂付款	622,173	260,252	361,921	759,129	240,886	518,243
代管款项	9,738	5,756	3,982	9,733	5,903	3,830
押金	40,709	5,297	35,412	42,944	10,211	32,733
应收出口退税	28,671	1,664	27,007	5,261	263	4,998
其他	242,159	19,875	222,284	274,405	44,708	229,697
合计	2,310,903	598,516	1,712,387	2,613,191	613,400	1,999,791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18. 12. 31				2018. 01. 0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关联方组合	188,525	8.16	13,470	7.14	175,055	357,311	13.67	26,030	7.28	331,281
备用金	64,455	2.79			64,455	69,204	2.65			69,204
非关联方组合	2,057,923	89.05	585,046	28.43	1,472,877	2,186,676	83.68	587,370	26.86	1,599,306
组合小计	2,310,903	100.00	598,516	25.90	1,712,387	2,613,191	100.00	613,400	23.47	1,999,791
合计	2,310,903	100.00	598,516	25.90	1,712,387	2,613,191	100.00	613,400	23.47	1,999,7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非关联方组合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损失率(%)		
1年以内	123,288	1,233	1.00	1,171,607	59,924	5
1至2年	38,034	3,803	10.00	197,772	49,443	25
2至3年	13,808	2,762	20.00	266,118	106,447	40
3至4年	12,264	4,906	40.00	115,407	69,244	60
4至5年	912	547	60.00	35,157	28,126	80
5年以上	219	219	100.00	271,862	271,862	100
合计	188,525	13,470		2,057,923	585,046	

④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2017.12.31	613,400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调整金额	
2018.01.01	613,400
本期计提	199,426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7,057
本期收回	215,479
本期核销	5,888
2018.12.31	598,516

⑤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888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墨西哥DS公司	代垫款项	440,592	1-3年	19.07	22,030
十一化建沙特分公司	暂付款	261,927	1-3年	11.33	104,996
新疆七星建工集团	暂付款	166,339	5年以上	7.2	166,339
巴油UFN-III联盟体	代垫款项	133,157	1-5年	5.76	74,697
国际石油勘探开发公司	保证金	82,391	1年以内	3.57	824
合计	--	1,084,406	--	46.93	--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 136, 487	58, 808	1, 077, 679	1, 182, 524	64, 576	1, 117, 948
在产品	11, 986	1, 987	9, 999	2, 887	1, 987	900
库存商品	124, 201	3, 290	120, 911	86, 134	5, 893	80, 241
周转材料	8, 734	-	8, 734	10, 151		10, 151
合同履约成本	194, 315	-	194, 315	-	-	-
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	-	-	-	6, 883, 350	259, 048	6, 624, 302
其他	-	-	-	1, 947		1, 947
合计	1, 475, 723	64, 085	1, 411, 638	8, 166, 993	331, 504	7, 835, 489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货年末余额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且未用于抵押或担保。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2018. 01. 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12. 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重分类	
原材料	64, 576			5, 768		58, 808
在产品	1, 987			-		1, 987
库存商品	5, 893			2, 603		3, 290
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	259, 048			-	259, 048	-
合计	331, 504			8, 371	259, 048	64, 085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6、合同资产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合同资产	8, 898, 229	—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6, 525	—
小计	8, 871, 704	—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
合计	8, 871, 704	—

(1) 本集团提供石油工程技术服务通常根据合同约定的完工进度分期进行结算，开票结算后 30 至 180 天收取工程款。工程建设业务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 5%左右的比例预留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取得无条件收款权利。

本期无对收入进行累积追加调整导致的合同资产重大变动。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类别	2018. 12. 31					2018. 01. 0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8,898,228	100	26,524	0.3	8,871,704	6,472,907	100	-	-	6,472,907
合计	8,898,228	100	26,524	0.3	8,871,704	6,472,907	100	-	-	6,472,907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0,477	-
其他		
合计	40,477	-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多交或预缴的增值税额	353,291	205,916
待认证进项税额	29,772	24,043
增值税留抵税额	827,769	651,200
预缴所得税	7,203	4,314
合计	1,218,035	885,473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	—	—	24,389	-	24,389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	—	—			
按成本计量	—	—	—	24,389	-	24,389
合计	—	—	—	24,389	-	24,389

1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按性质披露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40,477	-	40,477	233,061	-	233,061
小计	40,477	-	40,477	233,061	-	233,061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 收款	40,477	-	40,477			
合计	-	-	-	233,061	-	233,061

(2) 长期应收款逾期情况分析：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逾期长期应收款。

11、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7. 12. 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8. 12. 31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①合营企业									
华美孚泰油气增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68,122			26,799				194,921	
中威联合国际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1,825			-2,863				8,962	
中国石化海湾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13,383							13,383	
潜江市国运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1,135			412				1,547	
小计	194,465			24,348				218,813	
②联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华北瑞达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839			701				4,540	
新疆华北天翔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700			685		520		2,865	
镇江华江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138			257		186		2,209	
河南中原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704			19				1,723	
河南省中友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200			473				2,673	
小计	12,581			2,135		706		14,010	
合计	207,046			26,483		706		232,823	

说明：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本集团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信息见附注七、2。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中萨钻井公司	29,712	-
胜利油田牛庄石油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142	-
东营市科威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57	-
合计	39,011	-

由于中萨钻井公司等权益工具投资是本集团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3、固定资产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固定资产	23,840,758	25,660,612
固定资产清理	2,009	1,644
合计	23,842,767	25,662,256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7. 12. 31	1,416,882	58,813,415	60,230,297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455	1,269,278	1,423,733
(1) 购置	3,230	852,878	856,108
(2) 在建工程转入	76,353	362,336	438,689
(3) 从关联方买入	74,872	54,064	128,936
3. 本期减少金额	25,456	863,729	889,185
(1) 处置或报废	25,456	863,729	889,185
4. 2018. 12. 31	1,545,881	59,218,964	60,764,845
二、累计折旧			
1. 2017. 12. 31	447,942	32,725,026	33,172,968
2. 本期增加金额	63,815	3,067,174	3,130,989
(1) 计提	48,598	3,025,870	3,074,468
(2) 从关联方买入	15,217	41,304	56,521
3. 本期减少金额	11,240	749,571	760,811
(1) 处置或报废	11,240	749,571	760,811
4. 2018. 12. 31	500,517	35,042,629	35,543,146
三、减值准备			
1. 2017. 12. 31	8,436	1,388,281	1,396,717
2. 本期增加金额		2,903	2,903
(1) 从关联方买入		2,903	2,903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设备及其他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8,679	18,679
(1) 处置或报废		18,679	18,679
4. 2018. 12. 31	8,436	1,372,505	1,380,941
四、账面价值			
1. 2018. 12. 31 账面价值	1,036,928	22,803,830	23,840,758
2. 2017. 12. 31 账面价值	960,504	24,700,108	25,660,612

说明：

A、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净额为 925,727 千元。

②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	105,013	33,414	-	71,599
合计	105,013	33,414	-	71,599

③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共计 19 宗，账面原值 170,134 千元，已计提累计折旧 20,354 千元，账面净值 149,780 千元。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转入清理的原因
设备	2,009	1,644	报废清理
合计	2,009	1,644	

期末无转入固定资产清理起始时间已超过 1 年的固定资产清理项目。

14、在建工程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在建工程	365,414	237,638
工程物资		
合计	365,414	237,638

(1)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明细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基建改造支出	108,832	3,502	105,330	88,319	3,502	84,817
石油工程大型设备	320,801	68,232	252,569	205,511	68,232	137,279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其他工程项目	7, 515		7, 515	15, 542		15, 542
合计	437, 148	71, 734	365, 414	309, 372	71, 734	237, 638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17. 12. 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2018. 12. 31
	A	B	C	D		E=A+B-C-D
勘探三号钻井平台部分设备设施更新改造项目	74, 410		69, 925	4, 485		
沙特钻井后勤服务基地建设	68, 856		68, 856			
勘探三号钻井平台吊机更新项目	20, 200		20, 200			
压裂回液站改造工程	9, 566	15, 286				24, 852
ZJ90DB钻机改造		36, 848	198			36, 650
桩西海工生产生活基地改造工程		36, 767				36, 767
发现二号物探设备更新	269	40, 899	40, 899			269
新粤浙管道长周期施工设备		66, 137	61, 337			4, 800
科威特施工钻机改造		37, 243	37, 243			
9000米钻机升级改造		38, 689	38, 689			
合计	173, 301	271, 869	337, 347	4, 485	0	103, 338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勘探三号钻井平台部分设备设施更新改造项目	133, 340	55. 80	100. 00	自筹
沙特钻井后勤服务基地建设	87, 378	78. 80	100. 00	自筹
勘探三号钻井平台吊机更新项目	30, 000	67. 33	100. 00	自筹
压裂回液站改造工程	31, 930	77. 83	77. 83	自筹
ZJ90DB钻机改造	36, 850	99. 00	99. 00	自筹
桩西海工生产生活基地改造工程	42, 150	87. 23	87. 23	自筹
发现二号物探设备更新	79, 290	51. 92	51. 92	自筹
新粤浙管道长周期施工设备	91, 380	72. 38	72. 38	募股资金
科威特施工钻机改造	38, 100	97. 75	100. 00	自筹
9000米钻机升级改造	38, 700	99. 97	100. 00	自筹
合计	-	--	--	--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 使用权	软件 使用权	合同收益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7. 12. 31	143,408	146,826	224,726	9,162	524,1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762	13,088	8,837	-	23,687
(1) 购置	1,762	13,088	-	-	14,850
(2) 建造完成	-	-	8,837	-	8,837
3. 本期减少金额	639				639
(1) 重分类	639				639
4. 2018. 12. 31	144,531	159,914	233,563	9,162	547,170
二、累计摊销					
1. 2017. 12. 31	23,241	106,029	108,518	3,173	240,961
2. 本期增加金额	3,261	12,523	52,692	764	69,240
(1) 计提	3,261	12,523	52,692	764	69,240
3. 本期减少金额	306				306
(1) 重分类	306				306
4. 2018. 12. 31	26,196	118,552	161,210	3,937	309,895
三、减值准备					
1. 2017. 12. 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8. 12. 31					
四、账面价值					
1. 2018. 12. 31 账面价值	118,335	41,362	72,353	5,225	237,275
2. 2017. 12. 31 账面价值	120,167	40,797	116,208	5,989	283,161

说明：

①期末，无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②期末，无形资产并无用于抵押及担保。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7.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12. 31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石油工程专用工具	2,411,362	1,466,070	1,158,663		2,718,769
其他石油工程工具	338,554	543,468	222,120	10,217	649,685
野营房	315,207	127,197	167,945		274,459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15,178	34,158	11,081		38,255
合计	3,080,301	2,170,893	1,559,809	10,217	3,681,168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石油工程专用钻井及测录井工具、地球物理勘探专用工具、野营房等。

17、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及折旧影响	1,494,331	289,261	1,404,657	296,036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874,990	187,904	794,530	160,840
递延收益	101,818	15,273	102,050	15,308
小计	2,471,139	492,438	2,301,237	472,1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评估增值	78,535	19,202	94,215	23,038
固定资产折旧	2,039	510	5,221	841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4,881	2,946		
小计	95,455	22,658	99,436	23,879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明细

根据相关税法的规定，本集团产生的税务亏损可于未来五年内抵扣本集团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故税务亏损可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而根据本集团会计政策，递延所得税资产仅可在未来很可能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情况下方能确认。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04,729	2,585,097
可抵扣亏损	19,576,148	23,534,199
合计	22,280,877	26,119,29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8. 12. 31	2017. 12. 31	备注
2018年	—	1,143,155	
2019年	1,192,966	1,551,644	
2020年	633,847	710,556	
2021年	11,216,550	12,456,813	
2022年	6,160,927	7,672,031	
2023年	371,858	—	
合计	19,576,148	23,534,199	

18、短期借款

项目	币种	2018. 12. 31	2017. 12. 31
关联方信用借款	人民币	14,600,000	9,495,000
	美元	3,006,082	8,015,830
合计		17,606,082	17,510,830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用于抵押、质押的资产。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于2018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3.30%-3.98%(2017年12月31日：1.70%-7.90%)。

1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应付票据	3,797,742	3,045,393
应付账款	23,261,762	26,500,624
合计	27,059,504	29,546,017

(1) 应付票据

种类	2018. 12. 31	2017. 12. 31
商业承兑汇票	3,481,297	1,861,349
银行承兑汇票	316,445	1,184,044
合计	3,797,742	3,045,393

说明：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无以银行存款作为质押的应付票据。

(2) 应付账款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材料款	5,710,618	7,252,290
工程款	7,186,037	7,646,548
劳务款	6,987,172	8,102,709
设备款	2,740,517	2,796,545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其他	637, 418	702, 532
合计	23, 261, 762	26, 500, 624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53, 893	质保金、未结算款
单位二	34, 495	质保金、未结算款
单位三	30, 082	质保金、未结算款
单位四	29, 959	质保金、未结算款
单位五	29, 619	质保金、未结算款
合计	178, 048	

20、预收款项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预收工程及劳务款	-	1, 773, 584
应付客户合同工程款	-	6, 788, 227
合计		8, 561, 811

21、合同负债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项目	2, 507, 146	
工程建设项目	1, 883, 147	-
合计	4, 390, 293	-

期初合同负债在本期确认的收入金额为 7, 640, 727 千元。

22、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17.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12. 31
短期薪酬	381, 275	13, 255, 161	13, 125, 929	510, 50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 651, 945	1, 651, 945	
辞退福利		47, 500	47, 500	
合计	381, 275	14, 954, 606	14, 825, 374	510, 507

(1) 短期薪酬

项目	2017.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12. 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5, 347	9, 119, 102	8, 972, 570	361, 879
职工福利费	547	974, 535	975, 082	-
社会保险费	270	891, 153	891, 407	16

项目	2017.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12. 3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652, 815	652, 815	
2. 补充医疗保险费	254	88, 193	88, 447	
3. 工伤保险费		58, 671	58, 671	
4. 生育保险费		35, 521	35, 521	
5. 其他险费	16	55, 953	55, 953	16
住房公积金	1, 463	805, 431	805, 238	1, 65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5, 210	267, 876	283, 756	139, 330
其他短期薪酬	8, 438	1, 197, 064	1, 197, 876	7, 626
合计	381, 275	13, 255, 161	13, 125, 929	510, 507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7.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12. 31
基本养老保险费		1, 267, 235	1, 267, 235	
失业保险费		45, 594	45, 594	
企业年金缴费		339, 116	339, 116	
合计		1, 651, 945	1, 651, 945	

说明：本集团在职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机构设立及管理的社会统筹基本养老金保险及基本医疗保险，并按照规定供款比例提取并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此外，本集团按照不超过员工工资 5% 的比例为员工提供补充养老金计划。本集团员工在本集团服务达一年或以上的均可参与。该计划项下资金由员工以及本集团代表所组成的委员会管理，并与本集团之资金分开处理。所参与补充养老金计划的员工于退休后可按照其退休前工资的一定比例自补充养老金计划中领取退休金。除基本养老金保险以及补充养老金保险外，本集团没有支付其他重大退休福利的责任。

(3) 辞退福利

说明：本报表期间，本集团与职工解除劳动关系，向辞职员工支付补偿金 47, 500 千元。

23、应交税费

税项	2018. 12. 31	2017. 12. 31
增值税	486, 166	489, 9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 746	46, 443
教育费附加	27, 207	28, 653
企业所得税	261, 753	203, 780
个人所得税	114, 721	170, 577
其他代扣代缴税费	30, 969	5, 467
其他税费	88, 915	89, 704

合计	1,053,477	1,034,596
----	-----------	-----------

24、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利息	12,893	10,927
其他应付款	2,173,116	6,421,039
合计	2,186,009	6,431,966

(1) 应付利息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802	1,90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091	9,020
合计	12,893	10,927

期末本集团无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保证金	724,468	670,463
押金	64,712	164,697
代垫款项	601,140	473,452
暂收款	458,704	743,062
代管款项	66,355	44,850
代扣代缴款项	48,657	67,641
应付石化集团资本结构调整资金	-	2,600,000
应付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间损益净额	-	1,118,903
其他	209,080	537,971
合计	2,173,116	6,421,039

于2018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793,474千元(2017年12月31日：4,463,245千元)，主要为应付工程质保金、押金、保证金等，由于工程项目质保期尚未结束，或未到结算期，该类款项尚未结清。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6,559	28,844
合计	156,559	28,844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融资租赁款	150,142	28,844

其他长期应付款	6,417	-
合计	156,559	28,844

26、长期借款

项目	2018.12.31	利率区间	2017.12.31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536,291	7.35%-8.80%	455,826	6.86%-7.57%
小计	536,291		455,82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合计	536,291		455,826	

说明：本集团无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27、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长期应付款	868,672	67,533
专项应付款		
合计	868,672	67,533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应付融资租赁款	990,640	81,881
其他长期应付款	28,884	14,496
小计	1,019,524	96,377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50,852	28,844
合计	868,672	67,533

28、预计负债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形成原因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20,466		建造合同预计亏损
司法重组预计损失	475,276	-	司法重组预计支付费用
合计	595,742	-	

司法重组预计损失情况详见附注十二、2（2）。

29、递延收益

项目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2,389	728,105	724,218	136,27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923	5,225	5,830	3,318
合计	136,312	733,330	730,048	139,594

说明：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四、6、政府补助。

30、股本（单位：千股）

项目	2017. 12. 31	本期增减（+、-）			2018. 12. 31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内资法人股(A股)	10,259,328	1,526,718		1,526,718	11,786,046
人民币社会公众股(A股)	1,783,333				1,783,33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2,100,000	3,314,961		3,314,961	5,414,961
股份总数	14,142,661	4,841,679		4,841,679	18,984,340

上年数：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减（+、-）			2017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内资法人股(A股)	10,259,328	-	-	-	10,259,328
人民币社会公众股(A股)	1,783,333	-	-	-	1,783,33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2,100,000	-	-	-	2,100,000
股份总数	14,142,661	-	-	-	14,142,661

说明：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42号《关于核准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向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江盛世华章集合型团体养老保障管理产品进取增利2号组合共2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1,526,717,556股，每股价格人民币2.62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30号《关于核准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向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等两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H股股份3,314,961,482股，每股价格港币1.35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0,783千元后，募集资金净额约人民币7,637,715千元。

31、资本公积

项目	2017.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12. 31
股本溢价	8,844,329	2,796,036	11,223	11,629,142
其他资本公积	81,621	-	-	81,621
合计	8,925,950	2,796,036	11,223	11,710,763

上年数：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8,844,329	-	-	8,844,329
其他资本公积	70,985	10,636	-	81,621
合计	8,915,314	10,636	-	8,925,950

- 1) 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非公开发行股票面值与实际发行价格的差额所形成。
- 2) 资本公积减少11,223千元，其中：回购少数股权减少1,372千元，收购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减少 9,554 千元。

32、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7. 12. 31 (1)	本期发生额				2018. 12. 31 (3) = (1) + (2)
		本期所 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 期转入损 益	减：所 得税 费用	税后归 属于母 公司 (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622		2,946	11,676	11,67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622		2,946	11,676	11,676

说明：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 11,676 千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 11,676 千元。

33、专项储备

项目	2017.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12. 31
安全生产费	202,477	970,710	872,578	300,609
合计	202,477	970,710	872,578	300,609

说明：2018 年度本集团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 970,710 千元(2017 年度:702,477 千元)，计入当期相关产品的生产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2018 年度本集团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共计 872,578 千元(2017 年度:676,068 千元)，均属于费用性支出。

34、盈余公积

项目	2017.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 12. 31
法定盈余公积	200,383			200,383
任意盈余公积	-			-
合计	200,383			200,383

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3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571,417	-14,973,476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8,417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571,417	-14,981,8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056	-10,589,524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429,361	-25,571,417	
其中：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16,993	5,545	

说明：

调整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8,417千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297,141	52,615,885	47,696,130	50,541,402
其他业务	1,111,937	704,411	897,818	549,745

(1) 收入分解信息

本集团有六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地球物理勘探、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井下作业、工程建设和其他业务。本集团认为将收入按照客户类型、主要经营地区、以及收入确认时间进行分类并披露相关信息，能够反映相关经济因素对于企业的收入和现金流量的性质、金额、时间分布以及不确定性的影响。

报告分部	地球物理勘探	钻井工程	测录井工程	井下作业	工程建设	其他	合计
主要经营地区							
境内	4,184,806	20,962,894	1,943,514	5,097,497	10,498,092	1,499,026	44,185,829
境外	946,843	8,920,227	62,666	546,811	2,634,765	-	13,111,312
合计	5,131,649	29,883,121	2,006,180	5,644,308	13,132,857	1,499,026	57,297,141
客户类型							
关联方	3,844,348	17,158,580	1,779,450	4,220,076	9,237,829	408,867	36,649,150
非关联方	1,287,301	12,724,541	226,730	1,424,232	3,895,028	1,090,159	20,647,991
合计	5,131,649	29,883,121	2,006,180	5,644,308	13,132,857	1,499,026	57,297,141
收入确认时间							
商品 (在某一时刻转让)		25,886	594	27	52,517	119,683	198,707
服务(在某一时段内提供)	5,131,649	29,857,235	2,005,586	5,644,281	13,080,340	1,379,343	57,098,434
合计	5,131,649	29,883,121	2,006,180	5,644,308	13,132,857	1,499,026	57,297,141

(2)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集团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三、25。本集团与客户签署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合同或建筑工程承包合同，向客户提供地球物理勘探、钻井、测录井、井下作业及地面工程建设服务，并通常于双方约定的期间内完成劳务或交付建筑工程。客户在合同履约期间内分期对已完成工作量进行结算，并于结算后30-180天内支付进度款，于工程完工交付及竣工验收后进行最终结算及付款。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工程建设业务为所建造的资产提供质量保证，该类质量保证为向客户保证所建造的资产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附注三、23 所述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3）与剩余履约义务有关的信息

本集团与若干客户签署工程服务合同，提供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及建筑工程承包服务，并在未来某一时段内履行，这些合同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部分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及建筑工程项目尚在履约过程中，分摊至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总额约为 169.5 亿元，该项金额与每个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并将于每个合同的未来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为收入。

37、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127	46,183
教育费附加	26,864	42,297
境外税费	87,048	136,217
房产税	9,537	8,924
土地使用税	84,467	87,984
车船使用税	9,509	9,522
印花税	31,375	49,220
其他	2,792	3,634
合计	286,719	383,981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38、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用	2,754	2,027
职工薪酬	44,744	38,726
折旧费	383	591
差旅费	5,656	5,366
销售服务费	1,747	4,710
业务宣传费	651	547
租赁费	1,549	568
办公费用	2,474	2,293
其他	4,291	4,787
合计	64,249	59,615

39、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维修费	522,590	371,368
职工薪酬	1,247,596	986,308
综合服务费	1,002,930	1,583,799
存货毁损报废	-	97,637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	42,314	73,818
业务招待费	32,311	35,222
差旅费	58,977	81,110
租赁费	43,914	59,292
折旧及摊销	24,938	33,742
咨询费	23,256	19,347
财产保险费	2,013	8,249
其他	238,245	269,472
合计	3,239,084	3,619,364

40、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353,648	150,107
材料费	374,024	214,021
技术协作费	90,201	79,079
科研实验费	40,210	566
折旧费	25,157	8,472
其他	45,346	65,354
合计	928,586	517,599

41、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62,443	646,017
减：利息资本化	-	11,360
利息收入	87,886	19,382
汇兑损益	-173,931	-116,166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40,564	80,942
合计	441,190	580,051

4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坏账损失	—	1,268,868
(2) 存货跌价损失	-	317,495

(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1,149,494
(4) 其他	-	
合计	--	2,735,857

43、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543	---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6,525	---
其他		
合计	37,068	-

44、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分流安置补助资金	375,146	55,335	与收益相关
国家科研专项拨款	65,266	55,008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经费补贴	0	4,141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补助资金	1,107	2,64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0,520	17,262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款	3,501	2,156	与收益相关
资产置换补贴收入	1,199	2,362	与收益相关
自用成品油消费税返还	257,479	221,759	与收益相关
公益性搬迁补偿	5,032	9,303	与资产相关
国家科研专项拨款	798	2,467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小计	730,048	372,433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260	3,828	
合计	733,308	376,261	

说明：

- (1)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十四、8、政府补助。
- (2) 作为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具体原因见附注十六、1。

4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483	-13,5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6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600	-
其他		67
合计	27,083	-12,911

46、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7,446	-156,144
其他	7,447	-16,431
合计	1	-172,575

47、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395,916	49,849	395,916
无需支付款项利得	29,969	35,791	29,969
违约金赔偿	581	4,598	581
罚没利得	3,566	26,852	3,566
资产盘盈利得	5,534	2	5,534
保险赔偿款	11,451	5,930	11,451
其他	11,840	3,182	11,840
合计	458,857	126,204	458,857

4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655	35,368	655
捐赠支出	610	1,040	610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10,241	13,500	10,241
预计司法重组支出	475,276		475,276
赔偿金、违约金支出	8,227	162,882	8,227
罚款支出	13,593	29,019	13,59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837	55	8,837
其他	278,059	32,035	278,059
合计	795,498	273,899	795,498

49、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98,002	531,0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421	-292,037
合计	373,581	239,034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15,637	-10,350,586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8,909	-2,587,647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5,179	335,235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3,719	16,047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6,730	3,60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98,888	597,005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368	-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220,689	-43,578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210,514	1,972,463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95,841	-54,854
其他		754
所得税费用	373,581	239,034

50、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垫款项	496,940	1,124,792
政府补助款	479,111	396,575
暂收暂付款	232,178	418,371
保证金	815,989	1,146,308
赔偿款	25,970	5,229
押金	70,621	53,187
其他	491,510	129,132
合计	2,612,319	3,273,594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收暂付款	303,130	404,226
保证金	1,207,214	1,068,578
综合服务费	658,267	1,583,799
维修费	522,708	371,750
其他期间费用	951,635	1,218,499
其他支出	159,235	358,552
合计	3,802,189	5,005,404

（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借款项	500,000	500,000
售后回租收到款项		28,000
募股资金专项存款利息收入	520	4,641

合计	500,520	532,641
-----------	----------------	----------------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费用	117,546	29,190
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间损益净额	1,118,903	
支付中石化集团资本结构调整资金	2,600,000	
票据承兑手续费	863	1,062
支付担保及承诺费	44,989	41,824
其他	1,990	540
合计	3,884,291	72,616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2,056	-10,589,620
加：资产减值损失		2,735,857
信用减值损失	37,068	
固定资产折旧	3,074,468	3,289,287
无形资产摊销	69,240	83,9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59,809	2,088,7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	172,5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37	5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8,286	553,8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083	12,9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54	-288,6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67	-3,4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82,590	1,224,1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04,432	4,959,8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294,338	-3,871,795
安全生产费用	98,132	26,409
其他		10,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9,789	404,76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73,580	2,533,4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33,437	2,472,0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9,857	61,39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851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413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562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173,580	2,533,437
其中：库存现金	8,114	8,1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60,530	2,488,6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936	36,634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3,580	2,533,43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2、 股东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

(1) 本公司 2018 年以现金收购江苏油服建设总公司 100% 股权（收购的详细情况详见附注六、1）。如附注六、1 所述，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2017 年期初资本公积调整增加 18,082 千元，未分配利润调整减少 8,417 千元；2018 年度，按合并日享有被合并方的净资产调整减少资本公积 297 千元。

5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861	保证金、冻结款项
固定资产	925,727	售后回租资产
合计	955,588	

说明：

54、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866,319
其中：美元	172,464	6.8632	1,183,656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882,449	0.0580	51,213
科威特第纳尔	6,161	22.5726	139,062
哈萨克斯坦腾格	885,183	0.0185	16,376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106,659	1.8287	195,043
玻利维亚诺	70,297	0.9932	69,821
其他外币			211,14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801,514
其中：美元	648,669	6.8632	4,451,945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841,164	0.0580	48,788
科威特第纳尔	21,892	22.5726	494,154
哈萨克斯坦腾格	5,412,598	0.0185	100,133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184,892	1.8287	338,104
玻利维亚诺	52,870	0.9932	52,512
其他外币			315,878
其他应收款			1,279,202
其中：美元	109,965	6.8632	754,710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108,054	0.0580	6,271
科威特第纳尔	3,851	22.5726	86,917
哈萨克斯坦腾格	37,175	0.0185	688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177,242	1.8287	324,115
玻利维亚诺	17,343	0.9932	17,225
其他外币			89,276
长期应收款			40,477
其中：美元	5,898	6.8632	40,47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64,578
其中：美元	123,251	6.8632	845,894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933,260	0.0580	54,162
科威特第纳尔	2,554	22.5726	57,655
哈萨克斯坦腾格	432,986	0.0185	8,010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203,167	1.8287	371,523
玻利维亚诺	7,603	0.9932	7,551
其他外币			219,783
其他应付款			596,791
其中：美元	55,707	6.8632	382,329
阿尔及利亚第纳尔	610,644	0.0580	35,439
科威特第纳尔	1,647	22.5726	37,179
哈萨克斯坦腾格	303,412	0.0185	5,613
沙特阿拉伯里亚尔	65,118	1.8287	119,078
玻利维亚诺	1,268	0.9932	1,259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他外币			15,894
应付利息			
其中：美元	263	6.8632	1,802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438,000	6.8632	3,006,082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78,140	6.8632	536,291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上期被合并方的收入	上期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江苏油服建设总公司	100%	在交易前后同受中石化集团控制	2018年12月31日	完成股权交割	169,565	-2,385	149,672	-6,983

2018年12月，本公司以现金738.79万元收购江苏油服建设总公司100%股权，江苏油服建设总公司系本公司的母公司—中国石化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由于合并前后合并双方均受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确定为12月31日。股权交割已于2018年12月31日完成，本公司于2018年12月31日支付股权收购价款，取得江苏油服建设总公司100%股权，合并日确定为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江苏油服建设总公司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及负债，均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

(2) 合并成本

项目	金额
现金	9,851
或有对价	
合并成本合计	9,851

(3) 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

江苏油服建设总公司在合并日、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项目	合并日	上期期末
流动资产	122,010	193,690
非流动资产	76,377	79,762
资产合计	198,387	273,452
流动负债	198,090	270,770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总额	198,090	270,770
净资产	297	2,682
减：少数股东权益		
合并取得的净资产	297	2,682
合并成本	9,851	--
合并差额（计入权益）	-9,554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山东东营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河南濮阳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湖北潜江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江苏南京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河南郑州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四川成都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地球物理勘探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工程建设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石化海洋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海洋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
				直接	间接	

的会计处理方
法

①合营企业					
华美孚泰油气增产技术服务有限 责任公司(华美孚泰公司)	中国	北京	油气增产 技术服务	55.00	权益法
中威联合国际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中威联合公司)	中国	北京	油田技 术服务	50.00	权益法

本集团持有华美孚泰公司 55%股权, 根据合营合同约定, 公司重大财务和经营决策需合营双方一致同意, 表决权比例为 50%。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华美孚泰公司		中威联合公司	
	2018. 12. 31	2017. 12. 31	2018. 12. 31	2017. 12. 31
流动资产	239, 569	117, 204	23, 905	66, 202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5, 772	47, 991	3, 335	1, 998
非流动资产	208, 933	225, 684	5, 366	6, 159
资产合计	448, 502	342, 888	29, 271	72, 361
流动负债	91, 617	34, 730	11, 316	48, 711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合计	91, 617	34, 730	11, 316	48, 711
净资产	356, 885	308, 158	17, 955	23, 65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6, 286	169, 487	8, 977	11, 825
调整事项			-15	
其中: 商誉				
其他	-1, 365	-1, 365	-15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94, 921	168, 122	8, 962	11, 825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续:

项目	华美孚泰公司		中威联合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246, 104	92, 664	5, 163	26, 280
财务费用	373	1, 293	-2	-151
所得税费用	2, 555		-	
净利润	48, 727	-17, 108	-5, 728	-11, 18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8, 727	-17, 108	-5, 728	-11, 182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 营企业的股利				

(3) 其他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2018. 12. 31/本期发生额	2017. 12. 31/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930	14,51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12	20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12	209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010	12,58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174	1,214
其他综合收益	133	
综合收益总额	2,307	1,214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5)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订投资合同尚未支付的投资款合计 129,625 千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长期应收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

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集团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总额的 58.64%（2017 年：57.13%）；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6.92%（2017 年：43.44%）。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中国石化财务公司及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集团也会考虑与供应商协商，要求其调减部分债务金额，以减轻公司的现金流压力。

本集团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5,773,675 千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4,262,127 千元）。

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203,441				2,203,44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111,200				16,111,200
其他应收款	1,712,575				1,712,575
长期应收款					
其他流动资产	1,218,035				1,218,0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477				40,477
金融资产合计	21,285,728				21,285,728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7,606,082				17,606,08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7,059,504				27,059,504
其他应付款	2,186,009				2,186,0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6,559				156,559
其他流动负债	917				917
长期借款		536,291			536,291
长期应付款		134,779	393,219	340,674	868,672
应付融资租赁款的未确认融资费用	37,987	31,737	62,324	17,699	149,747
对外提供的担保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47,047,058	702,807	455,543	358,373	48,563,781

期初，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资产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547,975	-	-	-	2,547,97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8,191,357	-	-	-	18,191,357
其他应收款	1,999,979	-	-	-	1,999,979
长期应收款	-	233,061	-	-	233,061
其他流动资产	885,473	-	-	-	885,473
资产合计	23,624,784	233,061			23,857,845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7,510,830				17,510,83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9,546,017				29,546,017
其他应付款	6,431,966				6,431,9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844				28,844
其他流动负债	11,744				11,744
长期借款	-	455,826			455,826
长期应付款	-	23,919	43,614		67,533
应付融资租赁款的未确认融资费用	5,356	3,304	3,075		11,735
负债合计	53,534,757	483,049	46,689		54,064,495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

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18 及 2017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本集团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其中：货币资金	161,363	311,176
长期应收款	40,477	233,061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14,600,000	9,495,000
长期借款		-
长期应付款	990,640	81,881
合计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其中：货币资金	2,042,078	2,236,799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3,006,082	8,015,830
长期借款	536,291	455,826
合计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13,284 千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31,769 千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沙特里亚尔、科威特第纳尔）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美元	4,772,398	9,797,529	6,430,789	6,580,306
沙特里亚尔	490,601	484,209	857,262	766,894
科威特第纳尔	94,834	112,209	720,132	836,802
其他外币	347,711	224,051	979,330	1,062,754
合计	5,705,544	10,617,998	8,987,513	9,246,756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汇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2018 及 2017 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本年外币兑人民币汇率的可能合理变动对本集团当期损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税后利润上升（下降）	本年数		上年数	
美元汇率上升	5%	62,190	5%	-120,646
美元汇率下降	-5%	-62,190	-5%	120,646
沙特里亚尔汇率上升	5%	13,750	5%	10,601
沙特里亚尔汇率下降	-5%	-13,750	-5%	-10,601
科威特第纳尔汇率上升	5%	23,449	5%	27,172
科威特第纳尔汇率下降	-5%	-23,449	-5%	-27,172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利用资本负债比率监控其资本。该比率按照债务净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债务净额为总借款（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减去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余额。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与债务净额之和。股东权益总额则包括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权益。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资本负债比率如下：

项目	2018. 12. 31	2017. 12. 31
短期借款	17,606,082	17,510,83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0,142	28,844
长期借款	536,291	455,826
长期应付款	840,498	53,037
减：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余额	2,173,580	2,533,437
债务净额	16,959,433	15,515,100
股东权益	5,778,410	-2,101,318
总资本	22,737,843	13,413,782
资本负债比率	74.59	115.67

九、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项目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011	39,01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9,011	39,01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使用的重要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的量化信息

内容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加权平均值）
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股权投资		净资产价值	不适用	N/A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

除下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固定利率的应收款项	40,477	45,796	233,061	261,618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亿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2号	石油、天然气勘探、开采、销售；石油炼制；石油化工、化纤及其他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储运；石油、天然气管道运输；技术及信息的研究、开发、应用。	2,479	56.51	70.18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56.51% 股权，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3.67% 股权，合计表决权比例为 70.18%。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七、2。

本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中国石化海湾石油工程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潜江市恒运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华北瑞达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新疆华北天翔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镇江华江油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中原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省中友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本集团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胜利石油管理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中原石油勘探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江汉石油管理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河南石油勘探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江苏石油勘探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新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华东石油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华北石油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西南石油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东北石油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管道储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上海海洋石油局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石化集团控制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中信银行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中石化集团的合营企业
董事、经理、总会计师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商品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材料设备采购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8,097,321	5,797,473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产品销售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11,870	85,984

(2) 关联工程服务情况

①提供工程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36,501,508	27,982,159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312,970	128,499
联营和合营企业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2,580	
合计			36,837,058	28,110,658

②接受劳务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和合营企业	劳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065,450	901,953
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劳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394,110	

(3) 关联综合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接受社区综合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002,930	1,583,799
	接受其他综合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325,003	293,071

(4) 科技研发服务

提供研发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研发服务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271,345	265,207

(5) 关联租赁情况

①公司出租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571	571

②公司承租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土地及房产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150,425	117,136
中石化集团之子公司	设备及车辆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57,526	14,811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设备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62,524	

③关联方售后回租融资租赁

本公司与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回租）》，约定本公司以钻井、井下作业等设备为租赁物，在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租赁本金为10亿元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期限为8年，租赁利率采取固定利率4%，租赁利息合计约人民币174,160千元。

（6）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担保	107,000 千美元	2013年6月	质保期结束	否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担保	588,000 千美元	2015年12月	2020年12月	否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担保	61,830 千美元	2015年92月	2024年12月	否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担保	3,142,900 千泰铢； 103,929 千美元	2017年4月	2020年10月	否

（7）关联金融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1,877	524
	贷款利息支出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582,557	639,109
	委托贷款利息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6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款或相关协议		
	取得借款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35,585,650	37,416,244
	偿还借款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35,608,897	36,929,663
中石化集团之联合营企业	融资租赁利息支出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相关协议	30,154	
中信银行	存款利息收入	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		-

期末，从中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借入款项余额为 18,142,373 千元。

(8) 安全保证基金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石化集团	安保基金支出	按相关协议	81,630	79,326
	安保基金返还	按相关协议	171,495	87,111

(9)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石化集团之子公司	接受资产转让	75,024	-

(10)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27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19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劳务薪酬	6,782	6,368
退休金供款	538	532
股票期权	-	360
合计	7,320	7,26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期初数 账面余额
银行存款	中国石化财务公司	53,605	152,155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公司	1,005,234	898,594
	中信银行	1	
应收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7,539,486	9,082,346
	本集团合营企业	14,854	14
	中石化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128,187	122,45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预付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28,064	30,088
	本集团合营及联营企业		72
	中石化集团之合营和联营企业		3
其他应收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62,000	337,713
	本集团合营企业	11,015	10,443
	中石化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15,510	12,137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208,415	1,150,292
	本集团之合营企业	14,950	49,643
	中石化集团之合营和联营企业	75,055	47,623
预收账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6,244,831
	中石化集团之合营和联营企业		7,024
其他应付款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41,249	3,767,038
短期借款	中国石化财务公司	9,600,000	6,995,000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公司	3,006,082	8,015,830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	5,000,000	2,500,000
应付利息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12,893	10,927
长期借款	中国石化财务公司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公司	536,291	455,826
长期应付款	中石化集团之合营和联营企业	959,900	28,000

十一、股份支付

本公司于2016年11月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决议案》以及《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方案实施授予的决议案》。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次股票期权授予日为2016年11月1日，向477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4,905万份股票期权（占普通股总股数的0.3469%）。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可行权日以每股人民币5.63元的行权价格和确定的行权条件购买一股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权利。满足如下可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于授予日两年后可行权：

I. 公司2017年、2018、2019年度的利润总额复合增长率不低于6%（以公司2015年度利润总额为基数）；

II. 公司2017年、2018年、2019年度E0E不低于32%；

第I、II项业绩条件为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水平。

III. 2017年、2018年、2019年度经济增加值指标完成情况达到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下达的考核目标，且 Δ EVA大于零。

于2017年12月31日，该股票期权可行权日和行权价格如下，股票期权将于可行权日之后的12个月到期：

可行权日	行权价（每股人民币元）	股票期权数
2018年11月1日	5.63	14,715,000
2019年11月1日	5.63	14,715,000
2020年11月1日	5.63	19,620,000

2、年度内股票期权变动情况表

	股票期权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份数	34,335,000
本年授予的股票期权份数	-
本年行权的股票期权份数	-
本年失效的股票期权份数	14,715,000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份数	19,620,000

3、授予日股票期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利用外部第三方专家的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于授予日，主要参数列示如下：

期权行权价格（人民币：元）	5.63
股票期权的预期期限（年）	3-5
即期股票价格（人民币：元）	3.96
预期股价波动率	46.17%
预期股息率	0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2.3407%-2.4518%

根据以上参数计算的得出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5,422.92 万元。

4、股份支付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金额
当期因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1）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2018.12.31	2017.12.31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36,467	130,116

（2）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2018.12.31	2017.12.31
------------------	------------	------------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322,639	291,18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6,633	32,74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14,187	11,775
以后年度	29,531	21,130
合计	382,990	356,840

(3)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于本财务报表中未计提的关于合营公司的投资承诺折合人民币 129,625 千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129,625 千元)。

(4)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2、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一些与客户、分包商、供应商等之间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这些或有事项、法律诉讼或其他诉讼出现不利结果的可能性，并相信任何由此导致的负债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或现金流量构成重大的负面影响，本公司管理层未就此计提准备金。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十一化建”）2012 年 8 月作为本集团分包商承建“沙特延布—麦地那第三期管线项目 C 包施工工程”项目；因合同纠纷，2018 年 5 月 29 日，十一化建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申请，请求本集团支付人民币 456,810 千元工程款及利息、人民币 145,968 千元停窝工损失及利息、人民币 38,018 千元预付款保函款项及利息、人民币 500 千元律师费和该案仲裁费。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受理该案。由于本案尚在审理之中，因此目前尚无法判断对本集团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本公司将积极应对，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2) 巴西子公司司法重组及财务影响

2018 年 8 月 16 日，本公司间接控股境外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巴西有限公司（简称“巴西子公司”）按照巴西当地相关法律向巴西里约热内卢州第三商业企业州府法院（以下简称“巴西里约法院”）申请司法重组。2018 年 8 月 31 日，巴西里约法院公告批准巴西子公司司法重组申请的决定，并指定 Nascimento & Rezende Advogados 律师事务所为司法重组管理人。

根据巴西相关法律，在巴西里约法院裁定巴西子公司进入司法重组程序后，巴西子公司需编制重组计划，待该等重组计划获得债权人大会及巴西里约法院批准通过后，方可实施前述司法重组。

为顺利获得债权人大会及巴西里约法院批准，巴西子公司编制的重组计划需包括全额支付该项目的劳工欠款，偿还一定比例的三商债务，并需支付履行司法重组程序所涉及的律师费、司法机关费等相关的服务费用，本公司管理层评估影响后根据重组计划计提预计司法重组支出人民币 475,276 千元。

(3)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对外担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860,759 千美元及 3,142,900 千泰铢。

(4) 境外税收处罚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14 年 2 月 7 日，里约联邦税务局对国际工程巴西子公司进行了税务稽查。2014 年 2 月 11 日，国际工程公司巴西子公司收到里约联邦税务局出具的《关于交纳税金及罚款的通知》，处罚金额总计 8,045.91 万里尔(折合 2,428.98 万美元)，其中：税金 3,646.71 万里尔，利息 1,392.98 万里尔，罚款 3,006.22 万里尔。根据国际工程巴西子公司境外税务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2014 年 3 月 10 日，国工巴西子公司已经对该项税务处罚进行了行政答辩，尚不能预测该税务处罚的裁定最终结果，但在里约联邦税务局作出不利于国工巴西子公司的裁定下，国工巴西子公司仍享有向当地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目前尚无法预测该项税务处罚的结果，本集团未对该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5) 其他或有负债

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7 年 6 月颁发国税函[2007]664 号文后，本公司已按相关税务部门通知于 2007 年按 33%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但对 2006 年及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差异仍存在不确定性。迄今为止，本公司未被要求追索 2007 年度之前的企业所得税。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事项亦未有新进展。由于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不可能可靠估计该项义务的金额，即使该项义务可能存在，因此在本财务报告中未对 2007 年度之前不确定的所得税差异提取准备。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9 年 3 月 25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2、重要债务重组

本集团当期与债权人以修改债务本金方式对债务进行重组，当期因债务重组确认的利得总额为人民币 395,916 千元。本期无单项金额重大的重要债务重组。

3、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年金计划主要内容详见附注三、23 (3)。

4、终止经营

本报告期无终止经营业务。

5、分部报告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地球物理工程、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井下作业工程、工程建设等五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管理层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评价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可比市场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

由于对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投资(损失)/收益、所得税费用和各分部共享资产相关的资源由本公司统一使用和核算，因此未在各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1) 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

本期或本期末	地球物理 勘探	钻井	测录井	井下特种作业	工程建设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132,418	30,269,319	2,864,545	6,112,458	13,323,175	2,563,852	-1,856,689	58,409,078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5,132,418	30,086,180	2,044,752	5,671,037	13,242,985	2,231,706	-	58,409,078
分部间交易收入	-	183,139	819,793	441,421	80,190	332,146	-1,856,689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5,131,649	30,066,259	2,825,973	6,085,729	13,213,047	1,831,173	-1,856,689	57,297,141
营业成本	4,738,216	27,691,655	2,794,712	5,544,467	12,251,200	2,156,735	-1,856,689	53,320,296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4,737,771	27,485,300	2,787,647	5,544,458	12,040,137	1,877,261	-1,856,689	52,615,885
营业费用	352,915	2,031,942	359,489	335,361	1,194,762	722,427		4,996,896
营业利润/(亏损)	63,779	753,194	-282,351	263,938	302,179	-248,461		852,278
资产总额	5,155,309	35,314,230	2,124,388	5,471,270	23,430,227	27,336,770	-37,927,479	60,904,715
负债总额	4,004,200	28,583,953	1,527,149	2,833,859	23,366,680	32,737,943	-37,927,479	55,126,305
补充信息:								
1. 资本性支出	126,784	940,162	80,021	112,999	236,676	19,130		1,515,772
2. 折旧和摊销费用	454,600	2,874,758	204,168	518,436	214,795	436,760		4,703,517
3. 资产减值损失	37,029	149,116	7,165	-3,208	-137,487	-15,547		37,068

上期或上期期末	地球物理 勘探	钻井	测录井	井下特种作业	工程建设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985,345	25,002,907	2,438,312	4,404,985	12,137,506	2,034,303	-1,409,410	48,593,948
其中: 对外交易收入	3,980,166	24,821,489	1,823,517	4,193,964	11,920,110	1,854,702	-	48,593,948
分部间交易收入	5,179	181,418	614,795	211,021	217,396	179,601	-1,409,410	-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3,985,248	24,900,188	2,425,663	4,400,024	12,069,113	1,325,304	-1,409,410	47,696,130
营业成本	3,760,807	26,761,261	2,678,955	4,731,074	12,829,196	1,739,264	-1,409,410	51,091,147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3,760,728	26,687,945	2,678,863	4,732,625	12,720,468	1,370,183	-1,409,410	50,541,402
营业费用	536,235	3,660,968	530,305	1,226,044	1,537,753	405,162	-	7,896,467
营业利润/(亏损)	-311,698	-5,419,321	-770,948	-1,552,133	-2,038,669	-110,122	-	-10,202,891
资产总额	5,318,569	34,807,136	2,007,167	6,394,501	7,075,014	22,703,276	-16,216,348	62,089,315
负债总额	4,602,485	29,309,833	1,568,472	3,830,778	15,701,754	25,393,659	-16,216,348	64,190,633
补充信息:								
1. 资本性支出	142,746	653,891	45,940	61,983	57,963	74,973	-	1,037,496
2. 折旧和摊销费用	529,657	3,723,547	242,715	558,548	241,676	165,830	-	5,461,973
3. 资产减值损失	49,296	1,044,534	181,049	911,490	545,760	3,728	-	2,735,857

(2) 其他分部信息

①产品和劳务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地球物理	5,132,418	3,980,166
钻井	30,086,180	24,821,489
测录井	2,044,752	1,823,517
井下特种作业	5,671,037	4,193,964
工程建设	13,242,985	11,920,110
其他	2,231,706	1,854,702
合计	58,409,078	48,593,948

②地区信息

本期或本期期末	中国境内	其他国家或地区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45,268,611	13,140,467	58,409,078
非流动资产	25,004,467	3,886,429	28,890,896

上期或上期期末	中国境内	其他国家或地区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5,607,732	12,986,216	48,593,948
非流动资产	25,176,370	5,023,666	30,200,036

③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从某一客户处，所获得的地球物理勘探、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井下作业工程以及工程建设收入几乎占本集团总收入的50%以上。

6、政府补助

(1)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 入损益的金 额	期末 余额	本期结转计 入损益的列 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自用成品油消费税返还	财政拨款		257,479	257,47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国家科研专项拨款	财政拨款	132,389	69,153	65,266	136,276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财政拨款		20,520	20,52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补助资金	财政拨款		1,107	1,107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资产置换补贴收入	财政拨款		1,199	1,19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款	财政拨款		3,501	3,50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分流安置补助资金	财政拨款		375,146	375,146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国家科研专项拨款	财政拨款	3,923	193	798	3,31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公益性搬迁补偿	公益性搬迁补偿款	5,032	5,03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6,312	733,330	730,048	139,594

说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油(气)田企业生产自用成品油先征后返消费税的通知》(财税[2011]7号)的规定,自2009年1月1日起,对油(气)田企业在开采原油过程中耗用的内购成品油,暂按实际缴纳成品油消费税的税额,全额退还所含消费税。本年度收到财政部拨付的消费税返还款257,479千元,计入其他收益。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16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中央企业处置僵尸企业补助资金的通知》(财资[2016]100号),本年度收到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中央企业处置僵尸企业分流安置补助资金375,146千元,计入其他收益。

本集团承担国家科研项目,收到财政部拨付的科研经费专项拨款,随研发进度逐期结转损益。本年度计入其他收益65,266千元。

(2) 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730,048千元,全部计入其他收益。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18.12.31
1年以内	4,357,230
1年以上	-
小计	4,357,230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4,357,230

②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全资子公司						
往来款	4,357,230		4,357,230	5,313,186	-	5,313,186
其他						
合计	4,357,230		4,357,230	5,313,186	-	5,313,186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4,357,230	1年以内	100	

合计	--	4,357,230	--	100	--
----	----	-----------	----	-----	----

2、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891,662		27,891,662	20,215,327		20,215,327
合计	27,891,662		27,891,662	20,215,327		20,215,327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12.31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15,327	7,676,335		27,891,662
合计	20,215,327	7,676,335		27,891,662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2,569	
债务重组损益	395,26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38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475,276	预计巴西子公司司法重组费用支出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7,894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32,55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8,44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4,105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04,105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6	0.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6	0.00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

异情况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142,056	-10,589,524	5,778,410	-2,099,946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专项储备	98,132	26,409		
按国际会计准则	240,188	-10,563,115	5,778,410	-2,099,946

(2) 相关事项说明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按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记入当期损益并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专项储备单独反映。发生与安全生产相关的费用性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形成与安全生产相关的固定资产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相关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费用性支出于发生时计入损益，资本性支出于发生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相应的折旧方法计提折旧。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5日

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之财务报告

独立核数师报告

致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见

本核数师(以下简称「我们」)已审计列载于第 183 至 289 页的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以下统称「贵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包括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表与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合并综合收益表、合并权益变动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包括主要会计政策概要在内的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该等合并财务报表已根据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真实与公平地反映了贵集团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合并财务表现及合并现金流量,并已遵照香港《公司条例》的披露规定妥为编制。

意见的基础

我们已根据《国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我们在该等准则下承担的责任已在本报告「核数师就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部分中作进一步阐述。根据国际会计师联合会颁布的《专业会计师道德守则》(以下简称「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集团,并已履行道德守则中的其他专业道德责任。我们相信,我们所获得的审计凭证能充足及适当地为我们的审计意见提供基础。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专业判断,认为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此等事项是在我们审计整体合并财务报表及出具意见时进行处理的。我们不会对这些事项提供单独的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关键审计事项概述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的处理方法

收入和成本确认

有关相关事项的披露及会计政策，请分别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23(收入确认)、附注 4(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附注 5(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及附注 24(b)&(c)(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贵集团向海内外油气勘探开发企业提供油田工程技术服务，包括地球物理、钻井、测录井、井下特种作业、工程建设等服务项目，并取得相关的劳务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根据会计政策，该等项目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和利润的确认取决于管理层对于合同结果和履约进度的估计，公司管理层根据合同采用期望值法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估计合同预计总收入，根据历史经验及施工方案评估合同预计总成本，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

该等项目在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的情况下，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和成本，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的确定主要依赖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包括合同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可变对价、剩余合同成本、预计完成工作量和合同执行风险等。合同最终结算金额或实际执行情况如有变化，其实际收益都可能与管理层初始估计产生偏差。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就确认工程服务收入和成本而言，我们执行的程序包括：

- 对照公司业务及合同条款具体情况，结合国际会计准则第 15 号「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的规定，检查收入确认和成本核算的会计政策应用是否恰当；
- 了解、评估和测试了管理层确定合同预计收入、合同预计成本、实际发生的成本、合同剩余成本及合同履行进度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通过审阅业务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了解和评估了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编制方法及假设的合理性，并检查各类项目的编制方法及假设条件的一致性；
- 对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发生的成本与预计总成本进行对比，并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入账的大额成本，分析和评估管理层对未来工作量及合同剩余成本估计的合理性；
- 针对合同履约进度的应用进行了抽样测试，核对至相关业务合同中主要条款和客户出具的结算书或验收单、完工进度统计表等支持性文件；
- 对分项工程的预计收入、预计成本和毛利进行分析、计算，以确认其合理性；
- 抽样测试收入确认金额及期间，分析其是否已根据合同履约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准确确认，在抽样的基础上将预算成本与截止资产负债表日的实际成本总额进行比较，以检查是否存在成本超支。

我们认为，我们获取的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在确定合同履约进度、收入和成本时作出的判断。

关键审计事项

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有关相关事项的披露及会计政策，请分别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10(金融工具)、附注 4(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及附注 22(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及附注 24(b)(合同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贵集团贸易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181.55 亿元及人民币 90.66 亿元，合计占资产总额约 45%，金额重大。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贵集团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累计预期信用损失拨备为人民币 25.52 亿元。

由于贸易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在固有不确定性，涉及到管理层的主观判断，且该等金额对贵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我们将贸易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的处理方法

我们就管理层对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执行的程序包括：

- 评估和测试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评估管理层计算贸易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包括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客户信用和市场环境等因素），以及评估其对贸易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划分为若干组合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
- 对余额较大或超过信用期的重大客户，我们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与债务人或其行业发展状况有关的信息，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贵集团贸易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结果的情形；
- 取得了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账龄明细表，通过核对记账凭证、发票账单等支持性记录，抽样复核了账龄、逾期天数、关联关系等关键信息，检查了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划分的准确性；
- 选取样本对金额重大的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余额实施了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贵集团记录的金額进行了核对；
- 重新计算了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并将计算结果与账面记录金额进行比较；及
- 检查期后收回金额，评价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测算的合理性。

我们认为，我们获取的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判断和估计是可接受的。

关键审计事项

预计巴西附属公司司法重组损失

有关相关事项的披露及会计政策，请分别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20(预计负债)及附注 39(预计负债)。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贵集团之附属公司 - 中国石化集团巴西有限公司（简称“巴西附属公司”）经法院批准实施司法重组，管理层评估影响后根据重组计划计提预计司法重组支出人民币 4.75 亿元。该等支出计提预计负债金额主要依赖于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且金额重大，故我们将该事项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的处理方法

我们就管理层巴西附属公司司法重组损失预计负债执行的程序包括：

- 评估和测试管理层巴西附属公司司法重组损失预计负债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取得并检查巴西附属公司拟定的司法重组计划，了解司法重组计划的审批情况，审阅管理层相关事项的会议纪要，向律师和法律顾问询问司法重组进展及预计可能的损失结果；
- 检查贵集团对巴西附属公司司法重组预计负债金额的计算过程，评估其充分性和适当性，并核对项目的支持凭证和期后付款情况；及
- 评估对巴西附属公司司法重组事项披露的充分性。

我们认为，我们获取的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在确定巴西附属公司司法重组损失时作出的判断。

其他信息

贵公司董事须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报内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并财务报表及我们的核数师报告。

我们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亦不对该等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合并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所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抵触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误陈述的情况。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认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误陈述，我们需要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没有任何报告。

董事就合并财务报表须承担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须负责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香港《公司条例》的披露要求编制真实而公平的合并财务报表，并对其认为为使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不存在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所需的内部控制负责。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董事负责评估贵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在适用情况下披露与持续经营有关的事项，以及使用持续经营为会计基础，除非董事有意将贵集团清盘或停止经营，或别无其他实际的替代方案。

董事获审计委员会协助履行其监督贵集团财务报告流程的责任。

核数师就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合并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取得合理保证，并出具包括我们意见的核数师报告。我们仅向阁下(作为整体)报告，除此之外本报告别无其他目的。我们不会就本报告的内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负上或承担任何责任。

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不能保证按照《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审计总能发现重大错误陈述。错误陈述可以由欺诈或错误引起，如果合理预期它们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依赖合并财务报表所作出的经济决定，则有关的错误陈述可被视作重大。

在根据《国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专业判断，保持了专业怀疑态度。我们亦：

- 识别和评估由于欺诈或错误而导致合并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误陈述的风险，设计及执行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以及获取充足和适当的审计凭证，作为我们意见的基础。由于欺诈可能涉及串谋、伪造、蓄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发现因欺诈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因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误陈述的风险。
-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适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贵集团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评价董事所采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及作出会计估计和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核数师就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续)

- 对董事采用持续经营会计基础的恰当性作出结论。根据所获取的审计凭证, 确定是否存在与事项或情况有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从而可能导致对贵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如果我们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则有必要在核数师报告中提请用户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假若有关的披露不足, 则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是基于核数师报告日止所取得的审计凭证。然而, 未来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 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整体列报方式、结构和内容, 包括披露, 以及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项。
- 就 贵集团内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足、适当的审计凭证, 以便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贵集团审计的方向、监督和执行。我们为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计委员会沟通了(其中包括)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重大审计发现等, 包括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内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们还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声明, 说明我们已符合有关独立性的相关专业道德要求, 并与他们沟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认为会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在适用的情况下, 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审计委员会沟通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核数师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不允许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端罕见的情况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我们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产生的公众利益, 我们决定不应在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业会计师

香港

湾仔

轩尼诗道28号

12楼

2019年3月25日

邵子杰

执业证书编号: P04834

合并综合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营业收入	5	58,409,078	48,593,948
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		(53,508,883)	(51,448,719)
毛利/(毛亏)		4,900,195	(2,854,771)
销售费用		(64,249)	(59,615)
管理费用		(3,239,084)	(3,619,364)
研发费用		(928,586)	(517,599)
财务费用 - 净额	6	(441,190)	(579,984)
预期信用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7	(37,068)	(2,735,857)
投资收益	8	600	600
分占合营公司利润/(亏损)	20(a)	24,348	(14,791)
分占联营公司利润	20(b)	2,135	1,213
营业利润/(亏损)		217,101	(10,380,168)
其他收入	9	1,199,612	502,465
其他支出	10	(802,944)	(446,474)
税前利润/(亏损)	11	613,769	(10,324,177)
所得税费用	12	(373,581)	(239,034)
年内利润/(亏损)		240,188	(10,563,211)
年内其他综合收益, 扣除税项			
其后不会重新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1,676	-
年内综合收益/(开支)总额		251,864	(10,563,211)

合并综合收益表(续)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年内利润/(亏损)总额归属于: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		240,188	(10,563,115)
非控股权益		-	(96)
年内利润/(亏损)总额		240,188	(10,563,211)
年内综合收益/(开支)总额归属于: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		251,864	(10,563,115)
非控股权益		-	(96)
年内综合收益/(开支)总额		251,864	(10,563,211)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经重列)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利润/(亏损)的每股盈利/(亏损) (以每股人民币元列示)	13		
基本及摊簿		0.013	(0.747)

合并财务状况表

于2018年12月31日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2017年1月1日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资产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17	24,206,172	25,898,250	29,753,367
其他长期资产		3,654,512	3,065,803	4,049,224
长期应收款		-	233,061	-
预付租赁	18	118,335	120,167	109,866
无形资产	19	118,940	162,994	77,147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	20(a)	218,813	194,465	209,444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20(b)	14,010	12,581	11,8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	-	24,389	24,389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	21	39,01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	492,438	472,184	183,548
非流动资产总额		28,862,231	30,183,894	34,418,870
流动资产				
存货	25	1,217,323	1,211,187	1,453,729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	22	16,111,200	18,191,357	24,876,707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23	3,444,501	3,330,600	3,646,908
合同资产	24(b)	9,066,019	-	-
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项	24(a)	-	6,624,302	7,923,397
受限制现金	26	29,861	14,538	3,0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7	2,173,580	2,533,437	2,472,046
流动资产总额		32,042,484	31,905,421	40,375,799
资产总额		60,904,715	62,089,315	74,794,669

合并财务状况表(续)
于2018年12月31日

	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2017年1月1日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权益				
股本	28	18,984,340	14,142,661	14,142,661
储备		(13,205,930)	(16,242,607)	(5,690,128)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权益		5,778,410	(2,099,946)	8,452,533
非控股权益		-	(1,372)	(1,276)
权益总额/(股权亏绌)		5,778,410	(2,101,318)	8,451,257
负债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	1,377,909	508,863	796,634
递延收益	32	139,594	136,312	112,1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	22,658	23,879	27,280
预计负债	39	595,742	-	-
非流动负债总额		2,135,903	669,054	936,085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	33	27,059,504	29,546,017	30,419,672
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项	34	3,523,748	9,443,881	8,582,827
合同负债	24(c)	4,390,293	-	-
应付客户合同工程款项	24(a)	-	6,788,227	9,057,412
短期借款	35	17,755,104	17,539,674	17,254,639
即期所得税负债		261,753	203,780	92,777
流动负债总额		52,990,402	63,521,579	65,407,327
负债总额		55,126,305	64,190,633	66,343,412
权益及负债总额		60,904,715	62,089,315	74,794,669
流动负债净额		(20,947,918)	(31,616,158)	(25,031,528)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7,914,313	(1,432,264)	9,387,342

董事长：刘中云

副董事长、总经理：孙清德

合并权益变动表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							非控股权益 人民币千元	权益总额/ (股权亏蚀) 人民币千元
	股本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8)	股份溢价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0(i))	其他资本公积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0(i))	盈余公积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0(ii))	专项储备 人民币千元 (附注30(iii))	累计亏损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于2017年1月1 日(原列)	14,142,661	8,826,247	70,985	200,383	176,068	(14,973,476)	8,442,868	(1,276)	8,441,592
共同控制下之业 务合并之 调整(附注2.1)	-	-	18,082	-	-	(8,417)	9,665	-	9,665
于2017年1月1 日结余 (经重列)	14,142,661	8,826,247	89,067	200,383	176,068	(14,981,893)	8,452,533	(1,276)	8,451,257
综合开支总额	-	-	-	-	-	(10,563,115)	(10,563,115)	(96)	(10,563,211)
与持有人交易: 以权益结算股 份支付的交易 (附注 31)	-	-	10,636	-	-	-	10,636	-	10,636
提取专项储备	-	-	-	-	702,477	(702,477)	-	-	-
应用专项储备	-	-	-	-	(676,068)	676,068	-	-	-
与持有人交易 合计	-	-	10,636	-	26,409	(26,409)	10,636	-	10,636
于2017年12月 31日(经重列)	14,142,661	8,826,247	99,703	200,383	202,477	(25,571,417)	(2,099,946)	(1,372)	(2,101,318)

合并权益变动表(续)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							非控股权益 人民币千元	(股权亏损) / 权益总额 人民币千元	
	股本 人民币千元 (附注 28)	股份溢价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0(i))	其他资本公积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0(i))	盈余公积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0(ii))	专项储备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0(iii))	其他综合收益 储备 (不可转回)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0(iv))	累计亏损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于2018年1月1日(原列)	14,142,661	8,826,247	81,621	200,383	202,477	-	(25,556,017)	(2,102,628)	(1,372)	(2,104,000)
共同控制下之业务合并之调整 (附注2.1)	-	-	18,082	-	-	-	(15,400)	2,682	-	2,682
于2018年1月1日(经重列)	14,142,661	8,826,247	99,703	200,383	202,477	-	(25,571,417)	(2,099,946)	(1,372)	(2,101,318)
年内利润	-	-	-	-	-	-	240,188	240,188	-	240,188
年内其他综合收益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 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11,676	-	11,676	-	11,676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1,676	240,188	251,864	-	251,864
与持有人交易:										
发行股本(附注28)	4,841,679	2,796,036	-	-	-	-	-	7,637,715	-	7,637,715
收购江苏油服(附注2.1及附注 44)	-	-	(9,851)	-	-	-	-	(9,851)	-	(9,851)
购入附属公司的额外权益	-	-	(1,372)	-	-	-	-	(1,372)	1,372	-
提取专项储备	-	-	-	-	970,710	-	(970,710)	-	-	-
应用专项储备	-	-	-	-	(872,578)	-	872,578	-	-	-
与持有人交易合计	4,841,679	2,796,036	(11,223)	-	98,132	-	(98,132)	7,626,492	1,372	7,627,864
于2018年12月31日	18,984,340	11,622,283	88,480	200,383	300,609	11,676	(25,429,361)	5,778,410	-	5,778,410

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经营(所用)/所得现金	38 (a)	(2, 687, 646)	805, 447
已收利息		87, 886	19, 382
已付所得税		(340, 029)	(420, 068)
经营活动(所用)/所得现金净额		(2, 939, 789)	404, 76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		(1, 266, 945)	(1, 168, 912)
处置物业、厂房及设备收回的款项		86, 027	121, 497
处置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款项		17, 664	41, 129
处置预付租赁收回的款项		333	-
支付预付租赁		(1, 762)	-
购买无形资产		(3, 706)	(6, 836)
收购附属公司		(7, 388)	-
已收合营公司股息		-	22
已收联营公司股息		706	489
已收利息		-	67
已收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可			
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0	600
投资活动所用现金净额		(1, 174, 471)	(1, 011, 944)
融资活动现金流量			
所得借款		36, 085, 650	37, 781, 867
偿还借款		(35, 726, 443)	(36, 285, 426)
已付利息		(659, 235)	(748, 407)
发行股份		7, 637, 715	-
支付重组过渡期间损益		(1, 118, 902)	-
支付中国石化集团资本结构调整资金		(2, 600, 000)	-
融资活动所得现金净额		3, 618, 785	748, 0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增加净额		(495, 475)	140, 85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5, 618	(79, 460)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 533, 437	2, 472, 046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7	2, 173, 580	2, 533, 437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概况、重组及呈列基准

1.1 公司概况及重组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注册办事处位于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吉士口9号及总部地址为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2号。本公司名字于2015年3月20日由中国石化仪征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改为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是一家在中国成立的国有独资企业。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之主要业务原本为在中国从事生产和销售化纤及化纤原料。

于2014年12月底,本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以当时所拥有的全部资产和负债为对价回购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并注销,同时本公司向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定向增发股份收购中国石化集团公司持有的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合称「是次重组」)。

是次重组完成后,本集团之主要业务变更为为陆上和海洋石油、天然气及其他地质矿产的勘察、勘探、钻井及开采提供服务,为石油天然气及其他各类建设工程提供总承包、设计及施工服务。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完成收购江苏油服建设总公司(「江苏油服」)之全部股权,由于江苏油服均受中国石化集团之同一控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已采用会计合并基准编制,犹如现时的集团架构已于所示期间一直存在,详情请参考附注2.1。

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并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报。本合并财务报表已经由董事会于2019年3月25日审批及授权签发。

1.2 呈列基准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净流动负债约为人民币20,947,918,000元(2017经重列:人民币31,616,158,000元),已承诺的资本性支出约为136,467,000元;而截至该日止本年度,其年内利润约人民币240,188,000元。本公司董事已作出评估,预计将于未来十二个月能够产生经营活动现金流;且本集团主要借款均来自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团一直与其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关系,从而使得本集团能从该等机构获得充足的财务支持。于2018年12月,本集团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子公司获得的借款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20亿元及9亿美元(总数约人民币182亿元),以及承兑票据开立授信额度为人民币70亿元。管理层及治理层相信,这些授信额度足以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本集团将拓宽融资渠道,发展与各上市及国有金融机构的良好关系,以获得更为充足的授信额度。本公司董事认为上述措施足以满足本集团偿还债务、日常经营及资本性承诺的资金需要,因此,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

下记载有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

2.1 编制基准

本财务报告所载合并财务报表是遵照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本合并财务报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条例》的适用披露规定，及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的适用披露条例。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历史成本法编制，并经按公允价值对按公允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和的重估作出修正后列示。

于2018年12月28日，本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石油工程」）与本集团的同系附属公司南京威诺油气井测试工程有限公司（「南京威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该协议」）。根据该协议，石油工程同意收购及南京威诺同意出售江苏油服建设总公司（「江苏油服」）之全部股权，总现金转让对价约为人民币7,388,000元。收购于2018年12月31日完成。由于石油工程及江苏油服均受中国石化集团之同一控制，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已采用会计合并基准编制，犹如现时的集团架构已于所示期间一直存在。于该等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字经已重列。共同控制合并对本集团之影响于附注44披露。

编制符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合并财务报表需要使用若干重要的会计估计，同时也需要管理层在应用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作出判断。合并财务报表涉及高度判断或复杂程度的范畴，或有重要假设及估计的范畴，已于下文附注4中披露。

2.2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其他资本公积/股份溢价，其他资本公积/股份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2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续)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3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附属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附属公司

附属公司为本集团对其有控制权的实体(包括结构性实体)。若集团具有承担或享有参与有关实体所得之可变回报的风险或权利，并能透过其在该实体的权力影响该等回报，即是集团对该实体具有控制权。在评估本集团能否控制另一实体时，会考虑目前可行使或转换的潜在表决权的存在及影响。附属公司在控制权转移至本集团之日起全面合并入账。附属公司在本集团控制终止之日起不再合并入账。

联营公司

联营公司为本集团有重大影响但并无控制权，且一般拥有20%至50%投票权表决权的股份的所有实体。于联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入账，并于初始时按成本确认。本集团于联营公司的投资包括收购时确认的商誉，并扣除任何累计减值亏损。

本集团分占收购后联营公司的损益在合并综合收益表中确认，而分占收购后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则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累计的收购后变动会根据投资账面值而作调整。当本集团分占联营公司的亏损等于或超过其于联营公司的权益(包括任何其他无抵押应收款项基本上成为本集团于联营公司的净投资的一部份)时，本集团不会再确认额外亏损，除非本集团已代该联营公司承担责任或付款。

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会计

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3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续)

(1) 合并范围(续)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附属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附属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附属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附属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综合收益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附属公司以及业务，将该附属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综合收益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附属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非控股权益在合并财务状况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附属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非控股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非控股股东损益」项目列示。非控股股东分担的附属公司的亏损超过了非控股股东在该附属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非控股权益。

对于购买附属公司非控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附属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本公司所有者权益和非控股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附属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非控股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其他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丧失附属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附属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附属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

与原有附属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4 分部报告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若干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与日常向首席经营决策者提供的内部报告贯彻一致的方式报告。集团的管理层及首席经营决策者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2.5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于呈报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于呈报日，对境外附属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合并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合并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合并财务状况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6 物业、厂房及设备

(1) 物业、厂房及设备确认条件

本集团物业、厂房及设备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该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集团物业、厂房及设备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实际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亏损列账。

(2) 各类物业、厂房及设备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物业、厂房及设备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集团确定各类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房屋及建筑物	12 - 50
年	
石油工程专用设备及其他	4 - 30
年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物业、厂房及设备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2.9。

(3)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物业、厂房及设备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
- 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6 物业、厂房及设备(续)

(3)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续)

融资租赁租入的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资产采用与自有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

每年年度终时，本集团对物业、厂房及设备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大修理费用

本集团对物业、厂房及设备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物业、厂房及设备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物业、厂房及设备成本，不符合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物业、厂房及设备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6) 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物业、厂房及设备。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2.9。

2.7 预付租赁

预付租赁指为获得土地使用权而预付的款项。土地使用权以历史成本扣除累计摊销和减值损失入账。摊销在土地使用权可使用年期按直线法计算。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8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软件	5年
其他	10年

本集团于呈报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于呈报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2.9。

2.9 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没有确定可使用年期的资产(如商誉)毋需摊销，每年均会进行减值测试。对必须摊销的资产而言，于事件或状况转变显示可能无法收回其账面值时，需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当资产账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额，则就超出的数额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指资产公允价值减出售成本与使用价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就减值测试而言，资产按独立可识别现金流量的最低层面(现金产生单位)进行分类。出现减值的非金融资产(商誉除外)会于每一呈报期日进行复核以确定减值是否可以拨回。

对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和合营安排、物业、厂房及设备、在建工程、预付租赁、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等非金融资产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呈报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9 非金融资产减值(续)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10 金融工具

适用于2018年1月1日后的政策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乃于集团实体成为工具合同条文的订约方之一时，在合并财务状况表中确认。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初步按公允价值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无重大融资部分的贸易应收款项除外）初步按公允价值计量，加上（就并非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项目而言）与其收购或发出直接相关的交易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项目的直接相关交易成本在合并综合收益表里费用化。无重大融资部分的贸易应收款项初步按交易价计量。

(1) 金融资产的分类及计量

于初步确认时，金融资产被分类为：按摊销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债务投资；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股本工具；或按公允价值列入损益计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后不作重新分类，除非倘及于本集团就管理金融资产而改变其业务模式期间。

若金融资产符合以下条件，且并非指定为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则该金融资产以摊销成本计量：

- (i) 该资产为在持有资产以收取合约现金流量为目标的业务模式下持有；及
- (ii) 该金融资产的合约条件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支付本金及未偿还本金的利息。

于初步确认并非持作买卖之股权投资时，本集团不可撤回地选择于其他综合收益中呈列投资公允价值之后续变动。该项选择乃按投资逐项目作出。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0 金融工具(续)

适用于2018年1月1日后的政策(续)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所有未分类为上述按摊销成本或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按公允价值列入损益计量。于初步确认时，本集团选择不可撤销地指定金融资产(在其他方面符合按摊销成本或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规定)按公允价值列入损益，惟有关指定可消除或大幅减少会计错配的发生。

金融资产：业务模式评估

本集团按组合层面持有的金融资产评估业务模式的目标，因为这最能反映业务管理的方法及向管理层提供数据的方式。

在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下的交易，将金融资产转移至第三方不会被视为销售，这与本集团对资产的持续确认一致。

持作买卖用途且其表现以公允价值为基准评估和管理的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列入损益计量。

金融资产：评估合约现金流量是否为支付本金及利息

就评估的目的而言，「本金」的定义是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的定义是货币的时间价值以及与特定时段内未偿还本金有关的信贷风险，以及其他基本信贷风险及成本(如流动性风险及管理费用)及溢利率的代价。

在评估合约现金流量是否仅为支付本金和利息时，本集团考虑工具的合约条款。这包括评估金融资产是否包含可能改变合约现金流量的时点或金额，致使其不符合该项条件的合约条款。于作出该项评估时，本集团考虑：

- (i) 将会改变现金流量金额或时点的或有事件；
- (ii) 可调整合约票面利率的条款，包括可变利率特征；
- (iii) 提前还款及延期特征；及
- (iv) 限制本集团要去取得指定资产(如无追索权条款)的现金流量的条款。

若提前偿还金额实质上是指未偿还本金的未支付本金和利息(可能包括提前终止合约的合理额外补偿)，则提前偿还特征于仅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标准一致。此外，对于以合约面值金额的重大折扣或溢价收购的金融资产，若提前偿还特征的公允价值在初始确认时并不重大，则允许或要求以合约面值金额加上应计(但尚未支付)合约利息(可能亦包括提前终止合约的合理额外补偿)的金额偿还的特征被视为与该标准一致。

金融资产：后续计量和损益

以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随后以实际利息法按摊销成本计量。减值亏损直接冲减摊销成本。利息收入、汇兑损益和减值于损益中确认。凡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或亏损于损益中确认。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0 金融工具(续)

适用于2018年1月1日后的政策(续)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后续计量和损益(续)

指定为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权益工具

指定为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权益工具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收益及亏损于其他综合收益确认，并于其他综合收益储备(不可转回)累计；及无须作减值评估。累计损益将不会重新分类至出售股本投资之损益，并将继续于其他综合收益储备(不可转回)内持有。

当本集团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确立收取股息的权利时，该等权益工具投资的股息于损益中确认，除非股息明确表示收回部分投资成本。股息计入损益中「其他收入」的项目中。

(2) 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当金融资产现金流的合约权利届满，或当本集团转让某宗交易中收取合约现金流的权利，而金融资产的绝大部分拥有权风险和回报已获转让，或本集团既无转让亦无保留绝大部分的拥有权风险和回报，且并无持有金融资产的控制权时，本集团便会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本集团订立交易，据此转移于其合并财务状况表上确认的资产，但保留已转让资产的全部或绝大部分风险及回报。在这种情况下，已转让资产不会被终止确认。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确认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减值拨备。

本集团以先等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拨备。就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及质量保证金而言，本集团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所订明的简化方法就预期信用损失按债务人过往逾期情况的信贷亏损经验估计，并作出调整以反映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估计作出拨备。

当确定其他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信贷风险是否自初始确认后大幅增加，并且在估计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考虑到无须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后即可获得相关合理及可靠的数据。这包括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及已知信贷评估的资料得出定量及定性数据及分析，包括前瞻性数据。

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乃为金融工具于预期年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乃指引报告日后十二个月内(若该工具的预期年期少于十二个月，则为较短时间)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部分预期信用损失。

在所有情况下，在估计预期信用损失所考虑的最长期间乃为本集团面临信贷风险的最长合约期间。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0 金融工具(续)

适用于2018年1月1日后的政策(续)

(3) 金融资产减值(续)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乃为信用损失的概率加权估计。信用损失以所有现金亏绌金额(即根据合约应付实体的现金流量与本集团预期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异)之现值计算。

本集团以下类别的资产须遵循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全新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式:

-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
- 合同资产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受限制现金
- 长期应收款项
- 其他应收款项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及受限制现金亦遵守国际财务报告第9号的减值规定,已识别减值损失并不大。

就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而言,本集团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允许的简易方式,当中规定预计年期损失将于初步确认资产时予以确认。拨备矩阵乃根据过往观察所得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预计年期违约率而厘定,并就前瞻性估计作出调整。于各报告日期,更新过往观察所得违约率,并分析前瞻估计变动。

其他以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乃按十二个月预计信用损失或年期预期信用损失(视乎自初步确认以来信用风险是否有大幅增加)计量。倘某项其他应收款项自初步确认以来曾出现信用风险大幅增加,则减值按年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于评估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于报告日期财务工具发生之违约风险与于初始确认日财务工具发生之违约风险进行比较。在进行该评估时,本集团会考虑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数据,包括无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之历史经验及前瞻性资料。

特别是,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以下数据:

- 财务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内部信用等级的实际或预期显著恶化;
- 外部市场信用风险指标的显著恶化,如信贷利差大幅增加、债务人的信用违约掉期价格;
- 预计会导致债务人偿还债务能力大幅下降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现有或预测的不利变化;
- 债务人经营业绩的实际或预期显著恶化;
- 导致债务人偿还债务能力大幅下降的债务人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的实际或预期的重大不利变化。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0 金融工具(续)

适用于2018年1月1日后的政策(续)

(3) 金融资产减值(续)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续)

倘在后续期间，减值损失的金额减少，且该减少客观上与减值确认后发生的事件有关，则拨回过往确认的减值损失，并于合并综合收益表中确认。

信用减值之金融资产

于各报告日期，本集团以前瞻性基准评估按摊销成本列账的金融资产是否出现信用减值。当发生对金融资产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有不利影响之一项或多项事件时，金融资产出现「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以下事项之可观察数据：

- (i) 借款人或发行人出现严重财政困难；
- (ii) 违反合约，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iii) 本集团于其他情况下不会考虑重组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或垫款之条款；
- (iv) 借款人将有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或
- (v) 因财务困难而导致质押失去活跃市场。

本集团通过调整所有财务工具账面值确认减值亏损于损益中，除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合约资产、长期应收款、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相应调整于亏损备抵账中确认之外。就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而言，亏损拨备于其他综合收益确认，并于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储备(不可转回)累计，并无扣减该等债务工具/应收货款的账面值。

撤销

倘日后收回不可实现时，本集团则会撤销金融资产的全部或部分总账面金额。该情况通常出现于本集团确定债务人并无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以产生充足现金流量来偿还应撤销的金额。然而，已撤销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执行活动的影响，以符合本集团收响应收款项的程序。

撤销构成取消确认事件。收回全数或部分已撤销财务资产将产生减值收益。

(4) 金融负债之分类及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及短期借款。金融负债被分类为以摊销成本计量或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计量。倘金融负债被分类为持作买卖用途，衍生工具或在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衍生工具，则该金融负债乃归类为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净损益(包括任何利息开支)于损益中确认。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0 金融工具(续)

适用于2018年1月1日后的政策(续)

(5) 终止确认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约责任获解除、取消或届满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

倘金融负债的条款被修订及经修订责任的现金流量于很大程度上不同，则本集团亦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在这种情况下，经修订条款下的新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已清偿金融负债的账面值与经修订条款下新的金融负债的账面金额差额于损益中确认。

(6) 抵销

仅当本集团现时存在一项可依法强制执行的權利可抵销已确认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且其有意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资产及偿付债务，则两者可予抵销，且其净额列入合并财务状况表内。

收入及开支仅在国际财报准则允许的情况下或就一组相似交易所产生的损益按净额基准列报。

适用于2018年1月1前的政策

分类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分为以下类别：贷款及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此项分类取决于购入该等金融资产之目的。管理层于初始时确认金融资产时厘定有关资产的分類。

(i)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为有固定或可厘定付款且并非于活跃市场有报价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此等款项乃计入流动资产，惟到期日为呈报期末起计超过十二个月者则列作非流动资产。本集团的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合并财务状况表内的「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长期应收款」、「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ii)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乃指定为此类别或不属于任何其他类别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除非投资到期或管理层拟于呈报期末日起计十二个月内出售有关投资，否则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会列入非流动资产项下。

确认与计量

常规金融资产买卖于交易日（本集团承诺买卖资产的日期）确认。所有除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外的其他投资于初始时按公允价值加交易成本确认。当从投资收取现金流量的权利已到期或已转让，且本集团已将拥有权的所有风险和回报实际转让时，金融资产即终止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后以公允价值列账。贷款及应收款项其后使用实际利率法按摊销成本列账。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0 金融工具(续)

适用于2018年1月1前的政策(续)

确认与计量(续)

就并无交投活跃市场市场报价而其公允价值也无法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于初步确认后的各呈报期末均按成本减任何已识别的减值亏损计量。当有客观证据证明该资产出现减值，则于综合全面收益表内确认减值亏损。该等减值亏损将不会于其后期间拨回。

可供出售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于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倘可供出售投资已出售或减值，则于权益内确认的累计公允价值调整将计入合并综合收益表。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股息于本集团确立收取款项的权利时在合并综合收益表内确认。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证券的利息在合并综合收益表中确认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股息于本集团确立收取款项的权利时在合并综合收益表确认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本集团于每个呈报期末评估是否有客观证据证明一项或一组金融资产出现减值。就分类为可供出售的权益证券而言，倘该证券的公允价值大幅或长期下跌至低于其成本，则视为出现证券减值的迹象。若可供出售投资出现任何此等证据，则累计亏损（按购入成本与当前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减过往于合并综合收益表中确认的投资任何减值亏损计量）会从权益中扣除，并于综合全面收益表中确认。综合收益表中就权益工具确认的减值亏损不在综合全面收益表中回拨。可供出售投资的减值亏损按投资的账面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回报率对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量。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于初始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其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销成本减去减值拨备计算。若有客观证据显示本集团将不能按最初应收款项的条款收回所有到期账款时，则就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减值提取拨备。债务人的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财务重组以及拖欠还款，将被视为应收款项的减值迹象。拨备金额为资产账面值与以原实际利率折现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资产的账面值透过拨备账扣除，而拨备金额于综合全面收益表内确认。倘应收款项不可收回，则将应收款项与已计提的应收款项准备核销。其后收回先前核销的数额将计入综合全面收益表。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呈报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其中可观察到的情形：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0 金融工具(续)

适用于2018年1月1前的政策(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7.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0 金融工具(续)

适用于2018年1月1前的政策(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抵销金融工具

当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之抵销有法定执行权利，并有意以净额基准结算，或同意同时变现金融资产及偿还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予以抵销，并以净额于合并财务状况表内报告。法定可执行权利必须不得依赖未来事件而定，而在一般业务过程中及倘若本集团或交易对手发生违约、无力偿债或破产事件时，这也必须具有约束力。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呈报日，本集团对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半成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呈报日后事项的影响。

于呈报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于呈报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2.13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为本集团对于其转让客户服务交换代价的权利，仅当收取代价的条件为时间流逝时，合同资产方会转移至贸易应收款项。

本集团预计合同资产与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

合同负债乃由于客户不可退还的预付款项。该等负债由于不同项目期限而浮动。合同负债是本集团向本集团已收到客户代价的客户提供服务的责任。倘客户支付代价前本集团已确认为收入，该代价应该确认合同负债。

对于单项合同，合并财务状况表将呈列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净额。对于多项合同，不同项目的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将不会以净额呈列。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15 股本

普通股归类为权益。直接归属于发行新股或购股权的递增成本扣除税项后，在权益中列为从发行所得款项的扣减项目。

2.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呈报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附属公司、合营安排及联营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附属公司、合营安排及联营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呈报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呈报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8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集团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 其他长期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19 以股份为基础的付款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的股票期权计划是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19 以股份为基础的付款(续)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定的方法

本集团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其他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其他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条件或非市场的业绩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其他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20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21 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本集团研究阶段支出包括油气勘探开发理论研究、油气勘探开发技术实验研究、油气勘探先导试验、软件研究等；开发阶段支出包括油气勘探开发技术应用研究、油气开发先导试验、技术推广过程中的适应性开发、成品软件开发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22 政府补贴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3 收入确认

收入包括本集团日常业务过程中就建造合同及销售物品与服务而已收或应收代价的公允价值。所示收入已扣除增值税及退货，以及抵销本集团内部销售。

以厘定是否确认收入，本集团以下5个步骤分析：

- (1) 识别与客户的合约；
- (2) 识别合约内履行的责任；
- (3) 厘定交易价格；
- (4) 按履行的责任分配交易价格；及
- (5) 当（或于）实体履行表现责任时确认收益。

在所有情况下，合同总交易价格是根据相对独立的销售价格基准分配至各项履约义务。合同交易价格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任何款项。

当本集团已完成履约义务把承诺的货品或服务转移至客户时，在某一时点或一段时间确认收入。

如果合同包含了为客户提供超过十二个月重大融资利益的融资部分，收入的计量则应当采用能单独反映与客户进行融资交易的折现率确认的应收款项现值，利息收入则根据实际利率折现值单独计量。如果合同为本集团提供重大融资利益部分，该合同收入确认应当包含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合同负债利息支出。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23 收入确认 (续)

以下是对本集团收入来源的会计政策的描述:

(1) 销售商品

当i) 产品的控制权已转移, 即产品已交付客户, 且无未履行责任可能影响客户接收产品时; 及ii) 可合理确保相关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时, 产品销售收益将予以确认。

(2) 建造合同和服务合同相关的收入

钻井工程、地球物理工程和工程建设等建造及劳务合同结果可合理计量时, 如果所执行的合同工程的价值能可靠地计量, 建造及劳务合同的收入按所执行合同工程的总值计量, 采用产出法随时间累进确认收入。倘合同订约方同意及批准修订, 且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拨回已确认累计收入金额, 则合同工程变动确认为合同收入。

提供井下作业工程和测录井工程等劳务合同收入于提供服务时确认。

当合同的结果无法合理计量时, 仅在预计将收回的合同成本的范围内确认收入。

建造合约收入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11号在比较期间按类似基准确认。

(3)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收取款项的权利确定时确认。

(4)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实际利率法按时间比例基准确认。倘贷款及应收款项出现减值, 本集团会将其账面值减至可收回金额(即估计的未来现金流量按该工具的原实际利率折现值), 并继续将该折现计算并确认为利息收入。已减值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利息收入使用原实际利率确认。

2.24 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本集团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 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 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经营租赁中的租金, 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24 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续)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与自有物业、厂房及设备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25 回购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上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其他资本公积/股份溢价，其他资本公积/股份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 and 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其他资本公积/股份溢价，其他资本公积/股份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26 关联人士

任何一方如属以下情况，即被视为本集团之关连人士：

- (a) 该方为一名人士或该名人士的近亲，而该名人士：
 - (i) 对本集团实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对本集团有重大影响；或
 - (iii) 为本集团或本集团母公司之关键管理人员。

-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条件，则该实体视为本集团的关连人士：
 - (i) 该实体与本集团属同一集团成员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属公司及同系附属公司彼此间有关连)；
 - (ii) 一方实体为另一实体之联营公司或合营公司(或另一实体为成员公司之集团旗下成员公司之联营公司或合营公司)；
 - (iii) 两个公司为同一协办厂商的合营公司；
 - (iv) 一方实体为协办厂商实体之合营公司，而另一实体为该协办厂商实体之联营公司；
 - (v) 实体为本集团或与本集团有关连之实体就雇员福利设立之离职福利计划；
 - (vi) 实体受(a)定义的关连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或
 - (vii) (a)(i)中所述的个人能够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或是该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
 - (viii) 向本集团或本集团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层人员服务的实体或其为一份子的集团下的任何成员。

与个人关系密切的家族成员是指预期对该个人管理企业可能产生影响或可能受其影响的家族成员。

2 主要会计政策概要(续)

2.27 其他长期资产

其他长期资产主要包括石油工程专用钻具、测井工具、电缆等，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或按工作量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其他长期资产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2.9。

3 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已颁布大量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本集团已采用所有该等于2018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会计期间生效及与本集团有关的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2号（修订本）	以股份为基础的付款交易的分类与计量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修订本）	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保险合同一并应用的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	金融工具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	客户合同的收益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修订本）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澄清
多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修订本)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周期的年度改进》
国际会计准则第40号（修订本）	投资物业转让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第22号	外币交易与预付款

除下文所述外，采纳新订及经修订之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对本期间及过往期间之业绩及财务状况的编制及呈列方法并无重大影响。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取代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金融工具：确认及计量」。新准则对金融资产分类及计量原指引作出重大变动，并就金融资产减值引入「预期信贷亏损」模式。

在采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时，本集团对有关联的项目于2018年1月1日采用过渡性条文且不对过往期间予以重列。采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在分类、计量及减值方面产生之差异于累计亏损内确认。

采纳国际报告准则第9号对下列方面具有影响：

金融资产分类及计量

与客户签订合约产生的贸易应收款项初步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计量。

纳所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范围里已确认的金融资产其后按摊销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包括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按成本减去减值计量的非上市股权投资。

债务工具满足以下条件其后按摊销成本计量：

- 以收取合约现金流量为目的而持有资产之经营模式下的金融资产；及
- 金融资产的合约条款于指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纯粹为支付本金及未偿还本金之利息。

3 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续)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及计量(续)

指定为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

于首次应用/初步确认日期, 本集团可按个别工具基准作出不可撤回的选择, 指定权益工具之投资为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类别。

指定为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的初步投资按公允价值加交易成本计量。其后, 权益工具按公允价值计量, 其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收益及亏损于其他综合收益确认; 无须作减值评估。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储备之累计损益将不重新分类至出售股本投资损益, 并将转拨至留存利润。

当本集团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确认收取股息的权利时, 该等权益工具投资的股息于损益中确认, 除非股息明确表示收回部分投资成本。股息计入损益中「其他收入」的项目中。

本集团选择将先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成本减去减值计量改变为按公允价值变动于其他综合收益中列账。该等投资并非持作交易, 且预计于可预见未来不会出售。于首次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之日, 人民币24,389,000元已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新分类至指定为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

于2018年1月1日合并财务状况表中确认的金额予以下列调整。未列示未受变更影响的项目。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 第39号 于2017年12月31日的 账面值 人民币千元	重新分类 人民币千元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 准则第9号 于2018年1月1日的 账面值 人民币千元
非流动资产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 (附注)	-	24,389	24,3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389	(24,389)	-
	<u>24,389</u>	-	<u>24,389</u>

附注:

该非上市股权证券之公允价值乃参考资产净值采用估值技术估量, 属于第三级估值。董事相信, 采用该项估值技术得出之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属合理, 并为于报告期末最适当之价值。于2018年1月1日, 该非上市股权证券之公允价值和成本差无重大差异, 因此对2018年1月1日的累计亏损不存在影响。

除上文所述者外, 采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对本集团于本期间或过往期间业绩及财务状况并无重大影响。

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续)**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续)****金融资产减值**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以「预期信贷亏损」模式取代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的「已产生亏损」模式。预期信贷亏损模式要求对金融资产的相关信贷风险持续计量，所以在此模式下预期信贷亏损的确认会较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的已产生亏损会计模式为早。

本集团将新预期信贷亏损模式应用于以下项目：

-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受限制现金、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及长期应收款项）；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所界定的合同资产；及
- 财务担保合同。

本集团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简化方法计量预期信贷亏损，为贸易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拨备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亏损。该等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根据债务人的账龄使用具有适当分组的提列矩阵进行集体评估。

对于所有其他工具，除非自首次确认后信用风险显着增加，本集团确认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否则，本集团计量的亏损准备等于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是否应确认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乃基于自首次确认以来发生违约之可能性或风险的显着增加。

根据新准则计算之信贷亏损与根据现行惯例确认之金额并无重大差异。因此本集团认为初步采用该准则后减值拨备无需进行调整。

金融负债的分类及计量

于金融负债而言，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并没有对其分类及计量产生任何变化。

3 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续)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来自客户合约收益」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来自客户合约收益」及「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澄清」(统称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取代国际会计准则第18号「收益」、国际会计准则第11号「建筑合约」及相关诠释。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提供单一模型,用于计算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重点是确定和满足履行义务。该准则规定,当货物或服务的控制权和风险转移给客户,应当确认收入。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要求实体将该模型的每个步骤应用于与客户的合同时,须考虑相关事实和情况,从而进行判断。该准则还规定了获得合同的增量成本的会计处理以及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成本。此外,该准则需要广泛披露。

本集团已选择采用累计影响过渡方法,并在2018年1月1日期初结余之累计亏损中确认及调整自首次应用该准则的累计影响。因此,并未重列比较数字及继续采用国际会计准则第11号和国际会计准则第18号列报。

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所产生的变动影响详情载列如下:

收益确认时间

本集团按以下主要来源确认收益:

- 销售商品
- 提供钻井工程、地球物理工程、工程建设、井下作业工程和测录井工程。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已确认以下三种视为承诺货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被视为随时间转移的情况:

- (1) 当客户同时收取及享受实体履约所提供的利益时;
- (2) 实体的履约为创造或改良了客户在资产被创造或改良时控制的资产(如在建工程);
- (3) 实体的履约行为并未创造一项可被实体用于替代用途的资产,并且实体具有就迄今为止完成的履约部分获得客户付款的可执行权利。

如果合约条约及实体履约行为并不属于任何上述三种情况,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实体于某一时间点(即控制权转移时)就销售商品或服务确认收益。所有权的风险及回报的转移仅为了厘定控制权转移发生时考虑的指标之一。

3 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续)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来自客户合约收益」(续)

收益确认时间(续)

采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对本集团的预期影响概述如下:

建造及劳务合同

提供钻井工程、地球物理工程和工程建设等建造及劳务合同收入在报告日根据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确认。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按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产出确定, 乃按完工进度百分比确认。

提供井下作业工程和测录井工程等劳务合同收入于提供服务时确认。

本集团已判定, 采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计值本集团于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工建造类合同的收入, 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造成重大影响。因为对于该类合同的现行会计处理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的要求基本一致。

呈列合同资产及负债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 只有本集团拥有无条件权利收取代价时, 才会确认应收账款。倘本集团无条件权利获得代价之前确认相关收益(附注2.23), 则收取代价权利应分类为合同资产。同样, 在本集团确认相关收益前, 客户已支付代价或合约要求支付代价且该金额已到期, 则确认为合同负债。

以往, 关于合同进度结余乃在合并财务状况表内「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项」及「应付客户合同工程款项」呈列。

于初始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 本集团于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作以下调整:

- (1) 「在建合同工程」(附注24(a))的「应收客户工程款项」, 金额为人民币6,883,350,000元, 重分类至「合同资产」(附注24(b));
- (2) 「在建合同工程」(附注24(a))的「应付客户工程款项」, 金额为人民币6,788,227,000元, 重分类至「合同负债」(附注24(c));
- (3) 「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项」(附注34)有关就未交付客户的服务但已预收客户款项的「预收款项-工程及劳务款」, 金额为人民币1,773,584,000元, 重分类至「合同负债」(附注24(c));及
- (4) 「在建合同工程」(附注24(a))的「减值拨备」有关亏损性合同拨备, 金额为人民币259,048,000元, 重分类至「预计负债」(附注39);

3 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续)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来自客户合约收益」(续)

呈列合同资产及负债(续)

于2018年1月1日合并财务状况表中确认的金额予以下列调整。未列示未受变更影响的项目。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 准则第18及11号 于2017年12月31日 先前呈报的账面值 人民币千元	重新分类 人民币千元	于2018年1月1日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第15号项下的账面值 人民币千元
流动资产			
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项	6,624,302	(6,624,302)	-
合同资产	-	6,883,350	6,883,350
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	9,443,884	(1,773,584)	7,670,300
应付客户合同工程款项	6,788,227	(6,788,227)	-
合同负债	-	8,561,811	8,561,811
预计负债	-	259,048	259,048

下列于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颁布但尚未生效的经修订及新订会计准则与本集团有关，但未获提早采纳：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	租赁 ¹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	保险合同 ³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及8号(修订本)	重要之定义 ²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修订本)	业务之定义 ⁵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修订本)	具有反向补偿的提前还款特性 ¹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及国际会计准则第28号(修订本)	投资者与其联营公司或合营企业之间资产出售或注资 ⁴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9号(修订本)	雇员福利 - 计划修订、缩减或结算 ¹
国际会计准则第28号(修订本)	于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之长期权益 ¹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第23号	所得税的不确定性处理 ¹
多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修订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周期的年度改进》 ¹

¹于2019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之年度期间生效

²于2020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之年度期间生效

³于2021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之年度期间生效

⁴尚未厘定生效日期

⁵对于收购日期为2020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首个年度期间初或之后的业务合并及资产收购生效

本公司董事预期，除以下所述者外，应用其他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将不会对本集团的业绩及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3 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续)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租赁」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取代国际会计准则第17号「租赁」、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4号「确定一项协议是否包含租赁」、常设诠释委员会第15号「经营租赁—优惠」及常设诠释委员会第27号「评价以法律形式体现的租赁交易的实质」的内容。该准则载列有关租赁确认、计量、呈列及披露之原则，并要求承租人须确认大部份租赁之资产及负债。该准则包括承租人免于确认的两类选择性事项—低价值资产租赁及短期租赁。于租赁开始日期，承租人将确认支付租金付款为负债（即租赁负债），以及代表有权于租赁期内使用相关资产为资产（即使用权资产）。除非使用权资产符合国际会计准则第40号中投资物业之定义，否则使用权资产其后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及任何减值亏损计量。租赁负债其后增加以反映租赁负债之利息并减少以反映租金付款。承租人须分开确认租赁负债之利息开支及使用权资产之折旧开支。承租人亦须于发生若干事件（例如租赁期变动，以及用于厘定未来租金付款之指数或费用比率变动而导致该等付款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承租人将一般确认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之金额，作为对使用权资产之调整。较国际会计准则第17号，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亦要求承租人及出租人作出更多披露。

出租人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所述的会计处理方式大致沿用国际会计准则第17号。出租人将继续使用与国际会计准则第17号相同的分类原则对所有租赁进行分类，并将之分为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于2019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之年度期间生效。如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所允许，本集团计划运用实际权宜方法豁免现有安排所属的过往评估并订定租赁。本集团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中的新租赁定义，仅用于在首次应用日期或之后订立的合约。此外，本集团计划选用实际权宜方法，短期租赁及低价值资产租赁将不会采用新会计模式计量。

本集团计划就采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而选用经修订追溯法，并会于2019年1月1日将首次应用的累计影响确认为权益年初结余调整，并不会重列比较数据。如附注37(b)所披露，于2018年12月31日，就多项住宅物业、办公室及设备而言，本集团不可取消经营租赁下的日后最低租赁款项为人民币382,990,000元，一部分款项须于报告日期后1至5年内支付。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提出租赁会计处理的新规定下，该租赁承诺金额将被要求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因此，每项租赁将映射到本集团的合并财务状况表，少于十二个月的短期租赁和低值资产租赁免除报告责任。新准则将导致合并财务状况表中的使用权资产增加以及租赁负债增加。在收益表中，租赁将在未来确认为承租采购方的资本支出，不再记为经营开支。因此，在相同情况下的经营开支将减少，而折旧及摊销以及利息支出将增加。

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 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在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前，本集团厘定贸易应收款项（附注22）及合同资产（附注24(b)）的预期信用损失。该判断基于客户的信用历史及当前市场状况。管理层根据各债务人过往的信用历史及其破产或其他信贷风险的事先了解，且这些信息可能不容易获取，进行审查，定期评估拨备的充分性；而其市场波动可能会对其产生重大影响，不容易确定。

自首次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本集团根据违约风险和预期损失率的假设，对受预期信用损失影响的应收款项进行评估。本集团根据过往历史数据、现有市场状况及前瞻性估计，作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假设及估计。截至2018年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为人民币27,221,000元（2017年12月31日：减值拨备为人民币1,164,308,000元）及人民币26,525,000元（2017年12月31日：无）。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并以可得到的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存货的市场价格及本集团过往的营运成本。存货的实际售价、完工成本及销售费用和税金可能随市场销售状况、生产技术工艺或存货的实际用途等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存货的账面价值可见附注25。

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4)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非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因此不能准确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毛利、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毛利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如果相关假设及估计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本集团需对非金融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非金融资产的账面值可见附注17、18、19及20。

(5) 研究及开发支出

研究成本均于产生时作为费用列支。当能够证明开发中产品之可行性及有意完成该产品，而亦有资源协助，成本可予识别，及有能力出售或使用该资产而能在未来产生经济效益，则将新产品或改良产品之设计及测试相关的开发计划所涉及之成本确认为无形资产。资本化开发成本须有重大的判断。确认作资产的开发成本，以直线法摊销，以反映将相关经济效益确认之模式。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开发成本在发生时作为费用支出。

(6) 物业、厂房及设备、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物业、厂房及设备、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年限，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金额。其中资产使用寿命为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其他长期资产摊销年限为本集团依据各项费用投入的预计受益期限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物业、厂房及设备及无形资产的账面值可见附注17及19。

(7) 收入确认

本集团提供石油工程技术服务的相关收入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和利润的确认取决于本集团对于合同结果和履约进度的估计。本集团根据合同采用期望值法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估计合同预计总收入，并根据历史经验及施工方案评估合同预计总成本。鉴于工程服务合同周期有可能跨多个会计期间，本集团会随着合同完成进度定期复核并修订预算中的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估计。如果实际发生的总收入和总成本金额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值，将会影响本集团未来期间收入和利润确认的金额。

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8) 未决诉讼

对于诉讼及索赔事项，本集团参考法律顾问的意见，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和诉讼解决方案，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判断预计承担的损失。预计损失会随着诉讼案件的进展发生变化。相关资料可见附注40。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会计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低于预期或实际所得税税率高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会转回并计入转回期间的利润表。相关资料可见附注36。

(10) 税项

对复杂税务法规(包括与税收优惠相关的规定)的诠释和未来应税收入的金额和时间存在不确定性。鉴于广泛的国际业务关系和现有契约协议的复杂性，实际的经营成果与所做假定，或该假定的未来变化之间产生的差异，可能需要未来对已确认的税务收入和费用做调整。本集团基于合理估计，对其各经营所在国税务机关审计的可能结果计提税费。该计提税费的金额基于各种因素，如前期税务审计经验，以及应税主体和相关税务机关对税务法规的不同诠释。视本集团各公司的税务居住地的情况的不同，多种事项均可能造成该种诠释的差异。相关资料可见附注12及40(c)。

5 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

本集团的收入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地球物理	5,132,418	3,980,166
钻井工程	30,086,180	24,821,489
测录井工程	2,044,752	1,823,517
井下作业工程	5,671,037	4,193,964
工程建设	13,242,985	11,920,110
其他	2,231,706	1,854,702
	58,409,078	48,593,948

5 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续)

分部资料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地球物理工程、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井下作业工程及工程建设等五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管理层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评价业绩。

五个可呈报经营分部如下：

- 地球物理工程，提供陆地、海洋地球物理勘探开发技术服务；
- 钻井工程，为客户提供陆地、海洋钻井设计、施工、技术服务及钻井仪器装备；
- 测录井工程，在陆地与海洋提供包括对井筒油气、地质、工程信息进行采集、监测、传输、处理解释、评价等的工程承包与技术服务；
- 井下作业工程，为油气勘探开发提供完井、试油(气)测试、修井、侧钻、压裂、酸化和海上作业等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和工程施工；
- 工程建设，为客户提供陆地及海洋油气田建设、长输管道工程、油气集输处理工程、储运工程、石油化工配套工程、房屋建筑、水利水电、港口与航道、送变电工程、压力容器制造、LNG工程、新型煤化工、地热利用、节能环保、路桥市政等工程领域的项目可行性研究、设计、采办、施工、试运行「一揽子」服务。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可比市场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

所有资产已获分配予可报告分部，惟不包括若干物业、厂房及设备、部分预付租赁、部分无形资产、部分其他长期资产、部分存货、部分合同资产、部分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部分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部分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及部分递延税项资产。

所有负债已获分配予可报告分部，惟不包括若干借款、部分递延收益、部分递延所得税负债、部分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部分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项、部分合同负债及部分即期所得税负债。

由于利息收入、利息费用、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以及投资收益、所得税费用和各分部共用资产相关的资源由本公司统一使用和核算，因此未在各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5 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续)

分部资料 (续)

提供给高级管理层的报告分部的资料如下:

(a) 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

于2018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如下:

	地球物理 人民币千元	钻井工程 人民币千元	测录井工程 人民币千元	井下作业工程 人民币千元	工程建设 人民币千元	未分配 人民币千元	抵销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分部收入及业绩								
来自外间客户的收入	5,132,418	30,086,180	2,044,752	5,671,037	13,242,985	2,231,706	-	58,409,078
分部间的收入	-	183,139	819,793	441,421	80,190	332,146	(1,856,689)	-
分部收入	5,132,418	30,269,319	2,864,545	6,112,458	13,323,175	2,563,852	(1,856,689)	58,409,078
分部业绩利润/(亏损)	36,015	632,486	(289,656)	232,278	(105,231)	(288,791)	-	217,101
其他收入	38,644	343,983	21,246	47,141	607,719	140,879	-	1,199,612
其他支出	(30,630)	(39,439)	(3,543)	(8,467)	(520,938)	(199,927)	-	(802,944)
税前利润/(亏损)	44,029	937,030	(271,953)	270,952	(18,450)	(347,839)	-	613,769
所得税费用								(373,581)
年内利润								240,188

5 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续)

分部资料 (续)

(a) 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续)

于2018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如下：(续)

	地球物理	钻井工程	测录井工程	井下作业工程	工程建设	未分配	抵销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								
其他分部项目								
折旧及摊销								
-- 物业、厂房及设备	411,210	1,633,206	168,281	393,311	197,061	271,399	-	3,074,468
-- 其他长期资产	43,064	1,189,025	34,327	122,600	11,437	159,356	-	1,559,809
-- 预付租赁	-	444	415	1,895	507	-	-	3,261
-- 无形资产	326	52,083	1,145	630	5,790	6,005	-	65,979
资本开支								
-- 物业、厂房及设备	126,784	939,401	77,042	111,271	227,294	19,130	-	1,500,922
-- 预付租赁	-	101	-	1,661	-	-	-	1,762
-- 无形资产	-	660	2,979	67	9,382	-	-	13,088
贸易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 (回拨)-净值	35,872	148,547	7,129	(5,520)	(155,526)	(3,281)	-	27,221
其他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 (回拨)-净值	(509)	(7,064)	13	1,863	1,290	(12,271)	-	(16,678)
预计负债-司法重组预计损失	-	-	-	-	475,276	-	-	475,276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1,666	7,633	23	449	16,749	5	-	26,525
于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分部资产	5,155,309	35,314,230	2,124,388	5,471,270	23,430,227	27,336,770	(37,927,479)	60,904,715
负债								
分部负债	4,004,200	28,583,953	1,527,149	2,833,859	23,366,680	32,737,943	(37,927,479)	55,126,305

5 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续)

分部资料 (续)

(a) 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续)

于2017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如下(经重列):

	地球物理 人民币千元	钻井工程 人民币千元	测录井工程 人民币千元	井下作业工程 人民币千元	工程建设 人民币千元	未分配 人民币千元	抵销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								
分部收入及业绩								
来自外间客户的收入	3,980,166	24,821,489	1,823,517	4,193,964	11,920,110	1,854,702	-	48,593,948
分部间的收入	5,179	181,418	614,795	211,021	217,396	179,601	(1,409,410)	-
分部收入	3,985,345	25,002,907	2,438,312	4,404,985	12,137,506	2,034,303	(1,409,410)	48,593,948
分部业绩亏损	(283,140)	(5,418,639)	(769,873)	(1,575,487)	(2,175,958)	(157,071)	-	(10,380,168)
其他收入	29,727	238,152	8,153	45,848	101,216	79,369	-	502,465
其他支出	(79,382)	(309,788)	(9,618)	(7,769)	(28,522)	(11,395)	-	(446,474)
税前亏损	(332,795)	(5,490,275)	(771,338)	(1,537,408)	(2,103,264)	(89,097)	-	(10,324,177)
所得税费用								(239,034)
年内亏损								(10,563,211)

5 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续)

分部资料 (续)

(a) 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续)

于2017年12月31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分部业绩、资产及负债如下(经重列): (续)

	地球物理	钻井工程	测录井工程	井下作业工程	工程建设	未分配	抵销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								
其他分部项目								
折旧及摊销								
-- 物业、厂房及设备	476,755	1,832,594	194,605	458,709	208,577	118,047	-	3,289,287
-- 其他长期资产	52,372	1,824,144	47,134	97,103	26,164	41,806	-	2,088,723
-- 预付租赁	-	427	417	1,805	507	-	-	3,156
-- 无形资产	530	66,382	559	931	6,428	5,977	-	80,807
资本开支								
-- 物业、厂房及设备	142,746	653,396	42,150	61,983	55,412	74,973	-	1,030,660
-- 无形资产	-	495	3,790	-	2,551	-	-	6,836
贸易应收款项减值拨备-净值	38,509	92,645	20,696	811,349	196,887	4,222	-	1,164,308
其他应收款项减值拨备/(回拨)-净值	2,058	4,555	(51)	2,618	103,834	(8,454)	-	104,560
已确认合同预计损失	-	-	-	-	245,039	-	-	245,039
存货撇减至可变现净值	3,052	69,404	-	-	-	-	-	72,456
物业、厂房及设备减值拨备	5,677	877,930	160,404	97,523	-	7,960	-	1,149,494
于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分部资产	5,318,569	34,807,136	2,007,167	6,394,501	7,075,014	22,703,276	(16,216,348)	62,089,315
负债								
分部负债	4,602,485	29,309,833	1,568,472	3,830,778	15,701,754	25,393,659	(16,216,348)	64,190,633

5 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 (续)

分部资料 (续)

(b) 地区资料

下表列示有关地理位置的信息。收入乃根据取得收入的所在地呈列。指定非流动资产包括物业、厂房及设备、其他长期资产、预付租赁、无形资产、于合营公司的权益及于联营公司的权益，其资料乃根据资产的地理位置呈列。

	来自外间客户的收入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中国	45,268,611	35,607,732
中东	7,362,296	7,913,339
其他国家	5,778,171	5,072,877
	58,409,078	48,593,948
	指定非流动资产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中国	24,470,738	26,496,177
其他国家	3,860,044	2,958,083
	28,330,782	29,454,260

(c) 有关主要客户资料

截至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占本集团收入总额 10%以上的客户及来自其收入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客户甲	36,885,294	28,333,921

从该客户，所获得的收入占本集团总收入的 50%以上。该客户的收入分别来自地球物理工程、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井下作业工程、及工程建设分部。

5 营业收入及分部资料 (续)

分部资料 (续)

(d) 合同收入分析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 本集团的收入来源于以下客户群体在某个时间点和一段时间内的货物和服务转让, 包括地球物理工程、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井下作业工程及工程建设业务。

	地球物理	钻井工程	测录井工程	井下作业工	工程建设	未分配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程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间点确认	-	25,886	594	26,755	81,577	274,882	409,694
在某一时间段内确认	5,132,418	30,060,294	2,044,158	5,644,282	13,161,408	1,956,824	57,999,384
合计	5,132,418	30,086,180	2,044,752	5,671,037	13,242,985	2,231,706	58,409,078

6 财务(费用)/ 收入 - 净额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财务收入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	67
利息收入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1,878	524
- 第三方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86,008	18,858
	87,886	19,449
财务费用		
须于五年内悉数偿还的借款利息支出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582,557)	(639,109)
- 第三方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49,732)	(6,908)
融资租赁利息支出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30,154)	-
合资格资产的利息支出资本化 (附注)	-	11,360
汇兑净收益	173,931	116,166
手续费及其他	(40,564)	(80,942)
	(529,076)	(599,433)
	(441,190)	(579,984)

附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 合资格资产为物业、厂房及设备并无利息支出资本化 (2017 年: 合资格资产为物业、厂房及设备之利息支出按年利率 3.92% 资本化)。

7 预期信用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拨备-净值	10,543	1,268,868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26,525	-
已确认合同预计损失	-	245,039
存货撇减至可变现净值	-	72,45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附注17)	-	1,149,494
	<u>37,068</u>	<u>2,735,857</u>

8 投资收益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600
持有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0	-
	<u>600</u>	<u>-</u>

9 其他收入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其他长期资产处置利得净额	7,447	-
债务重组利得	395,916	49,849
政府补助(附注)	730,048	372,433
无需支付的款项	29,969	35,791
罚没利得	3,566	26,852
违约金赔偿	581	4,598
保险赔偿款	11,451	5,930
资产盘盈	5,534	2
其他	15,100	7,010
	<u>1,199,612</u>	<u>502,465</u>

附注：

截至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政府补助主要是从政府部门获得的且无附加条件的财政补贴和非所得税税收返还。

10 其他支出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物业、厂房及设备处置损失净额	7,446	156,144
其他长期资产处置损失净额	-	16,431
债务重组损失	655	35,368
资产报废损失	8,837	55
罚款损失	13,593	29,019
对外捐赠	610	1,040
赔偿金支出	8,227	162,882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10,241	13,500
预计司法重组支出(附注39)	475,276	-
其他	278,059	32,035
	802,944	446,474

11 税前利润/(亏损)

税前利润/亏损已扣除 / (计入) 下列各项：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员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监事酬金 (附注16)	15,005,096	14,325,621
退休计划供款 (包含于上述员工成本)		
— 政府退休金计划	1,266,328	1,220,611
— 补充养老保险计划	338,736	322,312
授予董事及职工的股票期权(包含上述员工成本)	-	10,636
制成品及在制品存货变动	49,769	(118,582)
已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15,237,065	12,067,738
折旧及摊销		
— 物业、厂房及设备	3,074,468	3,289,287
— 其他长期资产	1,559,809	2,088,723
— 预付租赁	3,261	3,156
— 无形资产	65,979	80,807
经营租赁租金		
— 物业、厂房及设备	1,982,429	1,627,403
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拨备 - 净额		
— 贸易应收及其它应收款项	10,543	1,268,868
— 合同资产	26,525	-
— 物业、厂房及设备	-	1,149,494
资产减值拨备		
— 已确认合同预计损失	-	245,039
— 存货撇减至可变现净值	-	72,456
物业、厂房及设备之租金收入减相关支出	(54,043)	(27,537)
撤销/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损失净值	7,446	156,144
撤销/出售其他长期资产(收益)/损失净额	(7,447)	16,431
核数师薪酬	6,988	7,139
汇兑收益净额	(173,931)	(116,166)

12 所得税费用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即期税项		
中国企业所得税	28,480	32,261
海外企业所得税	369,522	498,810
	<u>398,002</u>	<u>531,071</u>
递延税项		
暂时差异的产生及转回 (附注36)	(24,421)	(292,037)
所得税费用	<u>373,581</u>	<u>239,034</u>

根据中国企业所得税法，截至 2018 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各年之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25%。

根据相关中国企业所得税法及有关法规，除本集团若干附属公司享受于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或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外，截至 2018 年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各年度，现组成本集团的大部分成员公司须按 25%的税率缴纳所得税。

其他国家的税项乃根据本集团内相关公司其经营所在国家的税务法律计算。

所得税费用与税前利润/(亏损)采用法定税率计算所得金额之对帐：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税前利润/亏损	613,769	(10,324,177)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税项	153,442	(2,581,044)
下列各项的所得税影响：		
海外所得税税率差异	255,179	335,235
不可扣减开支	74,355	590,402
动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0,689)	(43,578)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0,514	1,972,463
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3,719	16,047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6,730)	3,609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368)	-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	(95,841)	(54,854)
其他	-	754
所得税费用	<u>373,581</u>	<u>239,034</u>

13 每股盈利/(亏损)

(a) 基本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亏损)是根据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盈利/(亏损)计算。

	2018	2017 (经重列)
年内利润/(亏损)归属于本公司权益持有人(人民币千元)	240,188	(10,563,115)
已发行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股)	18,670,882,354	14,142,660,995
每股基本盈利/(亏损)(人民币元)	0.013	(0.747)

(b) 摊薄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摊薄盈利与每股基本盈利相同,由于该等购股权的行使价高于股份于本期间之平均市价。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摊薄亏损相等于每股基本亏损,由于行使股票期权之潜在股本具有反摊薄作用故不计入每股摊薄亏损之计算内。

14 股息

本公司董事会建议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派发任何股息(2017年:无)。

15 **董事、监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根据上市规则及公司条例，董事、监事及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披露如下：

(a) 董事及监事薪酬

本公司之董事及监事如下：

(i)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币千元	薪金、津贴 及奖金 人民币千元	退休计划 供款 人民币千元	以股份支 付之支出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执行董事：					
周世良(i)	-	55	4	-	59
陈锡坤 (ii)	-	641	55	-	696
孙清德	-	679	55	-	734
	-	1,375	114	-	1,489
非执行董事					
焦方正 (iii)	-	-	-	-	-
李联五(i)	-	-	-	-	-
叶国华(iv)	-	-	-	-	-
路保平(ii)	-	-	-	-	-
樊中海(ii)	-	-	-	-	-
刘中云(v)	-	-	-	-	-
魏然(vi)	-	-	-	-	-
	-	-	-	-	-
独立非执行 董事：					
姜波	200	-	-	-	200
张化桥 (vii)	100	-	-	-	100
陈卫东 (viii)	100	-	-	-	100
董秀成 (viii)	100	-	-	-	100
潘颖	200	-	-	-	200
	700	-	-	-	700

15 董事、监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续)

(a) 董事及监事薪酬(续)

本公司之董事及监事如下：(续)

(i)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续)

	袍金	薪金、津 贴及奖金	退休计划 供款	以股份支 付之支出	合计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 元
监事：					
邹惠平	-	-	-	-	-
张琴	-	-	-	-	-
杜江波	-	-	-	-	-
黄松伟	-			-	
(ix)		551	53		604
李炜	-	541	55	-	596
张洪山	-	734	38	-	772
张剑波	-			-	
(ii)		-	-		-
	-	1,826	146	-	1,972
	700	3,201	260	-	4,161

附注：

- (i) 于2018年2月8日离任。
- (ii) 于2018年2月8日获委任。
- (iii) 于2018年6月7日离任。
- (iv) 于2018年2月8日获委任及于2018年8月23日离任。
- (v) 于2018年12月24日获委任。
- (vi) 于2018年6月20日获委任。
- (vii) 于2018年6月20日离任。
- (viii) 于2018年6月20日获委任。
- (ix) 于2018年12月11日离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孙清德先生亦为本公司总经理，上述的披露之其薪酬包括其担任总经理提供服务的薪酬。

15 董事、监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续)

(a) 董事及监事薪酬(续)

本公司之董事及监事如下：(续)

(ii)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袍金 人民币千 元	薪金、津 贴及奖金 人民币千 元	退休计划 供款 人民币千 元	以股份支 付之支出 人民币千 元	合计 人民币千 元
执行董事：					
周世良	-	571	51	46	668
孙清德	-	571	51	46	668
	-	1,142	102	92	1,336
非执行董事					
焦方正	-	-	-	-	-
李联五 (vi)	-	-	-	-	-
张鸿(ii)	-	-	-	-	-
	-	-	-	-	-
独立非执行董事：					
姜波	200	-	-	-	200
张化桥	200	-	-	-	200
潘颖	200	-	-	-	200
	600	-	-	-	600

15 董事、监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续)

(a) 董事及监事薪酬(续)

本公司之董事及监事如下：(续)

(ii)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续)

	袍金	薪金、津 贴及奖金	退休计划 供款	以股份支 付之支出	合计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 元	人民币千 元
监事：					
邹惠平	-	-	-	-	-
张琴	-	-	-	-	-
丛培信	-	-	-	-	-
(iii)	-	-	-	-	-
许卫华(i)	-	105	6	-	111
杜广义	-	275	14	-	289
(iii)	-	-	-	-	-
胡国强	-	243	24	-	267
(iii)	-	-	-	-	-
杜江波	-	-	-	-	-
黄松伟	-	-	-	39	-
(iv)	-	503	50	-	592
李炜(iv)	-	243	26	-	269
张洪山(v)	-	523	32	-	555
	-	1,892	152	39	2,083
	600	3,034	254	131	4,019

附注：

- (i) 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离任。
- (ii) 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离任。
- (iii) 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离任。
- (iv) 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获委任。
- (v) 于 2017 年 2 月 23 日获委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孙清德先生亦为本公司总经理，上述的披露之其薪酬包括其担任总经理提供服务的薪酬。

15 董事、监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续)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5位最高薪酬人士中的董事及监事以及非董事/监事的数目载列如下：

	2018	2017
董事或监事	3	3
非董事或监事	2	2
	<u>5</u>	<u>5</u>

最高薪酬中非董事或监事的薪酬总额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薪金、津贴及奖金	1,308	1,089
退休计划供款	111	101
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	80
	<u>1,419</u>	<u>1,270</u>

二位(2017年：二位)并非董事或监事的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在下列范围内：

	2018	2017
0至1,000,000港元	<u>2</u>	<u>2</u>

16 雇员福利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薪金、工资及其他福利	13,400,032	12,772,062
退休计划供款 (附注)		
— 政府退休金计划	1,266,328	1,220,611
— 补充养老保险计划	338,736	322,312
授予董事及职工的股票期权 (附注31)	-	10,636
	<u>15,005,096</u>	<u>14,325,621</u>

附注：

退休福利

据中国法规，本集团参加了所在地政府统筹的基本定额供款退休福利计划。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和员工按员工工资及薪酬的20%和8% (2017：20%和8%) 的比率向基本设定提存计划供款。

此外，本集团按照不超过员工工资5%的比例为员工提供补充养老金计划。本集团员工在本集团服务达一年或以上的均可参与。该计划项下资金由员工以及本集团代表所组成的委员会管理，并与本集团之资金分开处理。

所参与补充养老金计划的员工于退休后可按照其退休前工资的一定比例自补充养老金计划中领取退休金。除基本养老金保险以及补充养老金保险外，本集团没有支付其他重大退休福利的责任。

17 物业、厂房及设备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房屋及 建筑物	石油工程 专用设备 及其他	在建工程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成本				
于2018年1月1日(经重列)	1,416,882	58,813,415	309,372	60,539,669
添置	3,230	852,878	575,302	1,431,410
收购(附注(iii))	74,872	54,064	-	128,936
出售/撤销	(25,456)	(863,729)	-	(889,185)
重新分类	-	-	(8,837)	(8,837)
划拨自在建工程	76,353	362,336	(438,689)	-
于2018年12月31日	1,545,881	59,218,964	437,148	61,201,993
累计折旧				
于2018年1月1日(经重列)	447,942	32,725,026	-	33,172,968
折旧	48,598	3,025,870	-	3,074,468
出售/撤销	(11,240)	(749,571)	-	(760,811)
收购(附注(iii))	15,217	41,304	-	56,521
于2018年12月31日	500,517	35,042,629	-	35,543,146
累计减值				
于2018年1月1日(经重列)	8,436	1,388,281	71,734	1,468,451
出售/撤销	-	(18,679)	-	(18,679)
收购(附注(iii))	-	2,903	-	2,903
于2018年12月31日	8,436	1,372,505	71,734	1,452,675
账面净值				
于2018年12月31日	1,036,928	22,803,830	365,414	24,206,172

17 物业、厂房及设备(续)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经重列)

	房屋及 建筑物	石油工程 专用设备 及其他	在建工程	合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成本				
于2017年1月1日 (经重列)	1,416,825	59,246,337	962,110	61,625,272
添置	9,394	548,685	472,581	1,030,660
出售 / 撤销	(5,489)	(1,909,783)	(23,530)	(1,938,802)
重新分类	(17,643)	-	(159,818)	(177,461)
划拨自在建工程	13,795	928,176	(941,971)	-
于2017年12月31日 (经重列)	1,416,882	58,813,415	309,372	60,539,669
累计折旧				
于2017年1月1日 (经重列)	405,683	31,091,898	-	31,497,581
折旧	52,371	3,236,916	-	3,289,287
出售 / 撤销	(5,926)	(1,603,788)	-	(1,609,714)
重新分类	(4,186)	-	-	(4,186)
于2017年12月31日 (经重列)	447,942	32,725,026	-	33,172,968
累计减值				
于2017年1月1日 (经重列)	8,436	270,625	95,264	374,325
减值亏损	-	1,149,494	-	1,149,494
出售 / 撤销	-	(31,838)	(23,530)	(55,368)
于2017年12月31日 (经重列)	8,436	1,388,281	71,734	1,468,451
账面净值				
于2017年12月31日 (经重列)	960,504	24,700,108	237,638	25,898,250

附注:

(i) 已确认的折旧开支分析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营业成本	3,034,259	3,258,080
销售费用	366	549
管理费用	16,544	22,795
研发费用	23,299	7,863
	3,074,468	3,289,287

(ii)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资产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71,599,000 元 (2017 年:人民币 80,172,000 元), 已包括于物业、厂房及设备的「石油工程专用设备及其他」内。

(iii)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本集团自关联方收购了若干物业、厂房及设备(附注 41)。

17 物业、厂房及设备(续)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并无确认减值亏损。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由于原油价格长期在低位运行，主要客户油气勘探投资下降以及厂房及机器的服务价格及资产使用率下降。本集团管理层复核本集团物业、厂房及设备之可收回金额。

该等「石油工程专用设备及其他」资产分别用于本集团的地球物理、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和井下作业工程分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有关复核导致资产确认减值损失为人民币 1,149,494,000，有关金额已于损益中确认。减值损失已被分类为地球物理、钻井工程、测录井工程和井下作业工程分部。

相关资产之可收回金额乃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乃基于一间独立合资格专业估值师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估值而确定。相关资产公允价值乃根据市场法厘定，且本集团亦考虑该估值方法所采用的假设及价值范围的合理性。上述公允价值计量属于第三层级且使用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市场法乃参考市场参与者进行有序交易出售资产时，于计量日期获得的价值。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之可收回金额为人民币 29,879,000 元。

18 预付租赁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于1月1日	120,167	109,866
添置	1,762	-
重新分类	(333)	13,457
摊销	(3,261)	(3,156)
于12月31日	<u>118,335</u>	<u>120,167</u>

土地使用权指本集团为中国境内土地使用权作出的预付款项，该等土地使用权按20年至50年的租约持有。

已确认的土地使用权摊销分析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营业成本	2,078	171
管理费用	1,168	2,985
研发费用	15	-
	<u>3,261</u>	<u>3,156</u>

19 无形资产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软件 人民币千元	其他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成本			
于2018年1月1日	146,826	233,888	380,714
添置	13,088	-	13,088
重新分类	-	8,837	8,837
于2018年12月31日	<u>159,914</u>	<u>242,725</u>	<u>402,639</u>
累计摊销			
于2018年1月1日	106,029	111,691	217,720
摊销	12,523	53,456	65,979
于2018年12月31日	<u>118,552</u>	<u>165,147</u>	<u>283,699</u>
账面净值			
于2018年12月31日	<u>41,362</u>	<u>77,578</u>	<u>118,940</u>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软件 人民币千元	其他 人民币千元	合计 人民币千元
成本			
于2017年1月1日	141,972	74,070	216,042
添置	6,836	-	6,836
重新分类	-	159,818	159,818
出售 / 撤销	(1,982)	-	(1,982)
于2017年12月31日	<u>146,826</u>	<u>233,888</u>	<u>380,714</u>
累计摊销			
于2017年1月1日	94,774	44,121	138,895
摊销	13,237	67,570	80,807
出售 / 撤销	(1,982)	-	(1,982)
于2018年12月31日	<u>106,029</u>	<u>111,691</u>	<u>217,720</u>
账面净值			
于2017年12月31日	<u>40,797</u>	<u>122,197</u>	<u>162,994</u>

已确认的无形资产摊销分析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营业成本	57,654	72,374
管理费用	7,227	7,920
研发费用	1,098	513
	<u>65,979</u>	<u>80,807</u>

20 于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权益

(a)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194,465	209,444
分占综合收益/ (开支) 总额	24,348	(14,791)
股息分派	-	(188)
于12月31日	<u>218,813</u>	<u>194,465</u>

于各合营公司的权益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潜江市恒运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潜江恒运」)	1,547	1,135
中国石化海湾石油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海湾 工程」)	13,383	13,383
中威联合国际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中威联 合」)	8,962	11,825
华美孚泰油气增产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华美孚泰」)	194,921	168,122
	<u>218,813</u>	<u>194,465</u>

20 于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权益(续)

(a)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续)

本集团的合营公司(全部均未上市及以有限公司形式)如下:

名称	注册/成立地点	注册资本		间接持有的实际权益	主要业务及经营地点
		人民币千元	美元千元		
潜江恒运	中国	2,100 (2017: 2,100)	-	49.10% (2017: 49.10%)	运输业务/ 中国
海湾工程	科威特	27,312 (2017: 27,312)	-	49.00% (2017: 49.00%)	油田服务/ 科威特
中威联合	中国	305,000 (2017: 305,000)	-	50.00% (2017: 50.00%)	油田技术 服务/中国
华美孚泰	中国	-	55,000 (2017: 55,000)	55.00% (2017: 55.00%)	油气增产 技术服务/ 中国

以上合营公司皆以权益法入账。

附注:

- (i) 根据本集团与各合营公司其他合营者之间的合同约定,有关各合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战略的决定均需要本集团与其他合营者一致同意。因此,各合营公司之权益以合营公司核算。
- (ii) 有关合营的承担和或有负债
于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在本集团的合营公司中,没有与本集团利益相关的重要或有负债及承诺事件,同时也没有合营公司本身重要的或有负债及承诺事件。

20 于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权益(续)

(a)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续)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公司，华美孚泰财务资料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5,772	47,991
流动资产	239,569	117,204
非流动资产	208,933	225,684
资产总计	448,502	342,888
流动负债	(91,617)	(34,730)
负债总计	(91,617)	(34,730)
净资产	356,885	308,158
本集团分占权益 (55.00%) (2017:55.00%)	196,287	169,487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收入	246,104	92,664
折旧及摊销	21,260	21,159
利息收入	68	105
利息费用	312	1,207
所得税费用	2,555	-
年内利润/(亏损)及综合收益总额/(开支)	48,727	(17,108)
分占综合收益/(开支)总额 (55.00%) (2017:55.00%)	26,800	(9,409)

本集团其他不重要的合营公司的汇总财务资料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年内亏损及综合开支总额	(4,889)	(10,755)

20 于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权益(续)
(b)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12,581	11,885
投资减少	-	(28)
分占综合收益总额	2,135	1,213
股息分派	(706)	(489)
于12月31日	14,010	12,581

本集团的联营公司(全部均未上市及以有限公司形式)成立如下:

名称	注册/成 立地点	注册资本		间接持 有的实 际权益	主要业务 及经营地 点
		人民币千元	美元千元		
鄂尔多斯市华北瑞 达油气工程技术服 务有限责任公司 (「华北瑞达」)	中国	10,000 (2017: 10,000)	-	35.00% (2017: 35.00%)	石油和天 然气开采 辅助活动/ 中国
新疆华北天翔油气 工程技术服务有限 责任公司(「华北天 翔」)	中国	10,000 (2017: 10,000)	-	20.00% (2017: 20.00%)	石油和天 然气开采 辅助活动/ 中国
镇江华江油气工程 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华江油气」)	中国	5,000 (2017: 5,000)	-	37.00% (2017: 37.00%)	石油和天 然气开采 辅助活动/ 中国
河南中原石油天然 气技术服务有限公 司(「河南中原」)	中国	10,000 (2017:10,00 0)	-	20.00% (2017: 20.00%)	石油和天 然气开采 辅助活动/ 中国
河南省中友石油天 然气技术服务有限 公司(「河南中友」)	中国	10,000 (2017:10,00 0)	-	20.00% (2017: 20.00%)	石油和天 然气开采 辅助活动/ 中国

以上联营公司皆以权益法入账。

附注:

有关联营的承担和或有负债

于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在本集团的联营公司中,没有与本集团利益相关的重要或有负债及承诺事件,同时也没有联营公司本身重要的或有负债及承诺事件。

21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在 2018 年 1 月 1 日首次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9 号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经重分类至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不可转回），详情请参考附注 3。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不可转回）	39,011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4,389
于12月31日	39,011	24,389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下列各项：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非上市证券：		
股权证券—中国	39,011	24,389

非上市投资指本集团在中国非上市企业的权益。该企业主要从事钻井及技术服务业务。

本集团将其非上市股权投资指定为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不可转回），视为战略性投资。

非上市股权证券根据其资产值作出公允价值评估。已列于附注 42.4。

所有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均以人民币计值。

22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贸易应收款项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7,539,486	9,082,346
- 合营企业	14,854	14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合营和联营企业	128,187	122,450
- 第三方	10,472,668	10,100,333
	<u>18,155,195</u>	<u>19,305,143</u>
减：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拨备	(2,525,191)	(2,331,815)
贸易应收款项—净额	<u>15,630,004</u>	<u>16,973,328</u>
应收票据	481,196	1,218,029
贸易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净额	<u>16,111,200</u>	<u>18,191,357</u>

本集团于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的账面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为银行承兑票据及商业承兑票据，一般自发出日期起计六个月内收回。

于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并无用于质押且均未逾期。

本集团一般给予客户90天至180天的信用期。就结算来自提供服务的贸易应收款项而言，本集团一般与客户就各项付款期达成协议，方法为计及(其中包括)客户的信贷记录、其流动资金状况及本集团的营运资金需求等因素，其按个别情况而有所不同，并须依靠管理层的判断及经验。本集团并无持有任何抵押品作为抵押。

该等已包括预期信用损失/减值的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按发票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1年内	14,550,028	13,449,041
1至2年	1,095,005	3,631,272
2至3年	360,348	821,310
超过3年	105,819	289,734
	<u>16,111,200</u>	<u>18,191,357</u>

22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续)

贸易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2017：减值拨备）变动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计算的		
年初余额	2,331,815	1,188,241
收购(附注)	167,766	-
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拨备	517,168	1,257,214
拨回	(489,947)	(92,906)
撇除列为不可收回的应收款项	(1,611)	(20,734)
年末	<u>2,525,191</u>	<u>2,331,815</u>

附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自关联方收购了若干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附注41)。

23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预付款项 (i)	460,949	445,831
其他应收款项 (ii)		
备用金	22,440	34,523
保证金	668,383	846,193
代垫款项	676,630	641,003
应收暂付款	622,173	759,129
代管款项	9,738	9,733
押金	40,709	42,944
应收出口退税	28,671	5,261
增值税留抵税额	827,769	651,200
待认证进项税	29,772	24,043
预缴增值税	353,291	205,916
预缴所得税	7,203	4,314
其他	311,489	290,735
	<u>4,059,217</u>	<u>3,960,825</u>
减：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拨备	(614,716)	(630,225)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一净额	<u>3,444,501</u>	<u>3,330,600</u>

23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续)

附注:

- (i) 于2018年12月31日, 以上预付款项包含关联方款项, 其中: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为人民币28,064,000元 (2017年: 人民币30,088,000元)、本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业为人民币零元 (2017年: 人民币72,000元) 及中石化集团之合营和联营企业为人民币零元 (2017年: 人民币3,000元)。
- (ii) 于2018年12月31日, 以上其他应收款项包含关联方款项, 其中: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为人民币162,000,000元 (2017年: 人民币337,713,000元)、本集团合营企业为人民币11,015,000元 (2017年: 人民币10,443,000元) 及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为人民币15,510,000元 (2017年: 人民币12,137,000元)。
- (iii) 以上关联方款项乃无抵押、免息及须按要求偿还。
- (iv) 本集团于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的账面值约等于其公允价值。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2017: 减值拨备) 变动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39号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计算的年初余额	630,225	525,665
收购(附注)	7,057	-
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拨备	203,867	141,743
拨回	(220,545)	(37,183)
核销	(5,888)	-
年末	<u>614,716</u>	<u>630,225</u>

附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团自关联方收购了若干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附注41)。

24 在建合同工程/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a) 在建合同工程

	于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于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应收客户工程款项	-	6,883,350
减：减值拨备	-	(259,048)
	-	6,624,302
应付客户工程款项	-	(6,788,227)
	-	(163,925)
已产生合同成本加已确认利润减已确认亏损	-	60,509,097
减：减值拨备	-	(259,048)
减：按进度结算款项	-	(60,413,974)
	-	(163,925)

附注：

- (1) 本公司初始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采用累积效应转换方法,调整了截止2018年1月1日的期初余额。
- (2) 在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时,「应收客户工程款项」已经重分类至「合同资产」,请看附注24(b)。
- (3) 在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时,「应付客户工程款项」已经重分类至「合同负债」,请看附注24(c)。
- (4) 在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时,「在建合同工程」的「减值拨备」有关亏损性合同拨备,重分类至「预计负债」,请看附注39。

(b) 合同资产

	于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于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建造合同及服务产生的合同资产	9,092,544	-
减：预期信用损失	(26,525)	-
	9,066,019	-

附注：

本集团初始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及第15号,采用累积效应转换方法,调整了截止2018年1月1日的期初余额。

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应用后：

- (1) 早前计入“应收客户工程款项”,已经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及
- (2) 合同资产的全期预期信用损失为人民币26,525,000元。

影响已确认合同资产金额的典型付款条款如下

本集团建造合同及服务合同包括付款时间表,当达到特定的里程碑就需要在施工期

间支付进度工程款。工程建设业务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5%左右的比例预留质量保证金，这笔款项计入合同资产，直至保修期结束后本公司有权利取得相关款项。

预计一年以上收回的合同资产为人民币218,966,000元（2017：人民币202,615,000元）。

24 在建合同工程/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续）
(c) 合同负债

	于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于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建造合同及服务产生的合同负债	4,390,293	-

附注：

本集团初始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及第15号，采用累积效应转换方法，调整了截止2018年1月1日的期初余额。在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时，「应付客户工程款项」及「预收款项-工程及劳务款」已经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当本集团在工程施工期前收到存款时，这金额将列为合同负债，直至已确认收入大于存款金额。

合同负债于2018年1月1日的期初余额为人民币8,561,811,000元，其中人民币7,640,727,000元确认为今年度收入。

未完成履约责任

本集团与若干客户签署工程服务合同，提供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及建筑工程承包服务，并在未来某一时段内履行，这些合同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部分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及建筑工程项目尚在履约过程中，分摊至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总额约为人民币169.5亿元，该项金额与每个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并将于每个合同的未来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为收入，预计未来60个月内完工。

25 存货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原材料	1,136,487	1,182,524
库存商品	124,201	86,134
半成品	11,986	2,887
周转材料	8,734	10,151
其他	-	1,947
	<hr/>	<hr/>
	1,281,408	1,283,643
减：减值拨备/核销	(64,085)	(72,456)
	<hr/>	<hr/>
	1,217,323	1,211,187
	<hr/>	<hr/>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确认为开支及计入「营业成本」的存货成本分别为人民币15,286,834,000元及人民币11,949,156,00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无作出存货拨备以将存货撇减至其可变现净值（2017年：人民币72,456,000元）及核销存货为人民币8,371,000元（2017年：人民币7,724,000元）。

26 受限制现金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信用证保证金	2,162	2,108
保函保证金	27,699	12,430
	<hr/>	<hr/>
	29,861	14,538
	<hr/>	<hr/>

于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受限制现金为6个月以内到期的信用证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于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期限介乎1至6个月的受限制现金的年利率是根据银行活期存款年利率厘定。

于相关呈报期末，本集团受限制现金的最高信贷风险约等于其账面值。

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库存现金	8,114	8,180
原到期少于三个月的存款余额：		
—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公司	53,605	152,155
—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005,234	898,594
— 中信银行	1	-
— 第三方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106,626	1,474,508
	2,173,580	2,533,437

于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银行及库存现金的年利率是根据银行活期存款年利率厘定。

于相关呈报期末，本集团银行及库存现金的最高信贷风险约等于其账面值。

28 股本

	2018		2017	
	股份数目 股	股本 人民币千元	股份数目 股	股本 人民币千元
注册、已发行及悉数缴付				
— 每股人民币1.00元内资法人股	11,786,045,218	11,786,046	10,259,327,662	10,259,328
— 每股人民币1.00元社会公众A股	1,783,333,333	1,783,333	1,783,333,333	1,783,333
— 每股人民币1.00元H股	5,414,961,482	5,414,961	2,100,000,000	2,100,000
	18,984,340,033	18,984,340	14,142,660,995	14,142,661
			股份数目 股	股本 人民币千元
于2018年1月1日			14,142,660,995	14,142,661
发行股本（附注）			4,841,679,038	4,841,679
于2018年12月31日			18,984,340,033	18,984,340

附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42号《关于核准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向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和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江盛世华章集合型团体养老保障管理产品进取增利2号组合共2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1,526,717,556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2.62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30号《关于核准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向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等两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H股股份3,314,961,482股，每股价格为港币1.35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0,783,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约人民币7,637,715,000元。

29 本公司财务状况表及权益变动表
(i) 本公司的财务状况表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非流动资产		
于附属公司的投资	27,891,662	20,215,327
非流动资产总额	<u>27,891,662</u>	<u>20,215,327</u>
流动资产		
其他应收款项	4,357,230	5,313,1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8,679	236,745
流动资产总额	<u>4,415,909</u>	<u>5,549,931</u>
资产总额	<u>32,307,571</u>	<u>25,765,258</u>
权益		
股本	18,984,340	14,142,661
储备	13,295,325	10,469,203
权益总额	<u>32,279,665</u>	<u>24,611,864</u>
负债		
流动负债		
应交税费	26,371	-
其他应付款项	1,535	1,153,394
流动负债总额	<u>27,906</u>	<u>1,153,394</u>
负债总额	<u>27,906</u>	<u>1,153,394</u>
权益及负债总额	<u>32,307,571</u>	<u>25,765,258</u>
流动资产净额	<u>4,388,003</u>	<u>4,396,537</u>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u>32,279,665</u>	<u>24,611,864</u>

于2019年3月25日获董事会批准及授权发行。

董事长：刘中云

副董事长、总经理：孙清德

29 本公司财务状况表及权益变动表(续)

(ii) 本公司的权益变动表

	股本	股份溢价	其他资本公 积	盈余公积	累计亏损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0(i))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附注 30(ii))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于2017年1月1日	14,142,661	11,123,358	31,355	200,383	(839,797)	24,657,960
综合开支总额	-	-	-	-	(56,732)	(56,732)
与持有人交易: - 以权益结算股份 支 付的交易(附注 31)	-	-	10,636	-	-	10,636
于2017年12月31日 及2018年1月1日	14,142,661	11,123,358	41,991	200,383	(896,529)	24,611,864
综合收益总额	-	-	-	-	30,086	30,086
与持有人交易: -发行股本(附注28)	4,841,679	2,796,036	-	-	-	7,637,715
于2018年12月31日	18,984,340	13,919,394	41,991	200,383	(866,443)	32,279,665

本公司可分配利润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可分配利润	-	-

30 储备

- (i) 股份溢价及其他资本公积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和法规的规定，就是次重组、相关资产评估增值、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的交易、发行股本及回购股本反映于此等储备。其他资本公积亦包括已确认之股票期权之公允价值，并根据附注2.19所载之会计政策处理。
- (ii) 盈余公积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和法规及本公司组织章程细则的规定，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 (iii) 专项储备
根据中国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发布的若干规定，本集团须为其业务提取安全基金。该基金可用于安全生产方面的改善，不可分派给股东。当实际发生安全生产费时，会将相同金额由安全基金转入未分配利润。
- (iv) 其他综合收益储备（不可转回）
其他综合收益储备（不可转回）包括于报告期末时持有之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权益工具之累积净变动，并根据附注2.10所载之会计政策处理。

31 以股份为基础的支持

本公司于2016年11月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中石油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决议案》以及《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方案实施授予的决议案》。

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次股票期权授予日为2016年11月1日，向477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49,050,000份股票期权（占普通股总股数的0.3469%）。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可行权日以每股人民币5.63元的行权价格和确定的行权条件购买一股公司普通股A股的权利。股票期权可于授出日两年后开始行使，遵循以下行权条件：

- (i) 本集团2017年、2018年、2019年度的利润总额复合增长率不低于6%（以2015年度利润总额为基数）；
- (ii) 本集团2017年、2018年、2019年度净资产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率不低于32%；
- (iii) 第(i)、(ii)项业绩条件为不低于对标企业水平的75%；及
- (iv) 2017年、2018年、2019年度经济增加值指标完成情况达到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下达的考核目标，且经济增加值改善值大于零。

31 以股份为基础的支付(续)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股票期权将于可行权日之后的 12 个月到期，该股票期权可行权日和行权价格如下：

行权日	行权价格 (每股人民币)	未行使股票期权
2020 年 11 月 1 日	5.63	19,620,000

于授出日，49,050,000 份股票期权总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54,229,200 元，由外部估值专家使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计价模型估计得出。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权 19,620,000 份股票期权按授出日之总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5,343,000 元。

购股权变动如下：

	购股权数目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 月 1 日尚未行使 年内失效	34,335,000 (14,715,000)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行使	<u>19,620,000</u>

模型重要参数列示如下：

	授出日
即期股价	人民币 3.96
行权价格	人民币 5.63
预期波幅	46.17%
股票期权的期限(年)	3-5 年
无风险率	2.34%-2.45%
预期股息	0%

股票期权费用为人民币零元，已计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合并综合收益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636 千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有股票期权行使。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本公司现有股本结构下，悉数行使尚未行使的购股权将导致额外发行 19,620,000 股(2017 年：34,335,000 股)本公司 A 股及新增股本人民币 19,620,000 元(2017 年：人民币 34,335,000 元)(扣除发行开支前)。

32 递延收益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136,312	112,171
本年收到的政府补助	733,330	396,574
本年确认于综合收益表中	(730,048)	(372,433)
于12月31日	139,594	136,312

递延收益主要是与收益相关的国家专项科研补助项目。

33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贸易应付款项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1,208,415	1,150,292
- 合营企业	14,950	49,643
-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合营和联营企业	75,055	47,623
- 第三方	21,963,342	25,253,066
	23,261,762	26,500,624
应付票据	3,797,742	3,045,393
	27,059,504	29,546,017

本集团于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的账面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按发票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1年内	22,716,227	20,551,328
1至2年	2,564,414	5,007,071
2至3年	752,327	1,799,618
超过3年	1,026,536	2,188,000
	27,059,504	29,546,017

34 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项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预收款项(i)&(iv)		
工程及劳务款	-	1,773,584
应付薪酬	510,507	381,275
其他应付税项	791,724	830,816
待转销项税	917	11,744
应付利息(ii)	12,893	10,927
其他应付款项(iii)		
保证金	724,468	670,463
押金	64,712	164,697
应付垫款	601,140	473,452
暂收款项	458,704	743,062
代管款项	66,355	44,850
代扣代缴款项	48,657	67,641
应付石化集团资本结构调整资金	-	2,600,000
应付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间损益净额	-	1,118,902
其他	243,671	552,468
	3,523,748	9,443,881

附注：

- (i) 于2017年12月31日，以上预收款项包含关联方款项，其中：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为人民币423,073,000元及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合营和联营企业为人民币5,179,000元。
- (ii) 于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上应付利息为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关联方款项。
- (iii) 于2018年12月31日，以上其他应付款项包含关联方款项，其中：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为人民币41,249,000元(2017年：人民币3,767,038,000元)。
- (iv) 本集团在初始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采用了累积效应转换方法，调整了2018年1月1日的期初余额。在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时，「预收款项-工程及劳务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详情请参考附注24(c)。
- (iv) 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乃无抵押、免息及须按要求偿还。

35 借款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流动负债		
中国石化财务有限公司借款 (i)	9,600,000	6,995,000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i)	3,006,082	8,015,830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借款 (i)	5,000,000	2,500,000
融资租赁责任(ii)	149,022	28,844
	17,755,104	17,539,674
非流动负债		
中国石化盛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借款(i)	536,291	455,826
融资租赁责任(ii)	841,618	53,037
	1,377,909	508,863
	19,133,013	18,048,537

(i) 关联公司借款

本集团之关联公司借款的还款期分析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1年内	17,606,082	17,510,830
1至2年	536,291	455,826
	18,142,373	17,966,656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关联公司借款并无抵押及按年利率3.30%至8.80%（2017年：1.70%至7.90%）执行。

35 借款 (续)

(ii) 融资租赁责任

本集团之融资租赁责任的分析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最低租赁付款：		
- 1年内	187,009	34,200
- 1至2年	167,636	27,223
- 2至5年	455,543	32,193
- 5年以上	330,199	-
	<hr/> 1,140,387	<hr/> 93,616
融资租赁的未来财务费用	(149,747)	(11,735)
	<hr/> 990,640	<hr/> 81,881
融资租赁负债现值	<hr/> <hr/> 990,640	<hr/> <hr/> 81,881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最低租赁付款现值		
- 1年内	149,022	28,844
- 1至2年	135,899	23,919
- 2至5年	393,219	29,118
- 5年以上	312,500	-
	<hr/> 990,640	<hr/> 81,881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包括在流动负债	(149,022)	(28,844)
	<hr/> 841,618	<hr/> 53,037
一年后到期部分包括在非流动负债	<hr/> <hr/> 841,618	<hr/> <hr/> 53,037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就其业务营运租用若干石油工程专用设备。该等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剩余租期为2至7年(2017年：2至5年)。

36 递延税项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分析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2,438	472,1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658)	(23,879)
	<hr/> 469,780	<hr/> 448,3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值	<hr/> <hr/> 469,780	<hr/> <hr/> 448,305

递延所得税账目的总变动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448,305	156,268
于损益计入(附注12)	24,421	292,037
于其他综合收益扣除	(2,946)	-
于12月31日	469,780	448,305

36 递延税项 (续)

在不考虑相同税务司法管辖区内抵销余额的情况下，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内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负债) 变动如下：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收益 人民币千元	资产 减值拨备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于2017年1月1日	-	183,548	183,548
计入：			
年内损益	15,308	273,328	288,636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扣除)/计入：	15,308	456,876	472,184
年内损益	(35)	20,289	20,254
于2018年12月31日	15,273	477,165	492,4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加速折旧拨 备 人民币千元	资产评估 人民币千元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人民币千元	总计 人民币千元
于2017年1月1日	351	26,929	-	27,280
扣除/(计入):				
年内损益	490	(3,891)	-	(3,401)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8 年 1月1日	841	23,038	-	23,879
扣除/(计入):				
年内损益	(331)	(3,836)	-	(4,167)
其他综合收益	-	-	2,946	2,946
于2018年12月31日	510	19,202	2,946	22,658

递延所得税资产乃就结转之税项亏损确认，惟以有可能透过日后之应课税利润变现有有关税项利益为限。根据该等公司于其各自司法权区适用的中国税法，税项亏损可予以结转以抵销日后的应课税收入。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项亏损为：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项亏损	19,576,148	23,534,199

本集团未就上述税项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因为管理层相信此等税项亏损在到期前实现的可能性不大。该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税项亏损于呈报期末五年内到期。

37 承担

- (a) 资本承担
于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就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未履行但未于财务报表拨备的资本承担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已订约但未拨备	136,467	130,116

- (b) 经营租赁承担
于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1年内	322,639	291,189
1至2年内	16,633	32,746
2至3年内	14,187	11,775
3年以上	29,531	21,130
合计	382,990	356,840

本集团根据不可取消的经营租赁协议租赁多项住宅物业、办公室及设备。租约年期为期1至24年(2017年12月31日：1至24年)，可选择重续租约及于届满日或本集团与相关业主／出租人互相协定之日重新磋商条款。概无租约包括或然租金。

- (c)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于本合并财务报表中未计提的关于合营公司的投资承诺折合人民币129,625,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29,625,000元)。
- (d)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38 (a) 经营(所用)/所得现金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除税前利润/(亏损)	613,769	(10,324,177)
就下列各项进行调整: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3,074,468	3,289,287
物业、厂房及设备减值亏损	-	1,149,494
物业、厂房及设备出售/撤销之亏损	7,446	156,144
其他长期资产摊销	1,559,809	2,088,723
其他长期资产出售/撤销之(利润)/亏损	(7,447)	16,431
预付租赁摊销	3,261	3,156
无形资产摊销	65,979	80,807
利息收入	(87,886)	(19,449)
利息开支	662,443	634,657
分占合营公司(利润)/亏损	(24,348)	14,791
分占联营公司利润	(2,135)	(1,213)
贸易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拨备-净额	27,221	1,164,308
其他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拨备-净额	(16,678)	104,560
存货撇减至可变现净值	-	72,456
已确认合同预计损失	-	245,039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26,525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600)
持有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0)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	10,636
营运资金变动前经营活动所得/(所用)现金流量	5,901,827	(1,314,950)
营运资金变动:		
-其他长期资产	(2,158,735)	(1,162,862)
-长期应收款	233,061	(255,041)
-存货	(6,136)	170,086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	2,138,276	4,483,784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106,011)	(51,463)
-受限制现金	(15,323)	(11,771)
-预计负债	595,742	-
-合同资产	(2,468,242)	-
-合同负债	(2,397,934)	-
-在建合同工程	-	(1,215,129)
-递延收益	3,282	24,141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	(2,706,262)	(413,051)
-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项	(1,701,191)	551,703
经营(所用)/所得现金	(2,687,646)	805,447

38 (b) 融资活动产生的负责到账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资活动产生的债到账如下：

	借款 人民币千元	融资租赁责任 人民币千元	总共 人民币千元
于2018年1月1日	17,966,656	81,881	18,048,537
融资现金流量变动：			
新增借款所得款项	35,585,650	500,000	36,085,650
偿还借款	(35,608,897)	(117,546)	(35,726,443)
融资现金流量变动的总额	(23,247)	382,454	359,207
其他变动：			
由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项转入	-	526,305	526,305
外汇调整	198,964	-	198,964
其他变动的总额	198,964	526,305	725,269
于2018年12月31日	18,142,373	990,640	19,133,013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资活动产生的债到账如下：

	借款 人民币千元	融资租赁责任 人民币千元	总共 人民币千元
于2017年1月1日	18,000,349	50,924	18,051,273
融资现金流量变动：			
新增借款所得款项	37,753,867	28,000	37,781,867
偿还借款	(36,256,236)	(29,190)	(36,285,426)
融资现金流量变动的总额	1,497,631	(1,190)	1,496,441
其他变动：			
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	-	32,147	32,147
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项	(500,000)	-	(500,000)
外汇调整	(1,031,324)	-	(1,031,324)
其他变动的总额	(1,531,324)	32,147	(1,499,177)
于2017年12月31日	17,966,656	81,881	18,048,537

39 预计负债

	亏损性合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 (i), (iii))	司法重组预 计损失 人民币千元 (附注 (ii))	总共 人民币千元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259,048	-	259,048
年内拨备	-	475,276	475,276
年内变现	(138,582)	-	(138,582)
于2018年12月31日	120,466	475,276	595,742

附注：

- (i) 于2018年12月31日，基于建筑工程合约中所述的履约责任所产生的预期不可避免成本已超过预期将获得的经济利益，本集团对该等亏损性合约的拨备约人民币120,466,000元。本集团已根据完成合约的估计最低成本净额就该合约确认拨备。
- (ii) 2018年8月16日，本公司间接附属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巴西有限公司（简称“巴西子公司”）按照巴西当地相关法律向巴西里约热内卢州第三商业企业州府法院（以下简称“巴西里约法院”）申请司法重组。2018年8月31日，巴西里约法院公告批准巴西子公司司法重组申请的决定，并指定 Nascimento & Rezende Advogados 律师事务所为司法重组管理人。
- 根据巴西相关法律，在巴西里约法院裁定巴西子公司进入司法重组程序后，巴西子公司需编制重组计划，待该等重组计划获得债权人大会及巴西里约法院批准通过后，方可实施前述司法重组。
- 为顺利获得债权人大会及巴西里约法院批准，巴西子公司编制的重组计划需包括全额支付该项目的劳工欠款，偿还一定比例的三商债务，并需支付履行司法重组程序所涉及的律师费、司法机关费等相关的服务费用，本公司管理层评估影响后根据重组计划计提预计司法重组支出约人民币475,276,000元。
- (iii) 本集团在初始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采用了累积效应转换方法，调整了2018年1月1日的期初余额。在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时，「在建合同工程」（附注24(a)）的「减值拨备」有关亏损性合同拨备，重分类至「预计负债」。

40 或有事项

(a)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一些与客户、分包商、供应商等之间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这些或有事项、法律诉讼或其他诉讼出现不利结果的可能性，并相信任何由此导致的负债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或现金流量构成重大的负面影响，本公司管理层未就此计提准备金。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申请人”）与本集团全资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国际工程公司”或“被申请人”）于2012年8月16日签订《沙特延布—麦地那第三期管线项目C包施工工程合同》（“《施工工程合同》”），国际工程公司将其中标的沙特延布—麦地那第三期管线项目中的“C包工程”施工分包给申请人。于2018年5月29日，申请人就《施工工程合同》履行过程中与被申请人之间的合同纠纷在北京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申请书》，请求被申请人支付约人民币456,810,000元工程款及利息、约人民币145,968,000元停工损失及利息、约人民币38,018,000元预付款保函款项及利息、人民币500,000元律师费和该案仲裁费。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于2018年6月15日受理该案并出具《P20180585号工程合同争议案仲裁通知》（[2018]中国贸仲京字第048223号）。

由于本案尚在开庭审理，本公司管理层目前无法判断其对本集团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的影响，因此本集团未对就未决诉讼计提拨备。

(b)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对外担保或有事项（于2017年12月31日：无）。

(c) 境外税收处罚

2014年2月7日，里约联邦税务局对国际工程巴西子公司进行了税务稽查。2014年2月11日，国际工程公司巴西子公司收到里约联邦税务局出具的《关于交纳税金及罚款的通知》，处罚金额总计80,459,100里尔（折合24,289,800美元），其中：税金36,467,100里尔，利息13,929,800里尔，罚款30,062,200里尔。根据国际工程巴西子公司境外税务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2014年3月10日，国工巴西子公司已经对该项税务处罚进行了行政答辩，尚不能预测该税务处罚的裁定最终结果，但在里约联邦税务局作出不利于国工巴西子公司的裁定下，国工巴西子公司仍享有向当地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目前尚无法预测该项税务处罚的结果，本集团未对该事项计提预计负债。

(d) 其他或有负债

国家税务总局于2007年6月颁发国税函[2007]664号文后，本集团已按相关税务部门通知于2007年按33%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但对2006年及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率差异仍存在不确定性。迄今为止，本集团未被要求追索2007年度之前的企业所得税。于2018年12月31日，该事项亦未有新进展。由于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不可能可靠估计该项义务的金额，即使该项义务可能存在，因此在本财务报告中未对2007年度之前不确定的所得税差异提取准备。

41 重大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为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可对另一方的财政及营运决策行使重大影响力的人士。受共同控制的人士亦被视为有关联。本集团受中国政府控制，而中国政府同时控制中国大部分生产性资产及实体(统称「国有企业」)。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24号「关联方披露」，中国政府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国有企业及其附属公司均被视为本集团的关联方(「其他国有企业」)。就关联方披露而言，本集团已设立程序查证其客户及供货商的直接所有权架构，以厘定其是否属于国有企业。不少国有企业均有多层企业架构，而且其所有权架构因转让及私有化计划而不时转变。然而，管理层相信有关关联方交易的有用数据已予充分披露。

除于本报告其他部分披露的关联方交易及余额外，下文概述本集团及其关联方(包括其他国有企业)于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在日常业务过程中的重大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交易乃于日常业务过程中按与对手方协议的定价及结算条款进行。

这些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中的大部分同时构成了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14A章所定义的持续关连交易。

(a) 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材料设备采购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8,097,321	5,797,473
出售商品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111,870	85,984
提供工程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36,501,508	27,982,159
接受工程劳务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及其子公司	394,110	—
接受社区综合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2,930	1,583,799

41 重大关联方交易 (续)

(a) 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续)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接受其他综合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325,003	293,071
提供科技研发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271,345	265,207
租赁收入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571	571
租赁支出 - 土地及房产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150,425	117,136
租赁支出 - 设备及车辆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57,526	14,811
存款利息收入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1,877	524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	67
贷款利息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582,557	639,109
取得借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35,585,650	37,416,244
偿还借款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	35,608,897	36,929,663
安保基金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81,630	79,326
安保基金返还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	171,495	87,111
接受资产转让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子公司	75,024	-

41 重大关联方交易 (续)

(b) 与本集团之联营和合营企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提供工程服务		
—本集团之联营和合营	<u>22,580</u>	<u>-</u>
接受工程劳务服务		
—本集团之联营和合营	<u>2,065,450</u>	<u>901,953</u>

(c) 与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提供工程服务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u>312,970</u>	<u>128,499</u>
租赁支出—设备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u>62,524</u>	<u>-</u>
融资租赁利息支出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之联营和合营企业	<u>30,154</u>	<u>-</u>

(d) 主要管理人员薪酬

主要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董事(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就雇员服务已付或应付主要管理人员的酬金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袍金	700	600
薪金、津贴及奖金	6,082	5,768
退休计划供款	538	532
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	360
	<u>7,320</u>	<u>7,260</u>

高级管理人员(非董事或监事)的薪酬属于下列范围:

	2018 人数	2017 人数
人民币0元至人民币500,000元	4	9
人民币500,001元至人民币1,000,000元	1	2
	<u>5</u>	<u>11</u>

(e) 被担保

于2018年12月31日,中石化集团公司没有提供履约担保给本集团(于2017年12月31日:2.1亿美元)。

42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

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42.1 金融资产及负债之类别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金融资产		
<i>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 (不可转回)</i>		
- 非上市证券投资	39,011	-
<i>可供出售金融资产</i>		
- 非上市证券投资	-	24,389
<i>按摊销成本计量之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i>		
- 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203,441	2,547,975
-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	16,111,200	18,191,357
- 其他应收款项	2,971,087	2,885,452
- 长期应收款	-	233,061
	21,285,728	23,857,845
	21,324,739	23,882,234
金融负债		
<i>按摊销成本计量之金融负债</i>		
-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	27,059,504	29,546,017
- 其他应付款项	3,785,501	7,874,077
- 借款	19,133,013	18,048,537
	49,978,018	55,468,631

42.2 财务风险因素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利率风险、汇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a)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

(i)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及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

42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 (续)

42.2 财务风险因素 (续)

(a) 市场风险(续)

(i)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18年及2017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本集团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2018		2017	
	%	人民币千元	%	人民币千元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受限制现金及现金 及现金等价物 (附注26、27)	1.30% - 2.00%	161,363	1.35%-2.75%	311,176
长期应收款	-	-	2.0%	233,061
借款(附注35)	3.30%-7.00%	15,590,640	3.30% - 7.50%	9,576,881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受限制现金及现金 及现金等价物 (附注26、27)	0.3%-0.35%	2,042,078	0.3%-0.35%	2,236,799
借款(附注35)	3.51%-8.80%	3,542,373	1.70%-7.90%	8,471,656

于2018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之利率上升50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将减少及股东权益将减少约人民币13,284,000元(2017：净亏损将增加及股东权益将减少约人民币31,769,000元)。

于2018年12月31日，如果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则借款利率下降50个基点可能会对净利润及股东权益产生与上述金额相同但相反的影响。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ii)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沙特里亚尔、科威特第纳尔、巴西里亚尔)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42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 (续)

42.2 财务风险因素 (续)

(a) 市场风险(续)

(ii) 汇率风险(续)

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贸易及其他应收款项、贸易及其他应付款项及借款等。

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于2018年 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币千元	沙特里亚尔 人民币千元	科威特 弟纳尔 人民币千元	巴西里亚尔 人民币千元	其他 人民币千元
受限制现金 及现金及 现金等价 物	1,183,657	195,042	139,061	211	348,346
贸易及其他 应收款项	5,247,132	662,220	581,071	56,073	574,700
贸易及其他 应付款项	(1,230,026)	(490,601)	(94,834)	(43,638)	(304,073)
借款	(3,542,372)	-	-	-	-
以人民币计 值的净风 险	1,658,391	366,661	625,298	12,646	618,973
于2017年 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币千元	沙特里亚尔 人民币千元	科威特 弟纳尔 人民币千元	巴西里亚尔 人民币千元	其他 人民币千元
受限制现金 及现金及 现金等价 物	1,159,343	85,272	68,103	457	448,358
贸易及其他 应收款项	5,187,902	681,622	768,699	61,321	552,618
长期应收款	233,061	-	-	-	-
贸易及其他 应付款项	(1,325,873)	(484,209)	(112,209)	(48,524)	(175,527)
借款	(8,471,656)	-	-	-	-
以人民币计 值的净风 险	(3,217,223)	282,685	724,593	13,254	825,449

本集团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2018年及2017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42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 (续)

42.2 财务风险因素 (续)

(a) 市场风险 (续)

(ii) 汇率风险 (续)

于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本年人民币兑外币升值5%对本集团净利润/亏损影响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净利润减少) / 净利润增加 (2017: 净亏损减少 / (净亏损增加))		
- 美元	(62,190)	120,646
- 沙特里亚尔	(13,750)	(10,601)
- 科威特第纳尔	(23,449)	(27,172)
- 巴西里亚尔	(474)	(497)

于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如果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则人民币相对贬值5%可能会对上述货币产生与上述金额相同但相反的影响。

(b) 信用风险

信贷风险指金融工具的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其于金融工具条款项下的责任,导致本集团蒙受财务亏损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贷风险主要来自于受限制现金、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项及长期应收款,以及流动资产。

为尽量减低信贷风险,本集团已设立并维持本集团的信贷风险评级,以根据违约风险程度将风险分类。信贷评级数据乃基于本集团用以对其主要客户及其他债务人评级之自身事务历史记录。本集团持续监察本集团的风险及其交易对手的信贷评级,而达成交易的总价值分布于核准交易对手当中。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限。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贸易应收款存在集中信用风险,因贸易应收款欠款总额的58.64%属于前五大客户(2017年:57.13%)。

就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及合同资产而言,本集团对所承受的信贷风险进行监察,并不断检讨及跟进任何未偿还债项。董事认为,本集团并无因客户基础庞大而导致其日常业务过程中的信贷风险高度集中。本集团并无持有其债务人的任何抵押品。

42.2 财务风险因素 (续)

(b) 信用风险 (续)

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拨备

本集团当前的评级框架信贷风险包括以下各类：

<u>类别</u>	<u>说明</u>	<u>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之基准</u>
履行	交易对手的违约风险较低，且并未任何违约款项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可疑	自初步确认起信贷风险并无大幅增加	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一无信贷减值
违约	有证据表明资产有信贷减值	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一无信贷减值
撤销	有证明表明债务人处于若干财务困难，而本集团收回款额的前景渺茫	有关款项获撤销

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根据附注2.10，本集团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就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使用具有适当分组的提列矩阵进行集体评估，预期损失率乃根据过往5年的销售付款资料及相应客户的历史信贷亏损计量。历史数据将予以适当调整，以反映影响客户付款能力的当前及前瞻性宏观经济因素。在每个报告日期，历史违约率将会更新并分析前瞻性估计的变化。

根据本集团对现有债务人历史应用损失经验的评估及所有可使用的前瞻性信息，对于贸易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集团根据个别不同信用风险特征和类别的账龄估计损失。

其他应收款项

本集团按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其他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以来信用风险并无大幅增加，本集团采用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基准计量并根据个别不同信用风险特征和类别的账龄估计损失。

受限制现金、定期存款及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概述于附注42.1。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42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 (续)

42.2 财务风险因素 (续)

(c)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中国石化财务公司及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集团也会考虑与供应商协商，要求其调减部分债务金额，以减轻公司的现金流压力。

本集团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2018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5,773,675,000元(2017年12月31日：4,262,127,000元)。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1年内	1至2年内	2至5年内	5年以上	总计未贴现 现金流	账面价值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于2018年12月31日						
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	2,203,441	-	-	-	2,203,441	2,203,441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 款项	16,111,200	-	-	-	16,111,200	16,111,200
其他应收款项	2,971,087	-	-	-	2,971,087	2,971,087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 款项	(27,059,504)	-	-	-	(27,059,504)	(27,059,504)
其他应付款项	(3,785,501)	-	-	-	(3,785,501)	(3,785,501)
借款	(17,793,514)	(703,957)	(455,543)	(330,199)	(19,283,213)	(19,133,013)
	(27,352,791)	(703,957)	(455,543)	(330,199)	(28,842,490)	(28,692,290)
于2017年12月31日 (经重列)						
受限制现金及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	2,547,975	-	-	-	2,547,975	2,547,975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 款项	18,191,357	-	-	-	18,191,357	18,191,357
其他应收款项	2,885,452	-	-	-	2,885,452	2,885,452
长期应收款	4,661	237,722	-	-	242,383	233,061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 款项	(29,546,017)	-	-	-	(29,546,017)	(29,546,017)
其他应付款项	(7,874,077)	-	-	-	(7,874,077)	(7,874,077)
借款	(17,684,137)	(485,446)	(32,193)	-	(18,201,776)	(18,048,537)
	(31,474,786)	(247,724)	(32,193)	-	(31,754,518)	(31,610,786)

42.3 资本风险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利用资本负债比率监控其资本。该比率按照债务净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债务净额为总借款(包括资产负债表所列的「流动及非流动借款」)减去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总资本为合并财务状况表中所示的股东权益与债务净额之和。股东权益总额则包括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及非控股权益。

于报告日期，资本负债比率如下：

	2018 人民币千元	2017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总借款(附注35)	19,133,013	18,048,53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附注27)	(2,173,580)	(2,533,437)
债务净额	<u>16,959,433</u>	<u>15,515,100</u>
总权益/(股权亏绌)	5,778,410	(2,101,318)
总资本	<u>22,737,843</u>	<u>13,413,782</u>
资本负债比率	<u>75%</u>	<u>116%</u>

42.4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团于综合财务状况表内反映之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之面值与其各自之公允价值相若。

公允价值指于计量日期市场参与者之间于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资产所收取或转移负债所支付之价格。以下公允价值计量披露乃采用将用于计量公允价值之估值技术之输入数据划分为三个公允价值层级：

- 第一级层级输入数据：本集团可于计量日期取得之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之报价（未经调整）。
- 第二级层级输入数据：第一层级所包括之报价以外之直接或间接之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数据。
- 第三级层级输入数据：资产或负债之不可观察输入数据。

42 财务及资本风险管理(续)

42.4 公允价值估计(续)

(a) 以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之本集团金融资产之公允价值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经常性基准于综合财务状况表以公允价值层级分组如下:

项目	于2018年12月31日 第三级 人民币千元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综合收益之金融资产	
- 非上市股本证券	39,011

以第三级公允价值计量之资产之对账:

	按公允价值列入其他全面收 益 之金融资产 于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于1月1日	-
就首次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作出之调整(附注3)	24,389
于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	14,622
于12月31日	39,011

非上市股权证券之公允价值乃参考资产净值采用估值技术估量。董事相信,采用该项估值技术得出之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属合理,并为于报告期末最适当之价值。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并无转入或转出第三级层级(2017年:无)。

(b) 以公允价值以外列账之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平价

于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按成本或摊销成本计量之金融工具之账面值,与其公平值并无重大差异。

43 呈报期后事项

截至2019年3月25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呈报期后事项。

44 同一控制下之业务合并

诚如该等综合财务报表附注2所述，本集团对于收购江苏油服（「被收购的附属公司」）采纳共同控制合并的合并会计法。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共同控制之业务合并应用合并会计法对本集团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之财务状况以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业绩之影响概述如下：

(a)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综合全面收益表之影响：

	原列 人民币千元	被收购的附属公司 人民币千元	调整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	48,485,788	149,672	(41,512)	48,593,948
营业成本及税金	(51,332,737)	(153,665)	37,683	(51,448,719)
毛亏	(2,846,949)	(3,993)	(3,829)	(2,854,771)
销售费用	(59,615)	-	-	(59,615)
管理费用	(3,616,774)	(2,590)	-	(3,619,364)
研发费用	(517,599)	-	-	(517,599)
财务收入/(费用) - 净额	(580,012)	28	-	(579,984)
资产减值损失	(2,735,857)	-	-	(2,735,857)
投资收益	600	-	-	600
分占合营公司利润/(亏损)	(14,791)	-	-	(14,791)
分占联营公司利润	1,213	-	-	1,213
营业亏损	(10,369,784)	(6,555)	(3,829)	(10,380,168)
其他收入	498,600	68	3,797	502,465
其他支出	(446,489)	(17)	32	(446,474)
税前亏损	(10,317,673)	(6,504)	-	(10,324,177)
所得税费用	(238,555)	(479)	-	(239,034)
年内亏损	(10,556,228)	(6,983)	-	(10,563,211)
年内亏损总额归属于：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	(10,556,132)	(6,983)	-	(10,563,115)
非控股权益	(96)	-	-	(96)
年内亏损总额	(10,556,228)	(6,983)	-	(10,563,211)
X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亏损的每股亏损(以每股人民币元列示)				
基本及摊簿	(0.746)	-	-	(0.747)
X				

44 同一控制下之业务合并 (续)

(b) 于2017年12月31日综合财务状况表之影响:

	原列 人民币千元	被收购的附属公司 人民币千元	调整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25,820,147	78,103	-	25,898,250
其他长期资产	3,065,771	32	-	3,065,803
长期应收款	233,061	-	-	233,061
预付租赁	118,540	1,627	-	120,167
无形资产	162,994	-	-	162,994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	194,465	-	-	194,465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12,581	-	-	12,5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389	-	-	24,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2,184	-	-	472,184
非流动资产总额	30,104,132	79,762	-	30,183,894
流动资产				
存货	1,193,039	18,148	-	1,211,187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	18,171,083	139,889	(119,615)	18,191,357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3,326,446	11,305	(7,151)	3,330,600
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项	6,610,035	14,267	-	6,624,302
受限制现金	14,538	-	-	14,5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523,356	10,081	-	2,533,437
流动资产总额	31,838,497	193,690	(126,766)	31,905,421
资产总额	61,942,629	273,452	(126,766)	62,089,315
权益				
股本	14,142,661	-	-	14,142,661
储备	(16,245,289)	2,682	-	(16,242,607)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权益	(2,102,628)	2,682	-	(2,099,946)
非控股权益	(1,372)	-	-	(1,372)
股权亏绌/权益总额	(2,104,000)	2,682	-	(2,101,318)
负债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8,863	-	-	508,863
递延收益	136,312	-	-	136,3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879	-	-	23,879
非流动负债总额	669,054	-	-	669,054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	29,487,875	177,757	(119,615)	29,546,017
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项	9,380,867	70,165	(7,151)	9,443,881
应付客户合同工程款项	6,765,375	22,852	-	6,788,227
短期借款	17,539,674	-	-	17,539,674
即期所得税负债	203,784	(4)	-	203,780
流动负债总额	63,377,575	270,770	(126,766)	63,521,579
负债总额	64,046,629	270,770	(126,766)	64,190,633
权益及负债总额	61,942,629	273,452	(126,766)	62,089,315
流动负债净额	(31,539,078)	(77,080)	-	(31,616,158)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1,434,946)	2,682	-	(1,432,264)

44 同一控制下之业务合并 (续)

(c) 于2017年1月1日综合财务状况表之影响:

	原列 人民币千元	被收购的附属公司 人民币千元	调整 人民币千元	经重列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29,674,103	79,264	-	29,753,367
其他长期资产	4,048,981	243	-	4,049,224
预付租赁	108,178	1,688	-	109,866
无形资产	77,147	-	-	77,147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	209,444	-	-	209,444
于联营公司的权益	11,885	-	-	11,8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389	-	-	24,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548	-	-	183,548
非流动资产总额	34,337,675	81,195	-	34,418,870
流动资产				
存货	1,453,729	-	-	1,453,729
应收票据及贸易应收款项	24,759,158	230,570	(113,021)	24,876,707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3,628,021	21,897	(3,010)	3,646,908
应收客户合同工程款项	7,864,648	58,749	-	7,923,397
受限制现金	3,012	-	-	3,0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446,923	25,123	-	2,472,046
流动资产总额	40,155,491	336,339	(116,031)	40,375,799
资产总额	74,493,166	417,534	(116,031)	74,794,669
权益				
股本	14,142,661	-	-	14,142,661
储备	(5,699,793)	9,665	-	(5,690,128)
本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权益	8,442,868	9,665	-	8,452,533
非控股权益	(1,276)	-	-	(1,276)
股权亏损/权益总额	8,441,592	9,665	-	8,451,257
负债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96,634	-	-	796,634
递延收益	112,171	-	-	112,1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280	-	-	27,280
非流动负债总额	936,085	-	-	936,085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及贸易应付款项	30,310,227	222,466	(113,021)	30,419,672
预收款项及其他应付款项	8,473,882	111,955	(3,010)	8,582,827
应付客户合同工程款项	8,983,973	73,439	-	9,057,412
短期借款	17,254,639	-	-	17,254,639
即期所得税负债	92,768	9	-	92,777
流动负债总额	65,115,489	407,869	(116,031)	65,407,327
负债总额	66,051,574	407,869	(116,031)	66,343,412
权益及负债总额	74,493,166	417,534	(116,031)	74,794,669
流动负债净额	(24,959,998)	(71,530)	-	(25,031,528)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9,377,677	9,665	-	9,387,342

45 主要附属公司详情

于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于以下主要附属公司拥有直接及间接权益：

名称	注册成立/ 成立地点以及 法律实体的类别	注册资本 人民币千元	所持实际权益		主要业务经营地点
			直接持有	间接持有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100%	-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中国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中国
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中国
中石化江汉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中国
中石化华东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864,297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中国
中石化华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886,300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中国
中石化西南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中国
中石化石油工程地球物理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	100%	地球物理勘探/中国
中石化石油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	100%	工程建设 / 中国
中石化海洋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	100%	海洋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中国
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 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	-	100%	石油工程技术服务/中国

* 本公司通过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持有股份。

上表列出的本公司之附属公司，董事认为其主要影响本集团年内业绩或构成本集团资产净值的重大部分。董事认为倘列出其他附属公司的详情会令篇幅过份冗长。

第十二节备查文件目录

下列文件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星期二）后完整备置于本公司法定地址，以供监管机构以及股东依据法规或本公司章程在正常工作时间查阅：

1. 董事长、总经理签名的年报原本；
2. 董事长、总经理、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 载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的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审计报告正本；载有致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签署的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审计报告正本；
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和公告的文本；
5. 本公司章程；
6. 从 1993 年至 2018 年本公司年度报告、中期报告文本及 2002 年至 2018 年本公司第一、第三季度报告文本。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语言编订，除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及相关的审计报告外，两个文本若出现解释上的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